

# 博山区2021年财政决算草案

博山区财政局

2022年8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1年博山区财政决算公开表

1、2021年博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	(2)
2、2021年博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	(3)
3、2021年博山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	(4)
4、2021年博山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5)
5、2021年博山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	(6)
6、2021年博山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7)
7、2021年博山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	(8)
8、2021年博山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10)
9、2021年博山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决算表	.....	(11)
10、2021年度博山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	(12)
11、2021年度博山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决算表	.....	(13)
12、2021年博山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余额决算表	.....	(14)
13、2021年博山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余额决算表	.....	(15)
14、2021年博山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决算表	.....	(16)
15、2021年博山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分用途表	.....	(17)
16、2021年博山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表	.....	(18)

## 第二部分 2021年博山区本级财政决算公开表

17、2021年博山区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本级）	.....	(20)
------------------------------	-------	------

18、2021年博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本级） .....	（21）
19、2021年博山区区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支决算表.....	（22）
20、2021年市对博山区一般性转移支付及税收返还决算表.....	（23）
21、2021年市对博山区专项转移支付决算表.....	（25）
22、2021年博山区对下税收返还决算表.....	（26）
23、2021年博山区对下主要转移支付项目决算表.....	（27）
24、2021年博山区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决算表.....	（29）
25、2021年博山区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决算表.....	（30）
26、2021年博山区区级部门决算草案表.....	（31）
27、2021年博山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	（34）
28、2021年博山区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本级）	（41）
29、2021年博山区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经济分类决算表.....	（42）
30、2021年博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细化决算草案表.....	（43）
31、2021年博山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细化决算草案表.....	（54）
32、2021年博山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56）
33、2021年博山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57）
34、2021年博山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59）
35、2021年博山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60）
36、2021年博山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61）
37、2021年博山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63）
38、2021年博山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决算表.....	（64）

### 第三部分 2021年博山经济开发区、街道财政决算

39、2021年博山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	(67)
40、2021年博山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	(68)
41、2021年山头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	(69)
42、2021年山头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	(70)
43、2021年城东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	(71)
44、2021年城东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	(72)
45、2021年城西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	(73)
46、2021年城西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	(74)

# 第一部分

## 2021年博山区财政决算草案表

表1

# 2021年博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一、税收收入	111,186	114,357	114,454	100.08	2.94
增值税	53,013	51,565	51,636	100.14	-2.60
企业所得税	8,158	9,634	9,614	99.79	17.85
个人所得税	6,147	3,420	3,407	99.62	-44.57
资源税	1,605	1,492	1,488	99.73	-7.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96	7,963	7,954	99.89	-0.53
房产税	5,168	5,426	5,530	101.92	7.00
印花稅	1,108	1,165	1,282	110.04	15.70
城镇土地使用税	13,857	16,026	15,994	99.80	15.42
土地增值税	3,771	3,397	3,377	99.41	-10.45
车船税	2,260	2,246	2,244	99.91	-0.71
耕地占用税	419	1,958	1,957	99.95	367.06
契税	7,407	9,776	9,725	99.48	31.29
烟叶税	54	54	56	103.70	3.70
环境保护税	223	235	190	80.85	-14.80
二、非税收入	36,847	64,993	61,242	94.23	66.21
专项收入	6,286	7,857	7,863	100.08	25.09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7,423	5,154	5,285	102.54	-28.80
罚没收入	9,423	14,142	14,503	102.55	53.91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2,315	37,246	33,078	88.81	168.60
捐赠收入	644	176	144	81.82	-77.64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88	88	53	60.23	-39.77
其他收入	668	330	316	95.76	-52.69
<b>本年收入合计</b>	<b>148,033</b>	<b>179,350</b>	<b>175,696</b>	<b>97.96</b>	<b>18.69</b>
转移性收入	265,739	243,401	228,202		
税收返还性收入	14,300	14,300	14,300		
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18,639	87,000	88,684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9,251	20,000	21,661		
调入资金	64,338	96,500	77,956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636	4,800	4,800		
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	29,575	20,801	20,801		
<b>收入总计</b>	<b>413,772</b>	<b>422,751</b>	<b>403,898</b>		
另外：地方政府置换一般债券收入	48,400	76,300	76,300		

表2

## 2021年博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一、一般公共服务	28,322	28,547	30,629	107.29	8.15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171	172	219	127.33	28.07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603	18,675	20,540	109.99	10.41
五、教育支出	75,455	75,485	65,416	86.66	-13.3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35	2,110	1,453	68.86	-28.6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78	3,650	4,044	110.79	13.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279	65,980	71,550	108.44	9.61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843	24,401	18,222	74.68	-23.58
十、节能环保支出	13,207	13,360	11,043	82.66	-16.39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9,267	9,415	12,829	136.26	38.44
十二、农林水支出	30,250	29,270	32,135	109.79	6.2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98	4,645	4,043	87.04	-12.07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150	3,260	4,507	138.25	43.08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40	750	454	60.53	-38.65
十六、金融支出	2	-			-10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007	1,050	1,007	95.9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039	4,188	2,280	54.44	-43.55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811	11,924	7,344	61.59	-37.8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66	275	328	119.27	23.3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34	2,158	2,035	94.30	0.05
二十二、预备费		3,2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9,858	10,015	10,014	99.99	1.58
二十四、其他支出	4,223	2,326	6,754	290.37	59.93
<b>本年支出合计</b>	<b>311,738</b>	<b>314,856</b>	<b>306,846</b>	<b>97.46</b>	<b>-1.57</b>
转移性支出	102,034	107,895	97,052		
体制上解支出	65,894	66,154	54,157		
专项上解支出	10,248	19,850	11,920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800	4,500	6,800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291	2,309	2,309		
结转下年支出	20,801	15,082	21,866		
<b>支出总计</b>	<b>413,772</b>	<b>422,751</b>	<b>403,898</b>		
另外：地方政府置换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48,400	76,300	76,300		

表3

## 2021年博山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一、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二、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三、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四、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五、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2,479	147,430	125,611	85.20	-17.62
六、彩票公益金收入	535	500	545	109.00	1.87
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606	6,500	6,480	99.69	148.66
八、污水处理费收入	1,309	1,500	807	53.80	-38.35
九、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548		
<b>本年基金收入合计</b>	<b>156,929</b>	<b>155,930</b>	<b>134,991</b>	<b>86.57</b>	<b>-13.98</b>
<b>转移性收入</b>	<b>66,761</b>	<b>77,326</b>	<b>77,030</b>		
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26,500	59,700	59,700		
上级补助收入	14,625	2,300	2,278		
其中：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	13,223				
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	25,636	15,326	15,052		
<b>收入总计</b>	<b>223,690</b>	<b>233,256</b>	<b>212,021</b>		
另外：地方政府置换专项债券收入		28,100	28,100		

表4

## 2021年博山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2	18	3	16.67	-94.23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39		3		-92.31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13	18			-10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6	590	315	53.39	-40.1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526	590	315	53.39	-40.11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	98,472	80,625	78,353	97.18	-20.4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8,472	80,625	78,353	97.18	-20.43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六、债务付息支出	4,638	5,872	5,886	100.24	26.91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4,638	5,872	5,886	100.24	26.91
七、其他支出	27,255	41,907	42,031	100.30	54.21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500	41,000	41,000	100.00	54.72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55	907	1,031	113.67	36.56
八、抗疫特别国债支出	13,223				
<b>本年基金支出合计</b>	<b>144,166</b>	<b>129,012</b>	<b>126,588</b>	<b>98.12</b>	<b>-12.19</b>
转移性支出	79,524	104,244	85,433		
上解上级支出	1,210	30	75		
调出资金	62,665	85,500	66,01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597	2,440	2,440		
年终结余	15,052	16,274	16,906		
<b>支出总计</b>	<b>223,690</b>	<b>233,256</b>	<b>212,021</b>		
另外：地方政府置换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28,100	28,100		

表5

## 2021年博山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一、利润收入	1,759	1,883	2,224	118.11	26.44
煤炭企业利润收入					
有色冶金采掘企业利润收入					
钢铁企业利润收入					
运输企业利润收入					
机械企业利润收入					
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					
纺织轻工企业利润收入					
贸易企业利润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1759	1,883	2,224	118.11	26.44
二、股利、股息收入					
三、产权转让收入					
四、清算收入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b>本年收入合计</b>	<b>1,759</b>	<b>1,883</b>	<b>2,224</b>	<b>118.11</b>	<b>26.44</b>
转移性收入	116	112	424		
上级补助收入	116	112	312		
上年结转收入			112		
<b>收入总计</b>	<b>1,875</b>	<b>1,995</b>	<b>2,648</b>		

表6

## 2021年博山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16	505	233.80	461.1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16	505	233.80	461.11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b>本年支出合计</b>	<b>216</b>	<b>505</b>	<b>233.80</b>	
转移性支出	1,779	2,143		
调出资金	1,779	2,143		
结转下年				
<b>支出总计</b>	<b>1,995</b>	<b>2,648</b>		

表7

## 2021年博山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60088	67825	66564	98.14	10.78
其中：保险费收入	22108	23844	24451	102.54	10.60
利息收入	1128	844	1433	169.77	27.00
财政补贴收入	30422	38659	34664	89.67	19.80
委托投资收益	22	93	234		
其他收入	46	36	724		20.80
转移收入	1117	75	645	859.36	21.80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其中：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委托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转移收入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7802	43779	41038	93.74	8.56
其中：保险费收入	16400	17029	16793	98.61	2.39
利息收入	23	16	30	191.23	28.87
财政补贴收入	20300	26695	22946	85.96	13.03
委托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678		
转移收入	1079	40	592	1480.00	-45.13
（三）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5344	16947	17872	105.46	16.47
其中：保险费收入	4082	4056	4496	110.83	10.13
利息收入	1080	798	1372	171.82	27.00
财政补贴收入	10122	11964	11718	97.94	15.77
委托投资收益	22	93	234	251.63	
其他收入					

转移收入	38	35	53	150.06	38.21
(四)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6942	7099	7655	107.83	10.27
其中：保险费收入	1626	2759	3163	114.64	94.51
利息收入	25	30	31	104.23	25.08
财政补贴收入					
委托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46	36	46		0.72
转移收入					

表8

## 2021年博山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57706	64196	62263	96.99	7.9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53799	60463	57799	95.59	7.44
其他支出	219	253	518	204.82	136.62
转移支出	647	537	393	73.12	-39.3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其他支出					
转移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8469	42860	41174	96.07	7.03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38380	42805	40881	95.51	6.52
其他支出			68		
转移支出	89	55	225	408.91	152.70
（三）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2284	14237	13738	96.49	11.84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11746	13771	13569	98.53	15.52
其他支出	2	1	7	662.00	231.00
转移支出	536	465	162	34.87	-69.75
（四）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6953	7099	7351	103.55	5.72
其中：失业保险待遇支出	3673	3887	3349	86.16	-8.82
其他支出	217	252	444	176.00	
转移支出	22	17	6	33	-74.50

表9

## 2021年博山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决算数	2021年决算数
<b>一、社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合计</b>	<b>2382</b>	<b>4302</b>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667	-136
（三）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3060	4134
（四）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五）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六）工伤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七）失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11	304
（八）生育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b>二、社会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合计</b>	<b>47586</b>	<b>51888</b>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414	278
（三）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45122	49256
（四）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五）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六）工伤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七）失业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2050	2354
（八）生育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表10

## 2021年博山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及 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区 级
一、2020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440456
其中：一般债务	289320
专项债务	151136
二、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举借额	164100
（一）政府债券	164100
新增一般债券发行额	
置换一般债券发行额	76300
新增专项债券发行额	59700
置换专项债券发行额	28100
（二）外债举借额	0
三、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额	109149
其中：一般债务还本额	78609
其中：向外国政府及国际组织借款还本额	
专项债务还本额	30540
2021年财政部收回政府债务限额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专项债务限额	
四、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付息	15901
一般债务付息	10015
其中：向外国政府及国际组织借款付息	
专项债务付息	5886
五、2021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495407
其中：一般债务	287011
专项债务	208396
六、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05100
其中：一般债务	289800
专项债务	215300

表11

**2021年博山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年政府债务 余 额	2021年新增债务 限 额	财政部2021年 收回债务限额	2021年政府债务 限 额	2021年政府债务 余 额
博山区	440456	59700		505100	495407

表12

**2021年博山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余额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年政府一般 债务余额	2021年新增一般 债务限额	2021年政府一般 债务限额	2021年政府一般 债务余额
博山区	289320		289800	287011

表13

**2021年博山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余额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年政府专项 债务余额	2021年新增专项 债务限额	2021年政府专项 债务限额	2021年政府专项 债务余额
博山区	151136	59700	215300	208396

表14

## 2021年博山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计	一般债券额度			专项债券额度		
		小计	新增一般 债券	置换一般 债券	小计	新增专项 债券	置换专项 债券
博山区	164100	76300		76300	87800	59700	28100

表15

## 2021年博山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分用途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小计	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	农林水利建设	保障性住房	土地储备	棚户区改造	教科文卫	其他
博山区	59700		17400				7100	35200

表16

## 2021年博山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小计	债券还本	债券付息
博山区	125050	109149	15901

## 第二部分

# 2020年博山区财政决算公开表

表17

## 2021年博山区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b>一、税收收入</b>	<b>57664</b>	<b>57134</b>	<b>99.08</b>	<b>16.64</b>
增值税	19050	19017	99.83	-5.81
企业所得税	6100	5997	98.31	42.28
个人所得税	1980	1935	97.73	6.03
资源税	1260	1238	98.25	-10.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10	3148	98.07	-4
房产税	2860	2818	98.53	2.14
印花税	590	553	93.73	26.54
城镇土地使用税	6950	6848	98.53	11.68
土地增值税	1800	1789	99.39	4.5
车船税	2050	2029	98.98	13.16
耕地占用税	1958	1957	99.95	24362.5
契税	9776	9725	99.48	87.89
烟叶税	0	0		
环境保护税	80	80	100	3.9
<b>二、非税收入</b>	<b>61436</b>	<b>57601</b>	<b>93.76</b>	<b>73.67</b>
专项收入	4300	4222	98.19	62.01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5154	5285	102.54	-28.8
罚没收入	14142	14503	102.55	53.91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7246	33078	88.81	168.6
捐赠收入	176	144	81.82	-77.64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88	53	60.23	-39.77
其他收入	330	316	95.76	-52.69
<b>本年收入合计</b>	<b>119100</b>	<b>114735</b>	<b>96.34</b>	<b>39.67</b>
转移性收入	285856	281667		
税收返还性收入	14300	14300		
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7000	88654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0000	21661		
下级上解收入	42455	53495		
调入资金	96500	77956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800	4800		
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	20801	20801		
<b>收入总计</b>	<b>404956</b>	<b>396402</b>		
另外：地方政府置换一般债券收入	76300	76300		

表18

## 2021年博山区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执行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一、一般公共服务	22000	24016	109	9.03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172	219	127	28.07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675	20497	110	10.54
五、教育支出	74060	64649	87	-12.7
六、科学技术支出	2110	1152	55	53.19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00	3719	109	9.7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982	70542	109	8.78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815	17315	73	-25.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10506	10634	101	1.2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780	11210	128	27.91
十二、农林水支出	18900	22628	120	19.92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450	3595	104	6.8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260	4507	138	65.39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50	454	61	-8.47
十六、金融支出	0	0	0	-1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050	1007	96	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060	2180	106	6.9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00	5488	65	-35.0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75	328	119	23.3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73	1939	94	
二十二、预备费	32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10015	10014	100	1.58
二十四、其他支出	2326	3619	156	-14.3
<b>本年支出合计</b>	<b>284359</b>	<b>279712</b>	<b>98</b>	<b>-5.78</b>
转移性支出	120597	116690		
体制上解支出	66154	60792		
专项上解支出	19850	11879		
补助下级支出	12702	19668		
调出资金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500	6800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309	2309		
结转下年支出	15082	15242		
<b>支出总计</b>	<b>404956</b>	<b>396402</b>		
另外：地方政府置换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76300	76300		

表19

## 2021年博山区区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收入科目	2021年执行数	增长%	支出科目	2021年执行数	增长%
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教育收费）	718	-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其他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教育支出	438	-56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八、农林水支出		
			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718</b>	<b>-20</b>	<b>本年支出合计</b>	<b>438</b>	<b>-56</b>
上年结余	1742		调出资金		
			年终结余	2022	
<b>收入总计</b>	<b>2460</b>		<b>支出总计</b>	<b>2460</b>	

表20

## 2021年市对博山区一般性转移支付及税收返还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总 额	102984
一、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8684
体制补助收入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5162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7993
结算补助收入	5745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3250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1101
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	
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收入	
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4710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3850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边疆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3680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10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390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26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9195
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829

## 2021年市对博山区一般性转移支付及税收返还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b>总 额</b>	<b>102984</b>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63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430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92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0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7140
<b>二、返还性收入</b>	<b>14300</b>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3552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6971
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7014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3378
其他税收返还收入	141

表21

**2021年市对博山区专项转移支付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合 计	29251
一般公共服务	2431
外交	
国防	42
公共安全	68
教育	94
科学技术	60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61
社会保障和就业	3897
卫生健康	196
节能环保	3983
城乡社区	1181
农林水	1517
交通运输	348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3857
商业服务业等	47
金融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257
住房保障	171
粮油物资储备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03
其他收入	2708

表22

## 2021年区对下税收返还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域城镇	八陡镇	白塔镇	石马镇	源泉镇	博山镇	池上镇
合 计								
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收入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其他税收返还收入								

注：2021年无区对下税收返还，故此表为空。

表23

## 2021年博山区对下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项目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域城镇	八陡镇	白塔镇	石马镇	源泉镇	博山镇	池上镇
合 计	19668	8597	1335	2192	2031	1719	2097	1697
一、税收返还								
增值税税收返还								
所得税基数返还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3064	77	265	1747	702	106	63	104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243	38	14	14	36	45	62	34
固定数额补助	16				8	8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2805	39	251	1733	658	53	1	70
三、专项转移支付	16604	8520	1070	445	1329	1613	2034	1593
1. 一般公共服务	475	159	114	93	30	29	36	14
2. 外交支出	-							
3. 国防支出	-							
4. 公共安全支出	-							
5. 教育支出	230	227					3	
6. 科学技术支出	300	3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2	62	26		5	30	20	69

## 2021年博山区对下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项目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域城镇	八陡镇	白塔镇	石马镇	源泉镇	博山镇	池上镇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4	262	55	92	66	88	77	44
9. 卫生健康支出	413	89	54	42	31	77	92	28
10. 节能环保支出	532		400	102		30		
11. 城乡社区支出	310	29	19	9	29	74	111	39
12. 农林水支出	8381	2647	282	85	1153	1226	1667	1321
13. 交通运输支出	402	180	20	22	15	59	28	78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16. 金融支出	-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0		1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1430	143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2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22. 预备费	-							
23. 债务付息支出	-							
24. 其他支出	3135	3135						

表24

## 2021年博山区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决算表

单位：万元

镇 办	合 计	文化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出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域城镇	2618	1	70	2547
八陡镇	0			
白塔镇	4021			4021
石马镇	2		2	
源泉镇	55		55	
博山镇	0			
池上镇	0			
合 计	6696	1	127	6568

表25

**2021年博山区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决算表**

单位：万元

镇 办	合 计	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补助资金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域城镇	22		22
八陡镇	122		122
白塔镇	8		8
石马镇	6		6
源泉镇	7		7
博山镇	22		22
池上镇	2		2
合 计	189	-	189

表26

## 2021年博山区区级部门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名称	决算数	序号	部门名称	决算数
1	淄博市博山区投资促进中心	324	33	淄博市博山区西冶街中心小学	1313
2	淄博市博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5166	34	淄博市博山小学	1344
3	淄博市博山区服务业发展中心	481	35	淄博市博山区四十亩地小学	1397
4	淄博市博山区商务局	491	36	淄博市博山区特殊教育中心学校	743
5	淄博市博山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76	37	淄博市博山区基础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659
6	淄博市博山区标准计量所	216	38	淄博市博山区实验幼儿园	956
7	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937	39	淄博市博山中学	4500
8	博山区人民路小学	57	40	博山区竞技体育学校	226
9	中国共产党淄博市博山区委员会宣传部	1046	41	淄博市博山文化研究院	114
10	淄博市博山区档案馆	180	42	博山区陶瓷琉璃行业服务中心	79
11	淄博市博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524	43	淄博市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4947
12	淄博市博山区图书馆	274	44	淄博市博山区应急管理局	952
13	淄博市博山区文化馆	378	45	淄博市博山区交通运输局	4492
14	淄博市博山区赵执信纪念馆	123	46	博山区粮油事业服务中心	436
15	淄博市博山区文物事业服务中心	636	47	博山铁路事业服务中心	132
16	博山陶瓷琉璃艺术博物馆	127	48	淄博市博山区能源事业发展中心	347
17	博山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66	49	博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146
18	博山区美术馆	41	50	淄博市博山区政府农业办公室	12
19	淄博市博山区科学技术局	478	51	淄博市博山区农业农村局	3196
20	博山区融媒体中心	1419	52	博山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60
21	淄博市博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28694	53	山东省淄博市博山区供销合作社	223
22	淄博工贸学校	3147	54	淄博市博山区农业机械事业服务中心	225
23	淄博市博山区第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582	55	淄博市博山区畜牧渔业服务中心	439
24	淄博市博山区实验中学	4445	56	淄博市博山区水利局	1228
25	淄博市博山区第一中学	4231	57	淄博市博山区河道管理处	39
26	淄博市博山区第六中学	4149	58	淄博市博山区石马水库管理所	66
27	淄博市博山区西冶街幼儿园	82	59	博山区淋漓湖水库管理处	34
28	淄博市博山区石炭坞小学	1178	60	淄博市博山区水资源管理办公室	156
29	淄博市博山区五岭路小学	1092	61	淄博市博山区农村改革发展服务中心	2571

## 2021年博山区区级部门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名称	决算数	序号	部门名称	决算数
30	淄博市博山区考院小学	1302	62	博山区乡村振兴局	961
31	淄博市博山区中心路小学	1555	63	博山区残疾人联合会	301
32	博山区实验小学	1491	64	淄博市博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729
65	博山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1725	97	淄博市博山区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4800
66	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	11758	98	淄博市博山区机关卫生所	276
67	淄博市博山区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	121	99	淄博市博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597
68	淄博市博山区殡仪馆	32	100	淄博市博山公园	264
69	淄博市博山区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区妇幼	728	101	淄博市博山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1366
70	淄博市博山区卫生健康局	7399	102	中国共产党淄博市博山区委员会办公室	1552
71	淄博市博山区医院	767	103	中国共产党淄博市博山区委员会办公室	881
72	淄博市博山区中医院	758	104	中国共产党淄博市博山区委员会组织部	941
73	淄博市博山区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大队	379	105	中国共产党博山区委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116
74	淄博市博山区白塔镇卫生院	505	106	中国共产党淄博市博山区委员会统一战线	293
75	淄博市博山区源泉中心卫生院	618	107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淄博市博山区委员会	113
76	淄博市博山区夏家庄卫生院	330	108	淄博市博山区青少年宫	130
77	淄博市博山区八陡镇卫生院	587	109	博山区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	52
78	淄博市博山区北博山中心卫生院	426	110	博山区妇女联合会	95
79	淄博市博山区池上中心卫生院	332	111	博山区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中心	97
80	淄博市博山区石马镇卫生院	340	112	淄博市博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1921
81	博山经济开发区卫生院	773	113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淄博市博山区委员	861
82	淄博市博山区岳庄中心卫生院	382	114	中国共产党淄博市博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1790
83	淄博市博山区南博山卫生院	252	115	中国共产党博山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349
84	淄博市博山区山头卫生院	498	116	淄博市博山区财政局	1209
85	淄博市博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219	117	中国共产党博山区委员会党校	530
86	中共淄博市博山区委老干部局	356	118	焦裕禄干部教育学院	614
87	淄博市博山区青少年宫幼儿园	80	119	淄博市公安局博山分局	15119
88	博山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幼儿园	70	120	淄博市博山区人民检察院	1720
89	淄博市博山区红十字会	65	121	淄博市博山区人民法院	5974
90	淄博市博山区检验检测中心	194	122	淄博市博山区司法局	848
91	淄博市博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4925	123	山东省淄博市博山公证处	87

## 2021年博山区区级部门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名称	决算数	序号	部门名称	决算数
92	淄博市博山区军队离休干部休养所	549	124	淄博市博山区审计局	522
93	淄博市博山区自然资源局	3414	125	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	383
94	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052	126	淄博市博山区信访局	340
95	淄博市博山区市政园林环卫服务中心	7390	127	山东省淄博市博山焦裕禄纪念馆	171
96	淄博市博山区总工会	120	128	淄博市博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879

表27

## 2020年博山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279712	审计业务	5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016	纪检监察事务	1665
人大事务	650	行政运行	1312
行政运行	57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	派驻派出机构	30
人大会议	63	巡视工作	18
政协事务	625	商贸事务	632
行政运行	588	行政运行	241
政协会议	37	招商引资	55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31	事业运行	327
行政运行	3938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	知识产权事务	3
机关服务	886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3
专项服务	23	民族事务	4
信访事务	50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4
事业运行	89	档案事务	120
发展与改革事务	1677	档案馆	120
行政运行	1383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59
事业运行	60	行政运行	5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34	群众团体事务	450
统计信息事务	484	行政运行	273
行政运行	29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
专项统计业务	1	工会事务	12
专项普查活动	142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65
统计抽样调查	29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30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20	行政运行	1432
财政事务	88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
行政运行	824	专项业务	1087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5	事业运行	310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4	组织事务	936
税收事务	2520	行政运行	541
行政运行	22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2297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90
审计事务	490	宣传事务	793
行政运行	440	行政运行	484

## 2020年博山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310	行政运行	762
<b>统战事务</b>	26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
行政运行	214	基层司法业务	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	公共法律服务	11
宗教事务	5	法制建设	3
<b>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b>	1185	其他司法支出	84
行政运行	143	<b>教育支出</b>	6464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5	<b>教育管理事务</b>	1592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7	行政运行	1592
<b>市场监督管理事务</b>	2362	<b>普通教育</b>	53123
行政运行	1995	学前教育	1495
市场秩序执法	40	小学教育	14188
食品安全监管	46	初中教育	29471
事业运行	282	高中教育	4333
<b>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157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636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	<b>职业教育</b>	2966
<b>国防支出</b>	219	中等职业教育	2965
<b>国防动员</b>	209	<b>特殊教育</b>	601
民兵	155	特殊学校教育	601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54	<b>进修及培训</b>	944
<b>其他国防支出</b>	10	教师进修	91
其他国防支出	10	干部教育	853
<b>公共安全支出</b>	20497	<b>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b>	5121
<b>公安</b>	1289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90
行政运行	10077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426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1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32
<b>检察</b>	1383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739
行政运行	1165	<b>其他教育支出</b>	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	其他教育支出	302
“两房”建设	99	<b>科学技术支出</b>	1153
<b>法院</b>	5340	<b>科学技术管理事务</b>	251
行政运行	1470	行政运行	22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4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30
案件审判	344	<b>基础研究</b>	600
“两庭”建设	2719	专项基础科研	600
其他法院支出	82	<b>技术与开发</b>	223
<b>司法</b>	883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223

## 2020年博山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名称	金额
<b>科学技术普及</b>	77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507
机构运行	76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2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1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7
<b>科技交流与合作</b>	1	<b>民政管理事务</b>	1932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1	行政运行	231
<b>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b>	3719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
<b>文化和旅游</b>	1643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693
行政运行	444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
图书馆	227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31480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42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90
文化活动	10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50
群众文化	36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92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16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13
文化创作与保护	3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9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50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2946
旅游宣传	44	<b>企业改革补助</b>	107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4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07
<b>文物</b>	494	<b>就业补助</b>	978
行政运行	104	社会保险补贴	385
文物保护	390	公益性岗位补贴	479
<b>体育</b>	211	就业见习补贴	3
群众体育	211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11
<b>新闻出版电影</b>	23	<b>抚恤</b>	3806
电影	23	死亡抚恤	1170
<b>广播电视</b>	1269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37
行政运行	801	义务兵优待	651
传输发射	7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356
广播电视事务	7	其他优抚支出	1593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454	<b>退役安置</b>	2719
<b>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b>	79	退役士兵安置	360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9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459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70541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55
<b>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b>	2467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845
行政运行	538	<b>社会福利</b>	934
就业管理事务	323	儿童福利	137

## 2020年博山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名称	金额
老年福利	412	<b>基层医疗卫生机构</b>	3254
殡葬	302	乡镇卫生院	2479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2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775
<b>残疾人事业</b>	1724	<b>公共卫生</b>	3806
行政运行	88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781
残疾人康复	124	卫生监督机构	269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1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28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01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9
<b>红十字事业</b>	54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1
行政运行	54	<b>计划生育事务</b>	3097
<b>最低生活保障</b>	5777	计划生育服务	645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73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45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904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2790
<b>临时救助</b>	187	行政单位医疗	1326
临时救助支出	187	事业单位医疗	614
<b>特困人员救助供养</b>	1028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0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89	<b>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b>	218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40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	1982
<b>其他生活救助</b>	1197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	200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	<b>医疗救助</b>	591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192	城乡医疗救助	514
<b>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b>	11718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77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1718	<b>优抚对象医疗</b>	75
<b>退役军人管理事务</b>	199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5
行政运行	165	<b>老龄卫生健康事务</b>	361
拥军优属	34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61
<b>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b>	89	<b>其他卫生健康支出</b>	219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	8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9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4145	<b>节能环保支出</b>	1063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5	<b>环境保护管理事务</b>	2
<b>卫生健康支出</b>	17315	行政运行	2
<b>卫生健康管理事务</b>	426	<b>环境监测与监察</b>	304
行政运行	366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04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0	<b>污染防治</b>	3181
<b>公立医院</b>	515	大气	1512
综合医院	168	水体	1297
中医(民族)医院	182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72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65	<b>自然生态保护</b>	1034

## 2020年博山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0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
<b>能源节约利用</b>	604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55
能源节约利用	604	<b>水利</b>	1062
<b>污染减排</b>	305	行政运行	809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305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3
<b>其他节能环保支出</b>	5205	水利工程建设	7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205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8
<b>城乡社区支出</b>	11210	水利前期工作	3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5027	水利执法监督	17
行政运行	4617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1
城管执法	353	防汛	100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7	抗旱	2
<b>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b>	51	<b>扶贫</b>	2294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1	行政运行	111
<b>城乡社区公共设施</b>	543	社会发展	35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43	其他扶贫支出	2148
<b>城乡社区环境卫生</b>	4089	<b>农村综合改革</b>	62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89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10
<b>其他城乡社区支出</b>	1500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10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00	<b>普惠金融发展支出</b>	1034
<b>农林水支出</b>	22628	支持农村金融机构	228
<b>农业农村</b>	4090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60
行政运行	717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492
事业运行	486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54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	<b>其他农林水支出</b>	12467
病虫害控制	6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2467
农产品质量安全	7	<b>交通运输支出</b>	3595
执法监管	21	<b>公路水路运输</b>	3325
农业生产发展	755	行政运行	880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51	公路建设	114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30	公路养护	126
农田建设	1865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205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8	<b>车辆购置税支出</b>	270
<b>林业和草原</b>	106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	16
行政运行	123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	80
事业机构	22	车辆购置税其他支出	173
森林资源培育	293	<b>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b>	4507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58	<b>资源勘探开发</b>	153

## 2020年博山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名称	金额
行政运行	15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39
<b>制造业</b>	1908	<b>应急管理事务</b>	834
其他制造业支出	1908	行政运行	504
<b>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b>	38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385	灾害风险防治	44
<b>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b>	2060	安全监管	134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60	应急管理	135
<b>商业服务业等支出</b>	454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
<b>商业流通事务</b>	328	<b>消防事务</b>	609
行政运行	138	行政运行	163
事业运行	130	消防应急救援	446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60	<b>森林消防事务</b>	488
<b>涉外发展服务支出</b>	95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488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95	<b>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b>	8
<b>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b>	31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8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1	<b>其他支出</b>	3619
<b>援助其他地区支出</b>	1007	<b>其他支出</b>	3619
其他支出	1007	其他支出	3619
<b>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b>	2180	<b>债务付息支出</b>	10014
<b>自然资源事务</b>	2154	<b>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b>	10014
行政运行	1278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0014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01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11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63		
<b>气象事务</b>	26		
行政运行	22		
气象服务	4		
<b>住房保障支出</b>	5488		
<b>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b>	2433		
棚户区改造	798		
农村危房改造	62		
公共租赁住房	101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19		
老旧小区改造	93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60		
<b>住房改革支出</b>	3055		
住房公积金	3055		
<b>粮油物资储备支出</b>	328		
<b>粮油物资事务</b>	328		
行政运行	193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35		

表28

## 2021年博山区区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决算数
<b>机关工资福利支出</b>	<b>55102</b>
工资奖金津补贴	34012
社会保障缴费	12185
住房公积金	370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00
<b>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b>	<b>10189</b>
办公经费	5121
会议费	9
培训费	5
专用材料购置费	0
委托业务费	537
公务接待费	3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0
维修(护)费	138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36
<b>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b>	<b>53948</b>
工资福利支出	52513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0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25
<b>对企业补助</b>	<b>0</b>
费用补贴	0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12370</b>
社会福利和救助	3563
助学金	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100
离退休费	7187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520
其他支出	
<b>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合计</b>	<b>131609</b>

表29

## 2021年博山区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经济分类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决算数
<b>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b>	<b>443</b>
专用材料购置费	53
委托业务费	231
维修(护)费	6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7
<b>机关资本性支出（一）</b>	<b>76607</b>
基础设施建设	33636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35144
设备购置	104
大型修缮	23
其他资本性支出	7700
<b>机关资本性支出（二）</b>	<b>9350</b>
房屋建筑物购建	850
基础设施建设	8500
<b>对企业补助</b>	<b>3025</b>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5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445</b>
社会福利和救助	292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53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b>5886</b>
国内债务付息	5886
<b>其他支出</b>	<b>24136</b>
其他支出	24136
<b>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b>	<b>119892</b>

表30

## 2021年博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细化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本年支出合计	30684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629
人大事务	766
行政运行	69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
人大会议	63
政协事务	635
行政运行	598
政协会议	37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939
行政运行	874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
机关服务	885
专项服务	23
信访事务	55
事业运行	89
发展与改革事务	1677
行政运行	1383
事业运行	60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34
统计信息事务	738
行政运行	483
专项统计业务	1
专项普查活动	145
统计抽样调查	2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80
财政事务	1177
行政运行	111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5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4
税收事务	2520
行政运行	223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2297
审计事务	630
行政运行	580
审计业务	50

表30

## 2021年博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细化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纪检监察事务	1679
行政运行	132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5
派驻派出机构	30
巡视工作	18
商贸事务	632
行政运行	241
招商引资	55
事业运行	327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9
知识产权事务	3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3
民族事务	4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4
档案事务	120
档案馆	120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59
行政运行	59
群众团体事务	574
行政运行	39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
工会事务	12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65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81
行政运行	198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
专项业务	1087
事业运行	310
组织事务	1103
行政运行	54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57
宣传事务	829
行政运行	483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346
统战事务	261

表30

## 2021年博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细化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行政运行	21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
宗教事务	5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1283
行政运行	14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3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	17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62
行政运行	1994
市场秩序执法	40
食品安全监管	46
事业运行	282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	157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157
国防支出	219
国防动员	209
民兵	155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54
其他国防支出(款)	10
其他国防支出(项)	10
公共安全支出	20540
公安	12891
行政运行	1007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14
检察	1383
行政运行	116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
“两房”建设	99
法院	5340
行政运行	147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5
案件审判	344
“两庭”建设	2719
其他法院支出	82
司法	926
行政运行	805

表30

## 2021年博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细化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
基层司法业务	3
公共法律服务	11
法制建设	2
其他司法支出	84
教育支出	65416
教育管理事务	1592
行政运行	1592
普通教育	53891
学前教育	1637
小学教育	14351
初中教育	29703
高中教育	4333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867
职业教育	2965
中等职业教育	2965
特殊教育	601
特殊教育教育	601
进修及培训	944
教师进修	91
干部教育	853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12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90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4260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32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739
其他教育支出(款)	302
其他教育支出(项)	302
科学技术支出	1453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51
行政运行	221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30
基础研究	600
专项基础科研	600
技术与开发	523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523

表30

## 2021年博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细化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科学技术普及	77
机构运行	76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1
科技交流与合作	2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44
文化和旅游	1968
行政运行	582
图书馆	226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42
文化活动	10
群众文化	483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162
文化创作与保护	38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50
旅游宣传	44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31
文物	494
行政运行	104
文物保护	390
体育	211
群众体育	211
新闻出版电影	23
电影	23
广播电视	1269
行政运行	801
传输发射	7
广播电视事务	7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454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	7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7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55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535
行政运行	606
就业管理事务	323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507

表30

## 2021年博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细化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2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7
民政管理事务	2091
行政运行	269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814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60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70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50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9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9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2946
企业改革补助	107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07
就业补助	978
社会保险补贴	38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79
就业见习补贴	3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11
抚恤	3861
死亡抚恤	119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37
义务兵优待	651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356
其他优抚支出	1623
退役安置	3197
退役士兵安置	360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459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55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323
社会福利	933
儿童福利	137
老年福利	412
殡葬	302

表30

## 2021年博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细化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2
残疾人事业	1730
行政运行	88
残疾人康复	124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18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00
红十字事业	54
行政运行	54
最低生活保障	5777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73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904
临时救助	187
临时救助支出	187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029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89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40
其他生活救助	1260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254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1718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171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99
行政运行	165
拥军优属	34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89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414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4145
卫生健康支出	18222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09
行政运行	366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43
公立医院	515
综合医院	168
中医(民族)医院	182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65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254
乡镇卫生院	247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775
公共卫生	3806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781
卫生监督机构	26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287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9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1
计划生育事务	3564
计划生育机构	406
计划生育服务	656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50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71

表30

## 2021年博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细化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行政单位医疗	1407
事业单位医疗	614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0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181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981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00
医疗救助	767
城乡医疗救助	514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253
优抚对象医疗	75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5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	36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	36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	21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219
节能环保支出	11043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
行政运行	1
环境监测与监察	304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04
污染防治	3560
大气	1891
水体	1297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72
自然生态保护	1034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034
能源节约利用(款)	604
能源节约利用(项)	604
污染减排	305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305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	5235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	5235
城乡社区支出	12829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09
行政运行	5099
城管执法	353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7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	5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	5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52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00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52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	437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437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	1846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1846
农林水支出	32135
农业农村	6154
行政运行	1201
事业运行	486

表30

## 2021年博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细化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
病虫害控制	69
农产品质量安全	7
执法监管	21
防灾救灾	100
农业生产发展	75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51
农村社会事业	9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45
农田建设	1865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544
林业和草原	1216
行政运行	242
事业机构	22
森林资源培育	316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58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68
水利	1226
行政运行	920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3
水利工程建设	79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5
水利前期工作	3
水利执法监督	17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0
防汛	100
抗旱	2
其他水利支出	27
扶贫	5754
行政运行	111
社会发展	35
其他扶贫支出	5608
农村综合改革	4284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10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174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34
支持农村金融机构	228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60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492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54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	12467
其他农林水支出(项)	12467
交通运输支出	4043
公路水路运输	3654
行政运行	880
公路建设	226
公路养护	343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205
车辆购置税支出	389

表30

## 2021年博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细化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6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200
车辆购置税其他支出	17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7
资源勘探开发	153
行政运行	153
制造业	1909
其他制造业支出	1909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385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385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	2060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	206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4
商业流通事务	328
行政运行	138
事业运行	130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60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95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95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	31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	31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007
其他支出	100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80
自然资源事务	2254
行政运行	1278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01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12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63
气象事务	26
行政运行	22
气象服务	4
住房保障支出	7344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863
棚户区改造	2228
农村危房改造	62
公共租赁住房	101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19
老旧小区改造	93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60
住房改革支出	3481
住房公积金	348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28
粮油物资事务	328
行政运行	193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3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35
应急管理事务	930
行政运行	54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

表30

## 2021年博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细化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灾害风险防治	44
安全监管	191
应急管理	135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
消防事务	609
行政运行	163
消防应急救援	446
森林消防事务	488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488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8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8
其他支出(类)	6754
其他支出(款)	6754
其他支出(项)	6754
债务付息支出	10014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0014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0014

表31

## 2021年博山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细化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算数
<b>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b>	<b>126588</b>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3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15
移民补助	84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31
城乡社区支出	7835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9653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b>34295</b>
土地开发支出	379
城市建设支出	2852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897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7043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2995
棚户区改造支出	3241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5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700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700
其他支出	42031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10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31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4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88
<b>债务付息支出</b>	<b>5886</b>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588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2972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638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761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515

表3

## 2021年博山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一、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二、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三、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四、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五、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47,430	125,611	85.20	-17.62
六、彩票公益金收入	500	545	109.00	1.87
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6,500	6,480	99.69	148.66
八、污水处理费收入	1,500	807	53.80	-38.35
九、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548		
<b>本年基金收入合计</b>	<b>155,930</b>	<b>134,991</b>	<b>86.57</b>	<b>-13.98</b>
<b>转移性收入</b>	<b>77,326</b>	<b>77,030</b>		
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59,700	59,700		
上级补助收入	2,300	2,278		
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	15,326	15,052		
<b>收入总计</b>	<b>233,256</b>	<b>212,021</b>		
另外：地方政府置换专项债券收入	28,100	28,100		

表33

## 2021年博山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决算数
<b>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b>	<b>119892</b>
<b>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b>	<b>2</b>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2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315</b>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15
移民补助	84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31
<b>城乡社区支出</b>	<b>71786</b>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3086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7727
土地开发支出	379
城市建设支出	2852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897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7043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2995
棚户区改造支出	3241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5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700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700

表33

## 2021年博山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决算数
<b>其他支出</b>	<b>41903</b>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10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03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15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88
<b>债务付息支出</b>	<b>5886</b>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588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2972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638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76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516

表34

## 2020年博山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一、利润收入	1,759	1,883	2,224	118.11	26.44
煤炭企业利润收入					
有色冶金采掘企业利润收入					
钢铁企业利润收入					
运输企业利润收入					
机械企业利润收入					
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					
纺织轻工企业利润收入					
贸易企业利润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1759	1,883	2,224	118.11	26.44
二、股利、股息收入					
三、产权转让收入					
四、清算收入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b>本年收入合计</b>	<b>1,759</b>	<b>1,883</b>	<b>2,224</b>	<b>118.11</b>	<b>26.44</b>
转移性收入	116	112	424		
上级补助收入	116	112	312		
上年结转收入			112		
<b>收入总计</b>	<b>1,875</b>	<b>1,995</b>	<b>2,648</b>		

表35

## 2021年博山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决算数
	金额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5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15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b>本年支出合计</b>	<b>315</b>
转移性支出	2,143
调出资金	2,143
补助下级支出	190
结转下年	
<b>支出总计</b>	<b>2,648</b>

表36

## 2021年博山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60088	67825	66564	98.14	10.78
其中：保险费收入	22108	23844	24451	102.54	10.60
利息收入	1128	844	1432.56	169.73	27.00
财政补贴收入	30422	38659	34664	89.67	19.80
委托投资收益	22		22		
其他收入	46		724		20.80
转移收入	1117	75	645	859.36	21.80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其中：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委托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转移收入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7802	43780	41038	93.74	8.56
其中：保险费收入	16400	17029	16793	98.61	2.39
利息收入	23	16	30	185.25	28.87
财政补贴收入	20300	26695	22946	85.96	13.03
委托投资收益					

表36

## 2021年博山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其他收入			678		
转移收入	1079	40	592	1480.00	-45.13
(三) 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5344	16946	17872	105.46	16.47
其中：保险费收入	4082	4056	4496	110.84	10.13
利息收入	1080	798	1372	171.89	27.00
财政补贴收入	10122	11964	11718	97.94	15.77
委托投资收益	22	93	234		
其他收入					
转移收入	38	35	53	150.06	38.21
(四)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6942	7099	7655	107.83	10.27
其中：保险费收入	1626	2759	3163	114.63	94.51
利息收入	25	30	31	104.23	25.08
财政补贴收入					
委托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46	36	46		0.72
转移收入					

表37

## 2021年博山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决算数		
			金额	占预算%	比上年增长%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57706	64196	62263	96.99	7.9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53799	60463	57799	95.59	7.44
其他支出	219	253	518	204.82	136.62
转移支出	647	537	393	73.12	-39.3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其他支出					
转移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8469	42860	41174	96.07	7.03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38380	42805	40881	95.51	6.52
其他支出			68		
转移支出	89	55	225	408.91	152.70
（三）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2284	14237	13738	96.49	11.84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11746	13771	13569	98.53	15.52
其他支出	2	1	7		231.00
转移支出	536	465	162	34.87	-69.75
(四)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6953	7099	7351	103.55	5.72
其中：失业保险待遇支出	3673	3887	3349	86.16	-8.82
其他支出	217	252	444	176.00	
转移支出	22	17	6		-74.50

表38

## 2021年博山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决算数	2021年决算数
<b>一、社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合计</b>	<b>2382</b>	<b>4302</b>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667	-136
（三）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3060	4134
（四）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五）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六）工伤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七）失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11	304
（八）生育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b>二、社会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合计</b>	<b>47586</b>	<b>51888</b>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414	278
（三）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45122	49256
（四）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五）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六）工伤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七）失业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2050	2354
（八）生育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 第三部分

# 2020年博山经济开发区、街道财政决算草案

表39

## 2021年博山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决算数
<b>一、税收收入</b>	
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资源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房产税	
印花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	
土地增值税	
车船税	
耕地占用税	
契税	
烟叶税	
环境保护税	
其他税收	
<b>二、非税收入</b>	
专项收入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罚没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捐赠收入	
其他收入	
<b>本年收入合计</b>	
<b>三、转移性收入</b>	<b>3318</b>
返还性收入	
补助收入	1056
上级专款收入	2262
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	
<b>收入总计</b>	<b>3318</b>

表40

## 2021年博山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	595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4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6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2162
<b>本年支出合计</b>	<b>3318</b>
转移性支出	
体制上解支出	
年终结余	
<b>支出总计</b>	<b>3318</b>

表41

## 2021年山头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决算数
<b>一、税收收入</b>	<b>9713</b>
增值税	5000
企业所得税	1176
个人所得税	341
资源税	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0
房产税	295
印花稅	103
城镇土地使用税	1767
土地增值税	198
车船税	
耕地占用税	
契税	
烟叶税	
环境保护税	72
其他税收	
<b>二、非税收入</b>	<b>510</b>
专项收入	51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罚没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捐赠收入	
其他收入	
<b>本年收入合计</b>	<b>10223</b>
<b>三、转移性收入</b>	<b>5753</b>
返还性收入	
补助收入	4340
上级专款收入	1413
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	
<b>收入总计</b>	<b>15976</b>

表42

## 2021年山头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	1213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303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2
十、节能环保支出	1079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153
十二、农林水支出	29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31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4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4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
二十二、其他支出	
<b>本年支出合计</b>	<b>6550</b>
<b>转移性支出</b>	<b>9426</b>
体制上解支出	9426
年终结余	
<b>支出总计</b>	<b>15976</b>

表43

## 2021年城东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决算数
<b>一、税收收入</b>	<b>16397</b>
增值税	7423
企业所得税	2137
个人所得税	503
资源税	8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40
房产税	719
印花税	135
城镇土地使用税	1284
土地增值税	449
车船税	1862
耕地占用税	
契税	
烟叶税	
环境保护税	6
其他税收	
<b>二、非税收入</b>	<b>788</b>
专项收入	788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罚没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捐赠收入	
其他收入	
<b>本年收入合计</b>	<b>17185</b>
<b>三、转移性收入</b>	<b>1693</b>
返还性收入	
补助收入	22
上级专款收入	1605
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	66
<b>收入总计</b>	<b>18878</b>

表44

## 2021年城东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	945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9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06
十二、农林水支出	6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6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4
<b>本年支出合计</b>	<b>2414</b>
<b>转移性支出</b>	<b>16464</b>
体制上解支出	16398
年终结余	66
<b>支出总计</b>	<b>18878</b>

表45

## 2021年城西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决算数
<b>一、税收收入</b>	<b>12731</b>
增值税	6793
企业所得税	2280
个人所得税	329
资源税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2
房产税	438
印花税	161
城镇土地使用税	707
土地增值税	1008
车船税	145
耕地占用税	
契税	
烟叶税	
环境保护税	2
其他税收	
<b>二、非税收入</b>	<b>624</b>
专项收入	62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罚没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捐赠收入	
其他收入	
<b>本年收入合计</b>	<b>13355</b>
<b>三、转移性收入</b>	<b>2461</b>
返还性收入	
补助收入	1798
上级专款收入	636
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	27
<b>收入总计</b>	<b>15816</b>

表46

## 2021年城西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	1187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3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7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二十二、其他支出	
<b>本年支出合计</b>	<b>3273</b>
<b>转移性支出</b>	<b>12543</b>
体制上解支出	12516
年终结余	27
<b>支出总计</b>	<b>15816</b>

# 关于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的说明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569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96%，增长 18.6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068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46%，下降 1.57%。现将部分收支科目决算情况说明如下：

——增值税。完成 51636 万元，占预算的 100.14%，比上年下降 2.6%。主要是各级坚决落实深化增值税改革，建立起常态化增量留抵税额退税制度，增值税相应减少。

——企业所得税。完成 9614 万元，占预算的 99.79%，比上年增长 17.85%。主要是部分企业效益较去年提高。

——个人所得税。完成 3407 万元，占预算的 99.62%，比上年下降 44.57%。主要是上年企业上市股权转让缴纳个人所得税，今年无此事项。

——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15994 万元，占预算的 99.8%，比上年增长 15.2%。主要是我区本年开展城镇土地使用税专项整治工作，企业缴纳相关税收。

——印花税。完成 1282 万元，占预算的 110.04%，比上年增长 15.7%。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专项转移支付收入。一般性转移支付 88684 万元，占预算的 101.94%；专项转移支付 21661 万元，占预算的 108.3%。

——教育支出。完成 65416 万元，占预算的 86.66%，比上年下降 13.3%。主要用于落实各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助学保障、建档立卡困难学生资助等政策，持续推进解决“大班额”问题，促进全区教育事业的发展。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 4044 万元，占预算的 110.79%，比上年增长 13.02%。主要用于做好宣传文化旅游事业和产业发展、公益性群众文化特色活动、公共文化服务工程、文物保护等资金保障。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71550 万元，占预算的 108.44%，比上年增长 9.61%。主要用于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生活困难人员兜底救助、拥军优属待遇、退役士兵公益性岗位补贴及自主就业等政策。

——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11043 万元，占预算的 82.66%，比上年下降 16.39%。主要用于开展冬季清洁取暖、水污染防治，做好生态名城建设、生态县域监测、全国污染源普查等资金保障。

# 关于 2021 年区级对下转移支付决算

## 情况的说明

2021 年，区级结合中央、省、市补助共安排对镇办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 1966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

#### （一）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1 年，区对下一般性转移支付决算数为 3064 万元，其中：

1.农村税费改革等固定数额补助 259 万元，主要是对镇办因实施农村税费改革形成的减收进行补助，确保乡镇机构和村级组织正常运转需要。

2.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2805 万元，主要包括结算补助转移支付等，重点用于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领域，增强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

#### （二）专项转移支付

2021 年，区级对下专项转移支付决算数为 16604 万元，其中：

1.教育方面 23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镇办改善教育办学条件、支持学前教育发展等方面支出。

2.科学技术方面 30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科技创新发展、杰出精英创业启动等方面支出。

3.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 212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促进文旅融合发展等方面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 684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服务机构、残疾人就业、退役士兵安置等方面支出。

5.卫生健康方面 413 万元，主要用于新冠疫情防控等方面支出。

6.节能环保方面 532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水污染防治、传统村落保护、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等方面支出。

7.农林水方面 8381 万元，主要用于村级组织运转、旱涝保收田、农业产业强镇、重点水利工程建设、中小河流治理、美丽村居、农业综合开发等方面支出。

8.交通运输方面 402 万元，主要用于四好农村公路以及农村公路养护等方面支出。

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方面 10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历史遗留废弃工矿土地整治、国土勘探和保护、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等方面支出。

12.住房保障方面 143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农村危房改造等方面支出。

13.其他方面 3135 万元，主要用于提高公共服务管理、支持公共安全、自然灾害救灾等方面支出。

# 关于 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 情况的说明

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34991 万元，占预算的 86.57%，比上年下降 13.98%。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26588 万元，占预算的 98.12%，比上年下降 12.19%。现将部分收支科目决算情况说明如下：

——全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2021 年，全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125611 万元，占预算的 85.2%，比上年下降 17.62%；全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 78353 万元，占预算的 97.18%，比上年下降 20.43%。

# 关于 2021 年区级对下基金预算转移支付决算情况的说明

2021 年区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6696 万元，其中：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国家电影事业发展和旅游厕所等方面支出。

2.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568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拆迁补偿、四好农村公路建设等支出。

3.其他支出 127 万元，主要是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 关于 2021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的说明

2021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2224 万元，占预算的 118.11%，比上年增长 26.44%。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完成 505 万元，调出资金 2143 万元。收支当年平衡。

由于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整体规模较小，企业受市场形势变化影响收入难以准确预计，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导致年度之间数据差异较大。现将部分收支科目决算情况说明如下：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2021 年完成 2224 万元，主要是我区国有企业缴纳的企业利润收入。

# 关于 2021 年区级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 支付决算情况的说明

2021 年区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189 万元，其中：

1.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89 万元，主要用于补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 关于 2021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 情况的说明

2021 年，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3 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66564 万元，占预算的 98.14%，比上年增长 10.78%。其中：保险费收入 24451 万元，占预算的 102.554%，比上年下降 10.6%；财政补贴收入 34664 万元，占预算的 89.67%，比上年增长 19.8%。全区基金支出完成 62263 万元，占预算的 96.99%，比上年增长 7.9%。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57799 万元，占预算的 95.59%，比上年增长 7.44%。年末滚存结余 51888 万元。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41038 万元，占预算的 93.74%，比上年增长 8.56%；基金支出完成 41174 万元，占预算的 96.07%，比上年增长 7.03%；年末滚存结余 278 万元。其中：财政补贴收入 22946 元，比上年增长 13.03%，主要是为弥补基金收支缺口，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财政加大补贴力度。

**二、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7872 万元，占预算的 105.46%，比上年增长 16.47%；基金支出完成 13738 万元，占预算的 96.49%，比上年增长 11.84%；年末滚存结余 49256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4496 万元，占预算的 110.83%，比上年增

长 10.13%；财政补贴收入 11718 万元，占预算的 97.94%，比上年增长 15.77%。

**三、失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7655 万元，占预算的 107.83%，比上年增长 10.27%；基金支出完成 7351 万元，占预算的 103.55%，比上年增长 5.72%；年末滚存结余 2354 万元。

# 博山区 2021 年度政府债务有关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批准情况

2021 年 12 月，经市政府批准，市财政局下达我区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0.51 亿元，其中：2021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5.97 亿元。

## 二、2021 年政府债务举借情况

在依法批准的债务限额内，2021 年我区当年举借债务 16.41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5.97 亿元（包括一般债券 0 亿元，专项债券 5.97 亿元），再融资债券 10.44 亿元（包括一般债券 7.63 亿元，专项债券 2.81 亿元）。再融资债券只用于置换到期债券本金，不增加债务限额和余额。

## 三、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按照《预算法》有关政策要求，我区已将政府债务收支全面纳入预算管理，较好地发挥了政府债券资金的使用效能。在新增债券使用方面，严格按照《预算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等文件要求，根据我区项目建设情况，将新增债券资金全部用于公益性项目支出。2021 年，我区收到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5.97 亿元，主要用于职业教育、养老、供热、水利、生活污水处理等项目。在再融资债券资

金使用方面，将收到的再融资债券资金全部用于置换 2021 年到期的以前年度债券本金，有力缓解了偿债压力。

#### 四、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2021 年初，我区政府债务余额 44.05 亿元,当年举借 16.41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5.97 亿元，再融资债券 10.44 亿元），偿还政府债务 0.47 亿元，置换政府债务 10.44 亿元，年末政府债务余额 49.5 亿元，处于政府债务限额以内。

# 关于 2021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的说明

2021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473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6.34%，增长 39.6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792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7%，增长 0.15%。现将部分收支科目决算情况说明如下：

——增值税。完成 19017 万元，占预算的 99.99.83%，比上年下降 5.81%。主要是各级坚决落实深化增值税改革，建立起常态化增量留抵税额退税制度，增值税相应减少。

——企业所得税。完成 5997 万元，占预算的 98.31%，比上年增长 42.28%。主要是当年部分企业效益较好。

——个人所得税。完成 1935 万元，占预算的 97.73%，比上年增长 6.03%。

——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6848 万元，占预算的 98.53%，比上年增长 11.68%。主要是我区本年开展城镇土地使用税专项整治工作，企业缴纳相关税收。

——印花税。完成 553 万元，占预算的 93.73%，比上年增长 26.54%。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专项转移支付收入。一般性转移支付 88654 万元，占预算的 101.9%；专项转移支付 21661 万元，占预算的 108.3%。

——教育支出。完成 64649 万元，占预算的 87.29%，比上年下降 12.7%。主要用于落实各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助学保障、建档立卡困难学生资助等政策，持续推进解决“大班额”问题，支持焦裕禄干部教育学院建设，促进全区教育事业发展。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 3719 万元，占预算的 109.38%，比上年增长 9.77%。主要用于做好宣传文化旅游事业和产业发展、公益性群众文化特色活动、公共文化服务工程、文物保护等资金保障。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70542 万元，占预算的 108.56%，比上年增长 8.78%。主要用于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生活困难人员兜底救助、拥军优属待遇、退役士兵公益性岗位补贴及自主就业等政策。

——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10634 万元，占预算的 101.22%，比上年增长 1.22%。主要用于开展冬季清洁取暖、水污染防治，做好生态名城建设、生态县域监测、全国污染源普查等资金保障。

# 关于 2021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的说明

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34991 万元，占预算的 86.57%，比上年下降 13.98%。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19892 万元，比上年下降 7.86%。现将部分收支科目决算情况说明如下：

——全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2021 年，区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125611 万元，比上年下降 17.62%；全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 53086 万元，比上年下降 41.81%。

# 关于 2021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的说明

2021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2224 万元，占预算的 118.11%，比上年增长 26.44%。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完成 315 万元，调出资金 2143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190 万元。收支当年平衡。

由于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整体规模较小，企业受市场形势变化影响收入难以准确预计，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导致年度之间数据差异较大。现将部分收支科目决算情况说明如下：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2021 年完成 2224 万元，主要是我区国有企业缴纳的企业利润收入。

# 关于 2021 年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 情况的说明

2021 年，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3 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66564 万元，占预算的 98.14%，比上年增长 10.78%。其中：保险费收入 24451 万元，占预算的 102.554%，比上年下降 10.6%；财政补贴收入 34664 万元，占预算的 89.67%，比上年增长 19.8%。全区基金支出完成 62263 万元，占预算的 96.99%，比上年增长 7.9%。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57799 万元，占预算的 95.59%，比上年增长 7.44%。年末滚存结余 51888 万元。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41038 万元，占预算的 93.74%，比上年增长 8.56%；基金支出完成 41174 万元，占预算的 96.07%，比上年增长 7.03%；年末滚存结余 278 万元。其中：财政补贴收入 22946 元，比上年增长 13.03%，主要是为弥补基金收支缺口，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财政加大补贴力度。

**二、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7872 万元，占预算的 105.46%，比上年增长 16.47%；基金支出完成 13738 万元，占预算的 96.49%，比上年增长 11.84%；年末滚存结余 49256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4496 万元，占预算的 110.83%，比上年增长 10.13%；财政补贴收入 11718 万元，占预算的 97.94%，比上年增长 15.77%。

三、失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7655 万元，占预算的 107.83%，比上年增长 10.27%；基金支出完成 7351 万元，占预算的 103.55%，比上年增长 5.72%；年末滚存结余 2354 万元。

# 博山区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审核情况

2021 年共对 704 个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整性、相关性、可行性进行了集中审核，涉及预算金额 180572.25 万元。

## 二、绩效评估开展情况

组织完成 2022 年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94 个，予以支持项目 34 个，调减后予以支持项目 45 个、不予支持项目 15 个，共审减 31968.11 万元。

## 三、绩效运行监控开展情况

组织完成 397 个项目 1-9 月份绩效运行监控，对于实施条件不满足、无法完成预期目标的 23 个项目调减 2021 年度预算 677.67 万元。

## 四、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完成 2021 年预算项目自评 381 个，涉及金额 155227.44 万元；组织实施 2021 年预算项目财政重点评价 11 个，涉及金额 8614.88 万元，同时建立绩效评价反馈整改机制，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及时向部门单位反馈并出具整改函，严格要求部门单位对照问题进行整改。

## 五、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22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与预算项目同步批复公开，2021 年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结果随决算公开。

# 2021 年度区级预算部分项目 绩效评价结果报告

博山区财政局

## 编写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各级党委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根据中央、省、市财政部门统一部署，结合我区实际，我局选择了10个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5个区级预算项目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2个区级预算部门（单位）的整体战略目标表、整体绩效目标表和整体绩效重点评价报告，提报区人大参阅，并予以绩效公开。

本次提交的部门自评表和财政重点评价报告涵盖了农业、城乡环卫、安全生产、食品安全、就业等公共服务性强、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领域。从评价结果来看，被评价项目总体上立项规范合理，资金使用合规，项目产出基本达到了预期效果，但部分项目在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制度完善等方面还需进一步规范。

下一步，我们将围绕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目标要求，加强绩效导向，强化绩效目标编制，将绩效目标指标设置规范性、科学性、合理性作为预算安排的必备条件；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提高财政绩效运行质量和效率；加强事后续效评价，规范项目资金使用支出过程；强化结果运用，切实发挥绩效评价的激励约束作用。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区级预算部分项目绩效自评表

1. 技备术改造设（软件）购置补助第三方审核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
2. 区民爆行业安全检查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3)
3. 博山区土地开发整理项目绩效自评表····· (4)
4. 国土调查及不动产登记确权项目绩效自评表····· (6)
5. 博山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绩效自评表····· (8)
6. 环保网格员工资和退伍军人公益岗位人员绩效工资项目绩效自评表····· (9)
7. 食品安全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10)
8. 创业担保贷款区级贴息及上年中央结转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12)
9. 二类疫苗成本项目绩效自评表····· (13)
10. 第三方评审费及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自评表····· (15)

## 第二部分 区级预算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博山区 2021 年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7)
2. 防火中队、防护林工资和保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6)
3. 淄博市博山区 2021 年度防疫员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42)
4. 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49)
5. 淄博市博山区 2021 年度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58)

### 第三部分 区级部分部门整体绩效管理

1. 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战略目标表·····	(70)
2. 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年度目标表·····	(73)
3. 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度整体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77)
4. 博山区农业农村局战略目标表·····	(196)
5. 博山区农业农村局年度目标表·····	(198)
6. 博山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整体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200)

# 第一部分

## 区级预算部分项目绩效自评表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技术改造设备（软件）购置补助第三方审核经费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3]淄博市博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113]淄博市博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3.5	10.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3.5	3.5	3.5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申报单位提供的技术改造项目的设备（软件）投资额、设备数量、设备到位等情况进行实地审核、认定。			对 35 个技改项目进行了审核认定，确保了企业项目完全达到补助条件，提升了社会公众和企业的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第三方审核技改项目数	=35个	35个	15	15	
	项目产出 (50分)	时效指标	按规定时间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5	15	
	项目产出 (50分)	质量指标	技改项目达标率	=100%	100%	10	10	
	项目产出 (50分)	成本指标	技术改造设备（软件）购置补助第三方审核经费	≤3.5万元	3.5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保障企业合法权益	显著	显著	15	15	
	项目效益 (30分)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促进企业项目长远稳定发展	促进	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第三方满意度	≥95%	98%	5	5	
			企业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区民爆行业安全检查专项经费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3]淄博市博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113]淄博市博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8	1.98	1.98	10.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1.98	1.98	1.98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聘请专家每月对 2 家民爆生产企业、2 家民爆销售企业开展安全检查，确保民爆行业企业安全生产平稳运行。			完成了每月对民爆企业的安全检查，督查检查民爆企业次数 48 次，保持了民爆行业安全形势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督查检查民爆企业次数	≥48次	48次	10	10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聘请民爆行业安全专家人数	≥11人	11人	10	10	
	项目产出(50分)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隐患整改	按时	按时	10	10	
	项目产出(50分)	质量指标	企业安全生产检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项目产出(50分)	成本指标	区工业(民爆)安全检查专项经费	≤1.98万元	1.98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保障民爆行业企业生产安全稳定	显著	显著	15	15	
	项目效益(30分)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促进企业生产安全平稳运行	促进	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爆企业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博山区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预算分类	综合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5]博山区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125]博山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4.35	134.35	134.35	10.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134.35	134.35	134.35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完成土地整理开发项目,增加可利用土地面积和有效耕地面积,提高土地利用率。				完成了土地整理项目1个,新增了有效耕地面积18.19亩,提高了区域内土地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新增耕地(亩)	≥18.19亩	18.19亩	6	6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土地整理项目(个)	≥1个	1个	6	6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建设总规模(万亩)	≥44.35亩	44.35亩	6	6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土地整理目标完成率	=100%	100%	6	6	
	项目产出(50分)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项目建设	按时	按时	6	6	
	项目产出(50分)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田间道路通达率	=100%	100%	6	6	
	项目产出(50分)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评审率	=100%	100%	8	8	
	项目产出(50分)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成本	≤134.35万	134.35万元	6	6	
	项目效益(30分)	可持续影响	保障耕地可持续利用	保障	保障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改善区域内农民生产生活条件	改善	改善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生态效益	减少区内水土流失和生态破坏	减少	减少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	农民群众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国土调查及不动产登记确权			预算分类	综合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5]博山区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125]博山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4.58	434.58	434.58	10.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434.58	434.58	434.58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完成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做好区域内不动产登记工作。			完成了全国第三次国土调查及房地一体化项目；完成了博山区区域内不动产登记项目。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调查面积	≥ 69810.7 4平方公里	69810.7 4平方公里	10	10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涉及博山区镇办范围	≥10个	10个	10	10	
	项目产出 (50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土地调查	及时	及时	10	10	
	项目产出 (50分)	质量指标	完成调查项目合格率	≥90%	90%	10	10	
	项目产出 (50分)	成本指标	国土调查及不动产登记成本	≤ 434.58 万元	434.58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完善国土调查数据库信息	显著	显著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维护产权人合法权益	保障	保障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可持续影响	增强自然资源信息化建设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意度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博山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预算分类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0]淄博市生态环境局博山分局			实施单位	[160]淄博市生态环境局博山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700	7,700	7,700	10.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7,700	7,700	7,700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完成博山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改善农村河流、饮用水水质。			完成了 20 个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目标，建成后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促进了农村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生活污水治理村数量	≥20 个	20 个	15	15	
	项目产出 (50 分)	时效指标	全部工程完工时间	2022 年	2022 年	10	10	
	项目产出 (50 分)	质量指标	建成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项目产出 (50 分)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项目成本率	=100%	100%	10	10	
	项目效益 (30 分)	经济效益	提高我区农村旅游商业升值空间	显著	显著	5	5	
	项目效益 (30 分)	生态效益	改善农村河流水质	显著	显著	10	10	
	项目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提高我区农村人居环境	显著	显著	5	5	
	项目效益 (30 分)	可持续影响	促进我区农村环境可持续发展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环保网格员工资和退伍军人公益岗位人员绩效工资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0]淄博市生态环境局博山分局			实施单位	[160]淄博市生态环境局博山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2.64	332.47	332.47	1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382.64	332.47	332.47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按时足额发放环保网格员工资和退伍军人公益岗绩效工资，持续保障了工作人员合法权益。			按时足额发放了环保网格员工资和退伍军人共 74 人的公益岗绩效工资，持续保障了工作人员合法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网格员和退役军人工资	=74人	74人	10	10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	10	
	项目产出 (50分)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绩效工资	按时	按时	10	10	
	项目产出 (50分)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项目产出 (50分)	成本指标	网格员工资和退伍军人公益岗位人员绩效工资	≤ 332.47 万元	332.47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显著	显著	15	15	
	项目效益 (30分)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保障工作人员合法权益	显著	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网格员和退役军人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经费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226]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6	45.6	45.6	10.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45.6	45.6	45.6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组织做好辖区内 2021 年食品安全抽样检测工作，提高人民群众食品药品安全意识。			食品抽检完成率、不合格食品处置率、食品类别抽检覆盖率、检查不合格单位整改率和问题处理及时率均达到了 100%，群众饮食安全防线进一步筑牢。				
年度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实际食品抽检批次	≥1880 次	1880 次	5	5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食品药品安全宣传培训	≥10 次	10 次	5	5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食品抽检完成率	=100%	100%	5	5	
	项目产出 (50 分)	时效指标	问题处理及时率	=100%	100%	5	5	
	项目产出 (50 分)	质量指标	不合格食品处置率	=100%	100%	5	5	
	项目产出 (50 分)	质量指标	食品类别抽检覆盖率	=100%	100%	5	5	
	项目产出 (50 分)	质量指标	检查不合格单位整改率	=100%	100%	10	10	
	项目产出 (50 分)	成本指标	食品安全监管经费	≤45.6 万元	45.6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提高人民群众食品药品安全意识	提高	提高	15	15	
	项目效益 (30 分)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保障人民食品药品安全	显著	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创业担保贷款区级贴息及上年中央结转资金			预算分类	综合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3]劳动口			实施单位	[143008]淄博市博山区劳动就业办公室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6.19	396.19	396.19	1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236.33	236.33	236.33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159.86	159.86	159.86	-	10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为符合条件的人员和小微企业发放创业担保贷款，落实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			2021 年为 522 名创业者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0566 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帮扶就业创业人数	≥500 人	522 人	10.00	10	
	项目产出 (50分)	时效指标	按时为贴息人员发放贴息	按时	按时	10.00	10	
	项目产出 (50分)	质量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管理制度完善性	优	优	10.00	10	
	项目产出 (50分)	质量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回收率	≥95%	95%	10.00	10	
	项目产出 (50分)	成本指标	区级贴息金额	≤236.33 万元	236.33 万元	10.0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创业担保贷款带动当地就业	带动	带动	15.00	15	
	项目效益 (30分)	可持续影响	创业担保贷款改善当地就业环境	改善	改善	15.00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创业人员满意度	≥90%	90%	10.00	1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二类疫苗成本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5]卫生口			实施单位	[145018]淄博市博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2	15.02	15.02	1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15.02	15.02	15.02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提高免疫规划工作人员的队伍建设,有效提升免疫预防管理和服务水平,全面巩固疫苗控制成本,保障全区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安全。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了免疫规划专业队伍建设,充实了高素质的免疫规划工作人员,有效提升了免疫预防管理和服务水平,全面巩固了疫苗针对疾病的控制成果,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与健康,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省平台二类疫苗采购数量	≥50089支	50089支	15.00	15	
	项目产出(50分)	时效指标	疫苗供应及时率	≥90%	90%	10.00	10	
	项目产出(50分)	质量指标	二类疫苗接种覆盖率	≥90%	90%	8.00	8	
	项目产出(50分)	质量指标	疫苗验收合格率	=100%	100%	7.00	7	
	项目产出(50分)	成本指标	二类疫苗成本及运行经费	≤15.02万元	15.02万元	10.0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保证疫苗质量,降低疫苗损耗率	降低	降低	10.0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接种人群的健康指数	提高	提高	10.00	10	
	项目效益(30分)	可持续影响	减少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降低有苗传染病的发生率	减少	减少	10.0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	接种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00	10	

		意度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转移支付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三方评审费及购买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7]农业口		实施单位	[147001]淄博市博山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7	26.7	26.7	10.0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6.7	26.7	26.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根据项目开工及完成情况，及时进行项目评审验收。				促进了农业农村项目顺利开展，评审完成按时率达到了100%，保障了政府购买服务及三方评审工作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第三方评审项目数量	≥3个	3个	10	10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评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项目产出 (50分)	时效指标	评审完成按时率	=100%	100%	10	10	
	项目产出 (50分)	质量指标	评审报告合格率	≥95%	95%	10	10	
	项目产出 (50分)	成本指标	第三方评审项目经费	≤26.7万元	26.7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促进我区农业农村项目顺利开展	促进	促进	15	15	
	项目效益 (30分)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保障政府购买服务及三方评审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 第二部分

# 区级预算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博山区 2021 年生均公用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背景

生均公用经费是指为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育、教学活动以及日常维护工作等发生的经费支出。公用经费在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教学活动、后勤服务方面发挥重大作用，是确保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的必要保证。

为贯彻落实省政府《山东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鲁政发〔2021〕16号），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基础教育综合改革的意见》（鲁办发〔2014〕55号）等文件要求，提高幼儿园、城乡义务教育、中等职业学校及普通高中学校经费保障水平，推动教育事业健康协调发展；经区委、区政府批准，区教体局按照全市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标准对全区幼儿园、义务教育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及普通高中学校进行补助。

### （二）实施情况

#### 1. 补助标准情况

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根据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关于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和生均经费补助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淄财教〔2018〕45号）文件，

博山区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为每生每年 710 元，由区级财政承担。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根据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关于转发〈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淄财科教〔2021〕9号）文件，博山区普通小学生均公用经费为每生每年 710 元，普通初中生均公用经费为每生每年 910 元；在此基础上，对公办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生年生均 200 元标准增加公用经费补助；对农村不足 100 人的规模较小学校，按 100 人核定公用经费；对农村超过 100 人不足 200 人的规模较小学校，按 200 人核定公用经费；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按每生每年 8000 元标准补助公用经费。由省级财政承担 50%，市级财政承担 35%，区级财政承担 15%。

中等职业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根据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人社厅《关于中等职业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基本拨款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财教〔2013〕58号）文件，博山区按专业类别确定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基本标准，具体如下：

（1）旅游服务类（不含烹饪专业）、财经商贸类、休闲保健类、教育类、司法服务类、公共管理与服务类专业，每生每年 2800 元。

(2) 农林牧渔类、资源环境类、能源与新能源类、土木水利类、加工制造类、电工电子类、石油化工类、轻纺食品类、交通运输类、信息技术类专业，每生每年 3300 元。

(3) 体育与健身类、医药卫生类专业，每生每年 3900 元。

(4) 文化艺术类专业、旅游服务类的烹饪专业，每生每年 4500 元。

上述标准中的体育与健身类、文化艺术类标准，仅适用于独立设置的体育、艺术中等职业学校，其他学校的体育与健身类、文化艺术类专业执行 3300 元的标准。由省级财政承担 50%，区级财政承担 50%。

高中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29 号）文件，博山区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为每生每年 1000 元。由区级财政承担。

## 2. 资金支出范围

为规范和加强教育补助经费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 号）及国家和省有关法律制度规定，市财政局、市教育局转发《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

(淄财科教〔2021〕9号)。办法规定公用经费具体支出范围包括：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房屋、建筑物及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不得用于教职工福利、临时聘用人员工资等人员经费，以及基本建设投资、偿还债务等方面的支出。其中，教师培训费按照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5%安排，用于教师按照学校年度培训计划参加培训所需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资料费和住宿费等开支。

### (三)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 1. 预算资金安排

2021年博山区有幼儿园、义务教育学校、中等职业学校、普通高中学校普通学生33316人，其中随班就读学生79人，寄宿生100人。2021年，生均公用经费项目各级预算资金3190.305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992.29万元，省级资金361.69万元，市级资金921.91万元，区级资金914.42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

#### 2. 资金支出使用情况

通过查看项目财务资料，该项目2021年实际支出2434.73万元，其中中央资金997.5341万元，省级资金312.7637万元，市级资金468.7950万元，区级资金655.6370万元。从补助幼儿园及学校情况来看，补助幼儿

园 4 所，补助金额 75.93 万元；补助义务教育学校 47 所，补助金额 1869.08 万元；补助特殊教育学校 1 所，补助金额 105.50 万元；补助中等职业学校 1 所，补助金额 159.24 万元；补助普通高中 1 所，补助金额 224.98 万元。

## 二、评价内容

本项目绩效评价对象为博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2021 年生均公用经费项目。评价范围包括以下几方面内容：

（一）项目决策情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明确性，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等；

（二）项目过程情况，包括项目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会计科目设置及使用规范性、财务核算规范性、报销凭证规范性、现金使用规范性，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政府采购规范性、验收程序规范性等；

（三）项目产出及效益情况，包括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情况，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情况。

## 三、评价方法

通过研究分析本项目的实施情况，我们根据我公司确定的技术原则，采取比较法、案卷研究法、专家评判法、实地测评法相结合的方式。

### （一）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结果、历史情况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或地区同类项目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 （二）案卷研究法

案卷研究法是绩效评价的重要信息采集手段，从现有资料的梳理中获得与本项目相关的、可证实或反映项目真实情况的有效证据资料，用于项目分析、判断、评价。

### （三）专家评判法

专家评判法是引入与相关领域的专家，运用其专业知识和经验，根据本项目评价依据所规定的资料目录，审核本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评价分析方法，评议所得出的绩效结论、存在问题及意见建议等，发现评价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为绩效评价工作提供定性参考意见。

### （四）实地测评法

实地测评法是对被评价项目的决策、实施、产出情况进行实地勘察与计量的方法，是绩效评价中不可缺少的重要方法。评价过程中根据委托方要求和项目特点，确定被测评对象的范围、规模、类别、数量以及分布情况，研究确定符合实际、科学可行的测评方法，深入现场进行目测观察、实地测量、实体鉴别、询问或问卷等，并配合视音频、图片等媒体介质予以取证存档。

#### 四、绩效评价结论

根据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打分评价，博山区 2021 年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 81.35 分，其中项目决策得分为 18.5 分，项目过程得分为 28 分，项目产出为 16.85 分，项目效益得分为 18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 五、存在问题

##### （一）生均公用经费管理规范不足

经现场调查了解，该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管理方面存在不规范的现象，主要表现在：一是生均公用经费使用范围不规范，部分学校将经费用于发放安保人员绩效工资；二是会计科目设置及使用不规范，部分学校存在将其他费用计入办公费的现象；三是财务核算规范性不足，部分学校存在未对账目进行年底结转、年度收支不平衡的现象；四是费用报销不规范，部分学校存在使用定额发票和多人报销费用一人代领的现象；五是现金管理不规范，部分学校存在库存大额现金的现象；六是管理制度健全性不足，部分学校对区域内出差进行补贴，与市级差旅补贴文件不符；七是制度执行有效性有待提升，在校领导会议纪要中无具体支付金额、无盖章；八是政府采购规范性不足，个别学校存在政府采购无政府采购手续、无服务协议的现象；九是验收程序规范性不足，部分学校存在验收小组签字不全、无验收报告的现象。

## （二）部分学校教师培训经费支出未达标

经现场调查了解，多数学校 2021 年度教师培训经费支出未达到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 5%。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中明确规定，“教师培训费按照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 5% 安排，用于教师按照学校年度培训计划参加培训所需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资料费和住宿费等开支”。但受学校重视程度不足、缺乏常规化培训机制和新冠疫情等因素的影响，导致相关的教师培训计划受到减少或取消。

## 六、有关建议

一是加强生均公用经费管理、使用规范性。区教体局和各学校应进一步加强生均公用经费的管理和使用。在公用经费使用范围方面，严格落实《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公用经费不作为人员经费使用；在会计科目设置及使用方面，提高科目使用的准确性和规范性；在财务核算方面，按时完成财务核算和年底结转，并及时建立新账；在费用报销方面，严格规范发票报销，统一使用增值税发票，规范费用领取；在现金管理方面，压实管理责任，严格执行《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及相关实施细则，单位多余现金及时存入银行，确保现金规范管理；在制度建设方面，认真贯彻执行省、市差旅补助文件和要求；在制度执行方面，严格执行《学校“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

制度》，对于大额支出切实履行党委（党总支）集体民主决策程序，明确支出项目及金额；在政府采购执行方面，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增强采购协议、合同管理；在验收程序方面，提高验收规范性，及时提交验收报告，验收小组的每一位成员均需在验收报告上签字。

二是重视教师培训需求，足额保障培训经费。

三是加强项目管理水平，提升组织管理水平。建议项目主管单位在后续实施项目时，加强扶贫项目管理力度，规范产业扶贫项目在建设程序、资产确权、项目运营、收益分配方面的管理，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 防火中队、防护林工资和保险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立项依据

淄博市博山区自然资源局根据《财政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0〕36号）、《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林业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鲁财农〔2018〕11号）、《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鲁财资环〔2020〕22号）等文件要求，设立防火中队、护林员工资和保险项目，开展森林资源管护工作。

### （二）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本项目实施内容是为从事重点生态公益林等森林资源管护工作的护林员发放2020年下半年与2021年上半年的国家级、省级、地方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为防火中队发放劳务费，为承担护林、防火任务的相关人员缴纳2021年度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 1.护林、防火管护

博山区生态公益林面积计337393.35亩，其中国家级生态公益林171007.5亩，省级生态公益林136385.85亩，区级

生态公益林 30000 亩。

2020 年度，国家级生态公益林护林员 284 人，省级生态公益林护林员 236 人，区级生态公益林护林员 90 人，防火队员 106 人。

2021 年度，国家级生态公益林护林员 286 人，省级生态公益林护林员 238 人，区级生态公益林护林员 89 人，防火队员 104 人。

## 2. 缴纳团体人身意外伤害险

淄博市博山区自然资源局为承担护林、防火任务的 641 人缴纳 2021 年度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 （三）绩效目标

#### 1. 长期目标

（1）在持续加强公益林、天然林等森林资源管护基础上，牢牢把握森林防火工作的主动权，进一步健全森林防火灭火工作机制。

（2）以全面推行林长制为契机，全面落实常态化防治，强化护林员网格化管理，层层压实森林防火责任，全力保障森林资源安全。

#### 2. 年度目标

完成辖区内国家级、省级、地方级生态公益林管护，加强护林员管理及培训，提升森林管护能力及水平，持续提升森林生态功能。

#### (四) 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 1. 资金安排情况

本项目 2021 年度预算资金为 506.2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506.22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资金安排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来源	资金用途	金额
1	国家级资金	国家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	204.17
2	省级资金	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	153.55
3	区级资金	区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	36
4		防火队员劳务费	99.68
5		团体人身意外伤害险	12.82
合计			506.22

##### 2. 资金使用情况

本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506.22 万元，其中护林员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 393.72 万元、防火中队劳务费 99.68 万元、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12.82 万元。

###### (1) 人员费用

淄博市博山区自然资源局将护林员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防火中队劳务费拨付至各镇办，由各镇办负责将资金拨付至护林员、防火队员。资金使用明细见下表：

各镇、街道办资金使用明细表

单位：万元

辖区	合计	2020年下半年			2021年上半年		
		小计	护林员	防火中队	小计	护林员	防火中队
合计	493.39	247.15	196.91	50.24	246.24	196.80	49.44
白塔镇	9.88	5.10	2.38	2.72	4.78	2.38	2.40
博山镇	79.5	39.75	34.95	4.80	39.75	34.95	4.80
城西街道	15.76	7.88	3.08	4.80	7.88	3.08	4.80
池上镇	129.52	64.76	57.56	7.20	64.76	57.56	7.20
山头街道	46.77	23.44	18.64	4.80	23.33	18.53	4.80
石马镇	43.50	21.75	16.95	4.80	21.75	16.95	4.80
八陡镇	28.32	14.40	10.08	4.32	13.92	10.08	3.84
源泉镇	53.70	26.85	22.05	4.80	26.85	22.05	4.80
域城镇	70.82	35.41	28.21	7.20	35.41	28.21	7.20
城东街道	15.16	7.58	2.78	4.80	7.58	2.78	4.80
博山区市政园林 环卫服务中心	0.50	0.25	0.25	/	0.25	0.25	/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明细表

单位：万元

辖区	护林员			
	小计	国家级	省级	区级
合计	393.72	204.17	153.55	36.00
2020 年度下半年				
小计	196.91	102.14	76.78	18.00
白塔镇	2.38	1.22	0.85	0.31
博山镇	34.95	13.79	19.79	1.37
城西街道	3.08	2.40	0.68	/
池上镇	57.56	23.56	24.85	9.15
山头街道	18.64	14.52	4.12	0.00
石马镇	16.95	9.32	6.94	0.69
八陡镇	10.08	7.26	2.58	0.23
源泉镇	22.05	16.02	6.03	0.00
域城镇	28.21	13.80	8.96	5.45
城东街道	2.78	/	1.97	0.81
博山区市政园林环卫服务中心	0.25	0.25	/	/
2021 年度上半年				
小计	196.80	102.03	76.78	18.00
白塔镇	2.38	1.22	0.85	0.31
博山镇	34.95	13.79	19.79	1.37
城西街道	3.08	2.40	0.68	/
池上镇	57.56	23.56	24.85	9.15

辖区	护林员			
	小计	国家级	省级	区级
山头街道	18.53	14.41	4.12	/
石马镇	16.95	9.32	6.94	0.69
八陡镇	10.08	7.26	2.58	0.23
源泉镇	22.05	16.02	6.03	/
域城镇	28.21	13.80	8.96	5.45
城东街道	2.78	/	1.97	0.81
博山区市政园林环卫服务中心	0.25	0.25	/	/

## （2）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淄博市博山区自然资源局为承担护林、防火任务的 641 名人员缴纳 2021 年度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12.82 万元，保险期间自 2021 年 2 月 11 日至 2022 年 2 月 11 日。

## 二、评价内容

### （一）评价对象

本次对淄博市博山区自然资源局主管的防火中队、护林员工资和保险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结合资金划拨程序、财务管理规范及绩效目标要求等，评价内容细化为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过程情况、项目产出情况及项目效益情况。

### （二）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涉及防火中队、护林员工资和保险项

目 2021 年度预算资金的淄博市博山区自然资源局、白塔镇人民政府、博山镇人民政府、城西街道办事处、池上镇人民政府、山头街道办事处、石马镇人民政府、八陡镇人民政府、源泉镇人民政府、域城镇人民政府、城东街道办事处及博山区市政园林环卫服务中心等 12 个单位全部进行非现场评价。

对池上镇人民政府、域城镇人民政府及博山镇人民政府的预算资金使用情况及效益进行现场评价，上述三镇的生态公益林管护面积占博山区全区生态公益林管护面积的 2/3 以上。

### 三、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书面评价和现场评价相结合方式，运用案卷研究法、公众评判法、实地测评法、成本—效益比较法、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横向比较法等方法进行评价。

### 四、评价结论

#### （一）评价得分

项目最终得分为 73.91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中”，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防火中队、护林员工资和保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得分	二级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及得分率
项目决策 (14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3	6	11 (78.57%)
		立项程序合规性 (3分)	3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1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1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1.5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1.5		
项目过程 (16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2分)	2	7	12 (75%)
		预算执行率(4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2分)	1		
	组织实施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3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2		
	项目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2分)	林地管护面积(6分)	5.87	
召开月度例会(3分)			1.5		
组织年度培训(3分)			2		
产出质量 (10分)		人员选聘规范性(5分)	3	7	
		考核管理规范性(5分)	4		
产出时效 (8分)		护林工作及时性(4分)	3	6	
		防火工作及时性(4分)	3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得分	二级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及得分率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控制情况(5分)	1	1	
项目效益 (35分)	项目效益 (35分)	社会效益(8分)	6	27.54	27.54 (78.69%)
		生态效益(8分)	6		
		可持续影响(8分)	6		
		服务对象满意度 (11分)	9.54		
合计			73.91	73.91	73.91%

## (二) 评价结论

### 1.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区自然资源局设定了项目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但项目绩效目标指向模糊，未全面体现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无法反映项目与预算的匹配程度；产出时效指标与产出质量的指标的三级指标设置不够合理，三级指标考核内容不够清晰、指标值难以衡量。

### 2. 项目过程

项目资金到位率为100%，预算执行率为100%，区自然资源局与各镇办的资金使用合规。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合规、合法且较为健全，但是财务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各镇办对《博山区护林员、防火队员管理考核办法》的执行不

够严格，资料整理不够齐全，场地设备落实不够到位。

### 3. 项目产出

#### (1) 产出数量

各辖区实际管护面积与划定面积要求不相符，存在少管护或多管护现象。各镇办能够按月召开防火队员例会，但是护林员例会召开不够及时，防火队员例会及护林员例会纪要不够齐全；各镇办能够每年定期对护林员、防火队员进行人身安全及业务培训，但是组织培训结束后，未进行测试。

#### (2) 产出质量

各镇办未按照《博山区护林员、防火队员管理考核办法》规定实行两级公示制，未按照补助资金奖罚标准发放补助资金。

区自然资源局未组织过优秀护林员评选活动，不利于选聘优秀护林员。

#### (3) 产出时效

各镇办对于护林工作反馈记录不完整，不利于后续检查、分析护林工作完成情况，不利于及时向相关单位提供破坏自然资源的线索；对于防火工作反馈记录不完整，不利于后续检查、分析防火工作完成情况，不利于总结防火工作经验。

#### (4) 产出成本

城东街道办事处实际支出的省级生态效益补偿资金超出省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标准。博山镇、城西街道、山头街道、博山区市政园林环卫服务中心支出的国家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总额超出应管护面积标准补偿资金，白塔镇、城西街道、山头街道、石马镇、八陡镇、城东街道支出的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超出应管护面积标准补偿资金。

#### **4. 项目效益**

森林是重要的陆地生态系统，公益林在当今时代的重要作用越来越明显，而护林员是保护森林草原资源安全的重要力量，承担着森林资源管理和防火等重要职责。

博山区保障公益林可持续发展的机制较健全，项目的实施对降低森林火灾风险影响显著，对维护和改善生态环境影响较显著，护林员、防火队员对项目的满意度为86.73%。

### **五、存在问题**

#### **（一）缺少项目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

1.项目绩效目标指向模糊。一是未能有效融合中央、省、市地方政府的林业保护发展中长期战略规划，二是绩效目标的设定明显缺乏对系统性、全局性的考虑。

2.产出时效指标与产出质量的指标的三级指标设置不够合理，三级指标考核内容不够清晰、指标值难以衡量。

3.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具有积极作用，生态效益显著，，但区自然资源局未设置项目生态效益指标。

## （二）预算编制不够准确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应根据国家级、省级、区级公益林补助标准及划定面积进行测算，但区自然资源局未完全按照各级公益林划定面积亩数编制预算，导致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总额不准确，分配至各辖区的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与各辖区实际管护面积不够匹配。

## （三）实际管护面积与应管护面积不对应

1.白塔镇、池上镇、石马镇、八陡镇、源泉镇、域城镇实际管护的国家级生态公益林面积少于应管护面积。

2.博山镇、池上镇、源泉镇、域城镇实际管护的省级生态公益林面积少于应管护面积。

3.博山镇、城西街道、山头街道实际管护的国家级生态公益林多于划定的面积，存在国家级生态公益林划定不严格现象。

4.白塔镇、城西街道、山头街道、石马镇、八陡镇、城东街道实际管护的省级生态公益林多于划定的面积，存在省级生态公益林划定不严格现象。

## （四）成本控制不够有效

区自然资源局对工作考核表、资金发放审核不严格，存在以下问题：

1.城东街道办事处实际支出省级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3.94 万元，其管护面积为 2669.25 亩，则实际补偿标准为 14.75 元/亩，超出省级公益林生态效益 12 元/亩的补偿标准。

2.博山镇、城西街道、山头街道、博山区市政园林环卫服务中心支出的国家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总额超出应管护面积标准补偿资金，白塔镇、城西街道、山头街道、石马镇、八陡镇、城东街道支出的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超出应管护面积标准补偿资金。

#### （五）财务管理制度不健全

区自然资源局未建立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拨付管理机制，缺少预算编制资金使用计划的审批、资金核拨和会计核算以及监督管理等活动过程的流程规定。

#### （六）档案整理不齐全

各镇办存在管护合同内容填写不完整、考核原始记录不明晰、管理记录不全面、工作反馈记录不完整等问题。

#### （七）制度执行不严格

1.各镇办组织培训结束后，未进行测试，难以确保护林员、防火队员能够准确掌握并熟练运用必要的安全常识和业务技能。

2.各镇办未严格执行两级公示制。

3.区自然资源局未组织过优秀护林员评选活动。

4.根据《博山区护林员、防火队员管理考核办法》规

定，100分以下至60分之间，每减少1分扣减补助100元；100分以上者，每增加1分增加补助资金100元。但各镇办按照100分以下至60分之间，每减少1分扣减补助50元，100分以上者，每增加1分增加补助资金50元的标准发放补助资金。

#### （八）保障公益林可持续发展能力不足

1.人员力量不充足。一是护林员队伍人员数量少、年龄结构不合理、老龄化程度高，护林员工作能动性不高；二是基层一线扑火人员一般没有经过专门扑火训练，缺少扑火经验，一旦发生火灾，扑火人员很难在短时间内组织到位，快速开展火灾扑救。

2.设备配备不齐全，部分辖区未建设护林房。

### 六、意见和建议

#### （一）设置项目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

建议区自然资源局设置与项目相关的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按照设置绩效目标遵循确定项目总目标并逐步分解的方式，确保不同层级的绩效目标和指标相互衔接、协调配套。

#### （二）规范预算编制

建议区自然资源局严格按照各级公益生态林的划定面积编制预算，确保分配至各镇办的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资金与实际划定的公益生态林面积相匹配。

### （三）加强项目财务监管

1.建议区自然资源局按照《财政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修订〈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1〕39号）、《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鲁财资环〔2021〕34号）、《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森林生态补偿办法（试行）的通知》（鲁财资环〔2021〕35号）等文件规定，明确预算资金管理、资金绩效管理、资金使用监督等管理细则，进一步规范资金分配、预算下达、预算绩效管理、预算执行和监督等流程。

2.建议区自然资源局严格审核各镇办提报的工作考核表，查找其中的问题，防止超标准、超范围发放补助资金的情况出现。

### （四）加强项目档案管理

建议淄博市博山区自然资源局根据《机关档案管理规定》（国家档案局第13号令）制定项目档案管理办法，明确应整理、归档的档案范围、整理与归档要求、保管与保护职责等，从行政上推动档案管理的发展，为各镇、街道办档案归档提供制度支撑，推动各镇、街道办档案管理工作步入正轨。

### （五）加强项目过程监管

1.建议区自然资源局对项目实行全周期跟踪监管，一是

定期、不定期检查护林员、防火队员工作；二是定期、不定期检查各镇、街道办工作，建立对各镇办的动态评价调整机制，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

2.建议各镇办林业部门强化管护意识，将生态公益林保护工作放到更加重要的位置上，明确自身所承担的重要责任，明确人与自然之间的密切关系，号召广大基层干部群众积极参与到对生态公益林的管护工作中，扎实地管护好生态公益林。

#### （六）健全保障公益林可持续发展机制

1.各镇办林业部门应不断加强自身人才队伍建设，吸引各专业人才加入林业部门，扩大自身专业队伍。同时，应对一线保护工作人员加强教育，进行专业的培训与管理，提升专业技能与管理能力。

2.严格落实人防、物防、技防等各项防火措施，做到责任、人员、排查、管控、监测、物防、看护、预案、宣传、培训“十到位”，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领导带班和森林火情“零”报告制度。

3.建立森林资源综合视频监控系統，普及专业无人机，构建森林资源管护立体智能监测网络，提高森林管护的精准度。

# 淄博市博山区 2021 年度防疫员补助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背景

村级动物防疫员作为落实重大动物疫病和人畜共患病防控措施的一线力量，是保障畜牧业生产安全、畜产品质量安全、生态环境安全和公共卫生安全的坚强基础。改革和完善村级动物防疫员管理制度是推进动物疫病防控制度有效供给、创新管理方式、夯实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基层基础的重大举措，对于提高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能力，维护畜产品质量安全、生态环境安全和公共卫生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为夯实博山区基层动物防疫员工作基础，促进博山区畜牧业稳定健康发展，保障公共卫生和畜产品质量安全，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改革和完善村级动物防疫员管理制度的意见》（鲁政办字〔2018〕239号）和《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鲁政办字〔2018〕239号文件做好改革和完善村级动物防疫员管理制度有关工作的通知》（淄政办字〔2019〕74号）文件，博山区畜牧渔业服务中心开展了博山区 2021 年度防疫员补助项目，推进博山区村级动物防疫员队伍建设。

## （二）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 1. 项目主要内容

村级防疫员补助经费是面向所有村级动物防疫员，为动物防疫工作的开展提供资金支持，支付工资及购买社会保险。博山区现有村（社区）277个，改革后拟招聘村级防疫员30名，工资标准按照淄博市测算的全省最低工资标准1730元执行（以后随最低工资标准调整而相应调整），并缴纳社会保险。招聘工作采取公开招聘方式，按照现场报名、资格初审、面试、体检、政审的程序进行。由劳务派遣机构与村级动物防疫员签订劳动合同，博山区农业农村（畜牧兽医）部门与村级动物防疫员签订工作责任书，镇办负责日常管理和使用，明确其权利义务，负责提供必要的工作场所、办公条件和设施设备。村级动物防疫员要专司村庄、社区动物防疫和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等职责，不得以各种名义借调到其他单位从事与畜牧兽医专业无关的工作。

### 2. 项目实施情况

博山区2021年度防疫员补助项目按照10个村确定1名村级防疫员的原则进行合并，把原来的252名村级动物防疫员压缩至30名，由劳务派遣机构招聘，实行“区聘镇管村用”，开展村级动物防疫、检疫等工作。村级动物防疫员的招聘工作采取公开招聘方式，按照现场报名、资格初审、面试、体检、政审的程序进行，招聘完成后，由劳务派遣

机构与村级动物防疫员签订劳动合同。村级动物防疫员 4-9 月份工资按照博山区月最低工资标准 1730 元执行（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鲁政字〔2018〕80 号），博山区月最低工资标准为 1730 元）；10-12 月份按照调整后的博山区最低工资标准 1900 元执行（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鲁政字〔2021〕169 号），博山区月最低工资标准调整为 1900 元，调整后的最低工资标准从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鲁政字〔2018〕80 号文件同时废止）。

###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博山区 2021 年度防疫员补助项目年初财政批复预算金额为 73 万元，实际拨付资金 73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资金 31.56 万元，区级资金 41.44 万元。博山区 2021 年度防疫员补助项目财政支出金额为 73 万元，资金无结余。

### **（三）项目绩效目标**

#### **1. 总体目标**

掌握重大动物疫病的疫情形势，科学开展动物防疫工作，减少动物疫病的危害，保障畜牧业持续稳定发展，维护畜产品质量安全及公共卫生安全。

#### **2. 阶段性目标**

##### **（1）产出指标**

- 1) 村级动物防疫员人数：30 人；
- 2) 村级动物防疫员招聘程序规范率：100%；

- 3) 村级动物防疫员工资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 4) 免疫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5) 成本控制: 项目成本控制在批复预算内。

#### (2) 效益指标

- 1) 推动村级动物防疫员队伍建设;
- 2) 提高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能力;
- 3)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

####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养殖户满意度:  $\geq 90\%$ 。

## 二、评价内容

### (一) 绩效评价对象

博山区 2021 年度防疫员补助项目

### (二) 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是该项目资金产生的绩效以及产生绩效所流通的各个环节过程,既关注项目资金的直接产出和效果,又关注项目目标的实现程度。强化结果导向,从数量、质量、时效、效益等方面,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果。具体范围涵盖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项目实现的产出情况、项目取得的效益情况及其他相关内容等。

## 三、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综合选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及公众评判法。评价过程中，遵循可操作性和有效性，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

绩效评价过程中绩效信息的采集和取证，综合运用项目背景调研、政策文件解读、评价指标取数、社会调查、现场勘查和专家咨询等，全面收集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的相关信息，以及项目受益人群的意见建议，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与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 **四、评价结论**

博山区 2021 年度防疫员补助项目总得分为 93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总体来看，该专项资金的投入对博山区 2021 年度防疫员补助项目起到了积极的作用，通过项目实施推动了博山区村级动物防疫员队伍建设，夯实了动物防疫工作基础，提高了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能力，减少了动物疫病的危害，强化了博山区动物防疫体系建设，为博山区畜牧业稳定健康发展提供了保障。但该项目在绩效目标管理、长效管理机制层面还需要进一步优化。

#### **五、存在的问题**

##### **（一）项目绩效目标填报水平需进一步提高**

根据博山区畜牧渔业服务中心提供的《2021 年度项目

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质量指标下的“服务质量”指标值未量化；时效指标指标值未设置具体的时间点，以“及时”表示，不可衡量；项目效益指标设置不正确，如设置了与项目无关联的经济效益指标。

## （二）村级动物防疫员的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为进一步推进博山区村级动物防疫员队伍建设，进一步夯实基层动物防疫工作基础，强化博山区动物防疫体系建设，保证博山区畜牧业稳定健康发展，根据上级要求，博山区制定了《博山区 2021 年村级动物防疫员改革项目实施方案》《博山区村级动物防疫员岗位目标责任制管理考核办法》，对村级动物防疫员的招聘范围和条件、招聘计划、招聘方法和程序、岗位职责与目标、待遇、管理和考核、经费及管理、续聘与解聘等作了明确规定。但分析项目资料发现，青年防疫员畜牧兽医专业技术相对较弱，村级动物防疫员的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 六、有关建议

### （一）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环节资金安排的前提和基础，是预算执行中绩效运行监控的主要内容，是预算执行完毕绩效评价实施的重要依据。建议项目单位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管理，重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完整性、细化

度及与任务目标匹配度，科学量化指标，进一步提高编制质量，以更好地发挥绩效目标的引导作用。

## （二）村级动物防疫员提高思想认识，增强责任心

建议村级动物防疫员提高思想认识，不断增强防疫工作的责任感和荣誉感，充分认识动物防疫工作的重要性，形成精益求精、争先创优的工作氛围，逐步培养不怕苦、不怕累和不怕脏的爱岗敬业精神，不断提高自身的综合素质及业务能力。

# 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 1. 项目背景

近年来，随着就业方式和就业观念的多元化，灵活就业已成为博山区劳动者就业的重要形式和渠道。近年来，博山区高度重视并积极鼓励劳动者多形式、多渠道就业。

《山东省就业促进条例》明确规定：“鼓励劳动者通过灵活形式实现就业，依法维护灵活就业人员的合法权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财政部门、税务部门、人民银行等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有力促进了劳动者灵活就业。目前，博山区就业形势依然严峻，城乡就业压力显著。促进灵活就业、创业和大学生等就业困难群体就业，有利于发挥市场就业的引导作用和劳动者自主择业的主观能动性，对更新社会就业观念、缓解城乡就业压力、实现充分就业目标具有极其重要的现实意义。

#### 2.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做好灵活就业人员公共就业服务工作的通知》  
(淄人社发〔2011〕69号)

《淄博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淄财社〔2019〕22号)

### 3. 实施目的

目前，博山区就业形势依然严峻，城乡就业压力显著。促进灵活就业、创业和大学生等就业困难群体就业，有利于发挥市场就业的引导作用和劳动者自主择业的主观能动性，对更新社会就业观念、缓解城乡就业压力、实现充分就业目标具有极其重要的现实意义。

#### (二) 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2021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预算金额为552.67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截至绩效评价节点预算金额支出552.6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就业补助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预算支出
1	就业补助资金	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发放社保补贴	360.95
2	就业补助资金	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4.3
3	就业补助资金	小微企业吸纳社保补贴	8.16
4	就业补助资金	家政服务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	0.03
5	就业补助资金	一次性创业补贴	75.7
6	就业补助资金	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	4.8
7	就业补助资金	优秀大学生创业项目	50
8	就业补助资金	就业见习补贴	3.32
9	就业补助资金	建档立卡贫困户培训生活费补贴	2.43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预算支出
10	就业补助资金	失业动态监测补贴	5.76
11	就业补助资金	新业态意外伤害保险补贴	0.01
12	就业补助资金	创业场所租赁补贴	2
13	就业补助资金	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	11.86
14	就业补助资金	公益性岗位补贴	23.36
合计			552.68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一）长期目标

减少企业用人成本，化解失业风险。缓解城乡就业压力，促进全区就业形势总体稳定。

### （二）2021 年度目标

通过发放就业补助资金，稳定和促进就业。

## 三、评价基本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 绩效评价目的

- （1）评价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执行的完善性及有效性。
- （2）对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提出相应的改进建议。

#### 2.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大方面对项目进行评价。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 1. 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原则包括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

### 2. 指标体系

“决策”部分考核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设置 3 个二级指标，6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10 分。

“过程”部分考核资金管理、组织实施。设置 2 个二级指标，7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20 分。

“产出”部分考核绩效目标履行情况。设置 4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35 分。

“效果”部分考核项目效果。设置 3 个二级指标，4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35 分。

### 3.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包括比较法、案卷研究法、专家评判法、实地调查法、综合指数评价法。

### 4.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时间安排	工作内容
------	------

时间安排	工作内容
前期准备	(1) 成立评价工作组。 (2) 开展前期调研。 (3) 明确项目绩效目标。 (4) 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现场评价	(1) 评价项目主管单位在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组织管理等方面的绩效，项目人员实地勘察淄博市博山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并向淄博市博山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询问相关人员，并现场收集相关资料。 (2) 问卷调查。根据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涉及的利益相关方制定调查问卷，并开展问卷调查的工作。调查方法采用问卷调查法和实地调查相结合的方法。问卷调查在实地调查时发放调查问卷，被调查单位以匿名形式填写问卷并将问卷在限定期限发回调查人员邮箱。
综合分析	对项目主管单位、实施单位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分析评价，计算项目绩效得分，总结项目的成效与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对项目的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的基础上，着眼于该项目的总体目标完成情况，从预算管理、项目管理、产出和效益等角度，征求项目单位意见并报送项目归口科室审核。对项目评价结论及得分进行整体评判和调整，形成最终评价结果，并根据各项目的得分情况，汇总评价结果。

##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 (一) 综合评价结论

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7.49 分，评级等级为“优”，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各类指标得分情况明细表

项目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合计
分值	10	20	35	35	100
得分	9	19	35	34.47	97.47
综合得分率	90%	95%	100%	98.47%	97.49%

## (二) 绩效分析

决策类指标设 3 个二级指标，6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10 分，实际得分 9 分。其中，满分指标 4 个，扣分指标 2 个。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合理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均符合要求；但部分指标有重复。

过程类指标设 2 个二级指标，7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19 分。其中，满分指标 6 个，扣分指标 1 个。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符合要求。

产出类指标设 4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35 分，实际得分 35 分。其中，满分指标 5 个，无扣分指标。就业补助人数实际完成率、补助资金发放率能够达到目标设定数，就业补助资金发放符合规定要求。

效益类指标该类指标设 3 个二级指标，4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35 分，实际得分 34.47 分。其中，满分指标 3 个，扣分指标 1 个。补助资金审核及发放机制健全性、能够稳定和促进当地就业，办事效率仍有较大上升空间。

## 五、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财政专项资金对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投入，一方面改善了公共就业服务水平，另一方面通过加强公共服务的资金投入，为更多企业和灵活就业人员提供多种公共服务，提升了综合管理服务水平。

通过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发挥市场就业的引导作用和劳动者自主择业的主观能动性，对更新社会就业观念、缓解城乡就业压力、实现充分就业目标具有极其重要的现实意义。

通过发放社保补贴，提供用人单位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的积极性，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降低企业用工成本，维护社会稳定，同时促进灵活就业。符合条件人员应补尽补。

##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个别指标设置重复

本项目绩效指标中社会效益为“就业补助资金是否稳定和促进当地就业”，可持续影响为“就业补助资金是否改善当地就业环境”，社会效益与可持续影响指标设置重复。

### （二）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够充分

本项目的测算依据为“对招用就业困难人员，与之签订1年及以上劳动合同并为其按时足额缴纳职工社会保险费的单位，按其为就业困难人员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补贴（不包括个人应缴纳部分）。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

后，同时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按其实际缴费额的 50% 给予补贴；只缴纳其中一项的，按每年 1200 元的标准给予补贴。2021 年发放就业补助资金 552.67 万元”。

本项目共计包含 14 个小项，测算依据仅包括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发放社保补贴、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补贴、小微企业吸纳社保补贴 3 个项目，其他 11 个小项并未包含在测算依据内，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够充分。

### （三）跟踪管理机制有待提高

项目主管单位缺乏一定的监督管理机制，对于灵活就业人员监管存在一定难度。灵活就业人员包含个体经营（不包括领取营业执照的个体工商户）、网店经营、街头商贩、家庭就业人员等人员，并未对上述人员建立有效的跟踪管理机制。

### （四）就业补助资金办事效率仍有上升空间

评价小组针对就业补助资金办事效率设置问卷进行反馈，调查问卷设置非常满意、比较满意、基本满意、不太满意、非常不满意五个选项。本次共发放 30 张调查问卷，实际收到 30 张，根据调查问卷反馈，共 20 人选择非常满意，10 人选择比较满意，就业补助资金办事效率满意度为 93.33%。

## 七、有关建议

###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高绩效管理意识

建议根据单位职责，结合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发展规划等，从指标设置、指标运用、指标解释等各个环节规范科学设置指标，合理制定绩效目标，细化指标内容，科学量化指标，以便于更好地发挥绩效目标的引导作用。同时建议单位加强绩效业务培训，强化绩效管理理念，制定绩效管理工作规程，提高绩效管理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便捷化，通过加强宣传、组织培训等方式提高工作人员的绩效认知及绩效管理水平。

### （二）提高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强化预算管理

进一步完善健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加强单位预算编制的基础工作，细化预算编制要素，明细项目内容，强化预算管理和预算约束，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预算执行的规范性。

### （三）加强项目跟踪管理

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加强动态监督管理，完善项目管控制度，加强进度控制和质量控制，通过跟踪检查及时掌握项目执行进度和实施质量，强化灵活就业人员的跟踪管理。

### （四）提高就业补助资金办事效率

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切实提高就业补助办事效率，让项目受惠于民，进一步发挥项目效益，稳定和促进社会就

业。

# 淄博市博山区 2021 年度政策性农业保险 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述

### （一）项目背景

政策性农业保险是国家的一项重要支农惠农政策，是以保险公司市场化经营为依托，政府通过保费补贴等政策扶持，对种植业、养殖业因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意外事故、疾病、疫病等造成的生产成本损失进行补偿的一种保险。农业保险是农业的保护伞，能够帮助农民防范生产风险，减少因灾害带来的损失，对推动农村稳定、农业发展、农民增收具有重要意义。党中央、国务院对发展农业保险高度重视，对建立和发展农业保险提出了明确要求。

2017年4月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印发〈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农〔2017〕41号），为加强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管理，促进农业保险持续健康发展，更好服务“三农”，山东省财政厅根据财政部《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管理办法》（财金〔2016〕123号）和山东省委、省政府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山东省实际，制定了《山东省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2019年山东省印发了《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自然资源厅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山东省畜牧兽

医局关于开展省财政对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以奖代补工作的通知》(鲁财金〔2019〕36号);2020年淄博市印发了《关于印发<淄博市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以奖代补实施细则>的通知》(淄财金〔2020〕16号)。博山区农业农村局根据上述文件及省市相关要求进行项目立项,区财政局下达财政资金。

博山区根据《淄博市政策性农业保险承保机构公开遴选工作方案》要求,规范农业保险运行机制,选择投保费用合理、险种丰富、理赔效率较高的保险公司,承担农业保险项目,逐步建立政府引导、农业保险机构自由竞争的运作模式。

## (二) 主要内容

博山区2021年度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纳入补贴范围的品种共8个,分别为:小麦、玉米、能繁母猪、育肥猪、公益林、桃、苹果、猕猴桃。农业保险保费分担比例详见表1-1:

表1-1 博山区2021年度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分担比例一览表

序号	险种		保险费(元/亩、头)	保额(元/亩、头)	财政及农户负担比例
1	种植业	小麦	20.00	500.00	中央财政35%;省级财政15%;市级财政10%;区级财政20%;农户20%(实际由区财政负担)。
2	种植业	玉米	20.00	450.00	中央财政35%;省级财政15%;市级财政10%;区级财政20%;农户20%(实际由区财政负担)。

序号	险种		保险费（元/ 亩、头）	保额（元/ 亩、头）	财政及农户负担比例
3	养殖业	能繁母猪	90.00	1500.00	中央财政 40%；省级财政 15%；市级财政 10%；区级财政 15%；农户 20%（实际由区级财政负担）。
4		育肥猪	48.00	800.00	中央财政 40%；省级财政 15%；市级财政 10%；区级财政 15%；农户 20%
5	森林	公益林	4.00	800.00	省级及以上公益林保险的保费分担比例是中央财政 50%，省级财政 25%，市级财政 10%，区级财政 15%；市级及以下公益林保险的保费分担比例是中央财政 50%，省级财政 15%，市级财政 15%，区级财政 20%。
6	地方特色农产品	桃	150.00	3000.00	省级财政 15%；市级财政 10%；区级财政 25%；农户 50%。
7		苹果	200.00	4000.00	中央财政 25%；省级财政 15%；市级财政 10%；区级财政 10%；农户 40%。
8	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	猕猴桃	200.00	6000.00	省级财政 10%；市级财政 8%；区级财政 2%；农户 80%。

### （三）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1 年度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预算资金共计 505.82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81.28 万元，省级资金 108.50 万元，市级资金 69.23 万元，区级资金 146.80 万元（其中农户承担的 26.76 万元实际由区级财政承担）。涉及项目主管单位 3 家。其中，博山区农业农村局 224.40 万元，博山区自然资源局 134.96 万元，博山区畜牧渔业服务中心 146.47 万元。截止到评价时点，资金已由区财政全部直接支付给承保机构。

### （四）项目绩效目标

## 1. 总体目标

引导和支持农户参保农业保险；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防范化解机制；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业收入；推动森林保险工作开展，提高公益林投保面积，实现应保尽保；提高畜牧业保险保障水平，提高保险数量；减少参保品种价格波动幅度，保障参保农民抵御价格风险的能力，促进相关产业健康有序发展。

## 2. 阶段性目标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表整理阶段目标如下：

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

（1）产出指标

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

财政种植业保费补贴比例：10%-35%；

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面：67%-100%；

投保完成率：≥95%；

补贴流程规范性：规范；

绝对免赔额：0；

理赔兑现率：≥95%；

理赔及时率：100%；

保险补贴标准：合规；

农业保险管理：规范。

**特色农产品目标价格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

财政目标价格保险补贴比例：10%；

预算资金完成率：≥90%；

补贴资金预拨率：100%；

拨付保险机构及时率：100%；

保险补贴标准：合规。

**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以奖代补资金：**

补贴险种覆盖范围：逐年增加；

补贴流程规范性：规范；

保险补贴金额拨付及时率：100%；

保险补贴标准：合规。

## （2）效果指标

政策知晓率：≥95%；风险保障总额高于去年；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促进农业保险健康可持续发展。

## （3）服务对象满意度

投保农户满意度：≥90%。

# 二、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 （一）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博山区2021年度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 1. 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本次绩效评价过程中运用科学合理的办法，按照规范的第三方绩效评价操作规程，对该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本次绩效评价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将单位自评与财政评价相互衔接。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 2. 指标体系

指标体系整体框架由 4 项一级指标、10 项二级指标、26 项三级指标组成。

（1）决策：占权重分 20 分，用于考察项目实施前准备工作的充分性与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合理性与明确性、资金投入的科学性与合理性。本项目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角度进行考察。

（2）过程：占权重分 20 分，用于考察项目资金管理以及项目管理执行的规范性和科学性。本项目从资金管理

与组织实施两个角度进行考察。

（3）产出：占权重分 35 分，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的产出情况。指标设计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角度入手，有针对性地选取关键指标。

（4）效益：占权重分 25 分，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的效益实现程度。指标设计从项目效益角度进行考察。

### **3.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属于事后评价，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综合选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及公众评判法。评价过程中，遵循可操作性和有效性，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

### **4. 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用以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博山区 2021 年度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总得分为 9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总体来看，该专项资金的投入对博山区 2021 年度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农业保险是分散农业生产经营风险的重要手段，对于推进现代化农业发展、保障农民收益具有重要

要作用，特别是对于农业的稳定、持续、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博山区坚持从乡村入手，以百姓为本，积极探索农业保险可持续发展新路径，探索农业保险服务乡村振兴新模式，探索农业保险向三农保险转变，探索农业保险融入社会治理，为农业保险服务“菜篮子”发展与安全、保险服务乡村振兴战略贡献力量。

####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 （一）创新农业保险理赔机制

针对农业保险理赔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博山区不断探索创新，引入专业的第三方公估机构基于农业数字田块数据、农业保险投保承保数据，使用微服务架构、遥感技术构建农业保险绩效考核服务平台，客观高效开展农作物承保前、承保后、出险后风险评估定损工作，推动农业保险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提高理赔效率，提升监管水平，加快推动农业保险管理提质增效转型升级。

##### （二）提高保险机构服务水平

博山区根据《淄博市政策性农业保险承保机构公开遴选工作方案》要求，立足实际，根据政策性农业保险开展情况，以镇办为单位进行了合理区域划分，上报市级相关部门，分包进行招投标，规范农业保险运行机制，选择投保费用合理、险种丰富、理赔效率较高的保险公司承担农业保险项目，逐步建立政府引导、农业保险机构自由竞争

的运作模式。切实提高保险服务水平、服务质量，保障农民收入。政策性农业保险作为国家的惠农政策，将财政手段与市场机制相对接，创新政府救灾方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 （三）加强农业保险宣传力度

加强涉农保险知识特别是政策性农业保险的宣传力度，在博山区农业农村工作推进会上向各镇办传达年度农业保险工作目标，增加保险品种，提高各项保险投保面积。通过张贴宣传告知书、发放宣传手册、张贴宣传标语等方式对农业保险政策进行宣传，承保机构通过在村委宣传栏张贴或采取保险线上程序等对承保和理赔信息进行公示，提高农民对各项农业保险的知晓度，加强农户对农业保险的认识，引导业主积极参加各类涉农保险，降低农业经营风险。在分散农业风险的同时，促进农民收入可持续增长，不断提高农业产值。

## 五、存在问题

### （一）绩效目标填报不够科学、规范

根据项目单位填报的项目绩效目标表综合分析，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但设定的绩效指标不够科学、规范，如：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未设置关键指标投保面积，成本指标设置为了资金总额等；效益指标设置过于简单，未按照本地情况及所要实现的效益进

行设置。

## （二）缺乏对承保机构的监督考核机制

项目主管单位未制定对承保机构的动态考评制度，不利于保险机构服务质量的提升及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

## （三）绝对免赔率未达到相关文件要求。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数据资料及官方网站发布的《农业保险政策手册》，博山区桃、苹果农业保险设置绝对免赔率为5%，猕猴桃农业保险设置绝对免赔率为10%。不符合《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金〔2017〕27号）中“经办机构应当合理设置补贴险种赔付条件，维护投保农户合法权益。补贴险种不得设置绝对免赔，科学合理的设置相对免赔”的要求。

## 六、意见建议

### （一）进一步提升项目绩效目标编报水平

绩效目标的设定要充分结合同行业的相关经验，同时将历史完成值作为参考，充分测算，绩效目标的设定要合理可行、相应匹配、可实现，并依据绩效目标制定清晰、细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方便后续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管。产出数量指标要根据项目实际实施内容具体设定，效益指标尽量量化。

### （二）强化业务监管

根据《关于加快山东省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要求，建立以服务能力为导向的承保机构动态考评制度，对承保机构实行动态管理、优胜劣汰。规范农业保险市场秩序，加大对保险机构资本不实、大灾风险安排不足、虚假承保、虚假理赔、恶意承保等处罚力度，对未达到基本经营要求、存在重大违规行为和重大风险隐患的保险机构，坚决依法依规清退出农业保险市场。

### （三）提升政策执行能力

建议项目主管单位与保险公司充分沟通，严格落实《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金〔2017〕27号）第三章、第十三条“经办机构应当合理设置补贴险种赔付条件，维护投保农户合法权益。补贴险种不得设置绝对免赔，科学合理的设置相对免赔”要求。

## 第三部分

### 区级部分部门整体绩效管理

## 2021 年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整体战略目标表

部门名称：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战 略 目 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li> <li>2. 统筹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建议，监测、预测预警全区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li> <li>3. 负责汇总分析全区财政、金融等方面的情况。</li> <li>4. 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区经济体制改革责任。</li> <li>5. 承担固定资产投资综合管理责任。</li> <li>6. 推进全区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li> <li>7. 研究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和政策。</li> <li>8. 承担全区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责任。</li> <li>9. 负责全区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li> <li>10. 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提出全区生态文明建设、经济与环境资源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li> <li>11. 编制并组织实施全区服务业总体规划。</li> <li>12. 研究提出全区城乡区域经济发展的总体战略布局，拟订发展规划，提出政策建议。</li> <li>13.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价格管理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组织研究全区性的重要价格政策措施。</li> <li>14. 牵头组织全区经济交流合作和对口支援协作工作，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经济合作和对口支援扶贫协作工作规划和政策措施。</li> <li>15.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军民融合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编制军民融合发展相关方案、计划和规划。</li> <li>16.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能源发展和改革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li> <li>17. 贯彻执行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拟订全区粮食流通、粮食储备、物资储备等方面的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li> <li>18. 负责本部门和所属单位党的建设。</li> <li>19.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li> </ol>						
					指标参考值		
序号	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标准值 (规划目标、行业标准或其他明确)	历史值 (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内部统计/其他需明确的来源)	备注 (数据来源及口径说明，或者无数据原)	

					规划 值	当年标准值		前三年 均值	上年值	来源/其他	因)
						标准值	来源				
指标	1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编制数量	1次	1次	1次	工作计划	0	0	内部统计	每五年制定一次
	2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	7%	7%	7%	政府工作报告	4.40%	3.60%	统计公报	
	3	论证重大项目建设数量	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43个	35个	43个	淄政字(2021)18号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2021年市重大项目名单的通知	32个	35个	内部统计	
	4	入库项目个数	入库项目个数	160个	150个	150个	部门制定年度目标	146个	155个	内部统计	
	5	落实扶持资金数量	落实扶持资金数量	2240万元	2240万元	2240万元	《关于对博山区2021年太河水库水源地保护区生态补偿项目申请调整的批复》(淄发改项审(2021)20号),《关于转发下达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202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淄发改投资(2021)18号)				前三年无数据,因市级生态补偿资金项目及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项目自2021年开始组织申报。
	6	培育规上服务业个数	培育规上服务业数量	4个	4个	4个	工作计划	4个	3个	内部统计	
	7	储备粮轮换数量	储备粮轮换数量情况	1次	1次	1次	规划目标	1次	0	内部统计	

	8	各类价格监测数据上报数量	各类价格监测数据上报数量	30000 条	30000 条	30000 条	工作计划	24226 条	15790 条	内部统计	
--	---	--------------	--------------	---------	---------	---------	------	---------	---------	------	--

## 2021 年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表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注 (标准值和历史值均无的原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对应科室	
						标准值 (规划目标、行业标准或其他明确标准)			历史值 (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内部统计/其他需明确的来源)						
						规划值	当年标准值		前三年均值	上年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1	拟定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	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编制	中长期规划制定数量	“十四五”规划编制数量	1次	1次	1次	工作计划	0	0	内部统计	每五年制定一次	根据目前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制定“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	国民经济综合科
2	推进经济发展工作	推进经济发展工作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	7%	7%	7%	政府工作报告	4.40%	3.60%	统计公报	每月调度各部门经济运行情况。	无	国民经济综合科	

3	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论证重大项目建设数量	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43个	35个	43个	淄政字（2021）18号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2021年市重大项目名单的通知	32个	35个	内部统计		积极协调各部门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全力推进我区重大项目建设。	博山区重点项目办公室经费（市十二大攻坚行动之一）	重大项目协调推进科
4	稳定固定资产投资	稳定固定资产投资	入库项目个数	入库项目个数	160个	150个	150个	部门制定年度目标	146个	155个	内部统计		协助镇办、部门挖掘拟入库新项目入库支撑投资。	无	固定资产投资科
5	提速新旧动能转换	提速新旧动能转换	“十强”企业数量	“十强”企业数量	80家	80家	80家	工作计划	65家	72家	内部统计		对重点“十强企业”监测，尤其是产值高、拉动力的企业进行重点走访	无	动能转换综合推进科

													指导。		
6	提速新旧动能转换	提速新旧动能转换	落实扶持资金数量	落实扶持资金数量	2240万元	2240万元	2240万元	《关于对博山区2021年太河水源地保护区生态补偿项目申请调整的批复》（淄发改项审〔2021〕20号），《关于转发下达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202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淄发改投资〔2021〕18号）	0	0		前三年无数据，因市级生态补偿项目及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项目自2021年开始组织申报。	改善太河水源地保护区各镇生态环境，带动养老产业发展。	1. 2021年市级生态补偿资金项目——博山南部山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2.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项目——淄博市博山区源泉长寿山医养健康园项目。	经济体制改革科
7	高质量推动服务业发展	培育纳统规上服务业	培育规上服务业个数	培育规上服务业数量	4个	4个	4个	工作计划	4个	3个	内部统计		积极培育规上服务企业。	无	服务业发展科
8	保障粮食和应急物资储备安全	保障粮食和应急物资储备安全	储备粮轮换数量	储备粮轮换数量情况	1次	1次	1次	规划目标	1次	1次	内部统计		开展储备粮轮换。	无	粮食和物资储备科

9	推进价格管理工作	推进价格管理工作	各类价格监测数据上报数量	各类价格监测数据上报数量	30000条	30000条	30000条	工作计划	24226条	15790条	内部统计		针对民生物资和工业生产资料与监测定点单位签订合作协议，并不定期进行巡查。	价格监测、涉案价格鉴证工作经费	价格管理科
---	----------	----------	--------------	--------------	--------	--------	--------	------	--------	--------	------	--	--------------------------------------	-----------------	-------

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度  
整体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 1. 机构沿革

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区发改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博山区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办公室（以下简称区新旧动能办）、博山区能源局、博山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牌子。中共博山区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为区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事机构，设在区发改局。

2019年1月按照中共博山区委、博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博山区区级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博发〔2019〕1号）的规定，将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民政局、区商务局、区物价局部分职责以及区粮食局、区服务业办公室、区煤炭局的部分行政职能划入区发改局，不再保留区物价局、区价格认定中心、区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办公室，同时原区物价局相关人员编制及账务资产划转至区发改局。

区发改局贯彻党中央关于发展改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并在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和区委的工作安排下，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强重要战略规划、重要改革、重要工程的综合协调，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3) 负责汇总分析全区财政、金融等方面的情况。参与研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和土地政策；综合分析财政、金融、土地、价格政策的执行效果，研究提出运用经济杠杆促进经济发展的政策建议；负责全区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与中国人民银行博山区支行牵头负责全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4) 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区经济体制改革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区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搞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组织实施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和改革试验区的有关工作；拟订全区投融资、计划、价格等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组织研究所有制结构调整的政策措施和国民经济市场化的重要问题，提出推动非公有制经济改革与发展的政策建议。

(5) 承担固定资产投资综合管理责任。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负责规划全区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布局，衔接平衡需要安排区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按规定权限，负责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外资项目和境外投资项目的审批、核准、备案以及审核、转

报工作；安排区级财政投资的基本建设资金和投资计划；承担区重点项目建设调控资金管理的相关工作。指导和监督国外贷款建设资金的使用，指导和监督政策性贷款的使用方向。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负责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相关工作。研究提出全区利用外资及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政策；负责行政审批事项事中事后监管工作；负责重点项目建设中的组织、协调、调度等工作；按规定指导和协调全区招标投标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招标投标的规范性文件；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协调公共资源交易工作。

（6）推进全区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订全区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政策，做好与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提出全区国民经济重要产业的发展战略和规划，衔接平衡全区农村经济、工业、能源、综合交通运输、高技术产业、服务业等发展规划，监督规划的实施，协调发展和改革中的重要问题，提出有关政策建议。综合研判能源、交通运输等基础产业发展趋势，研究提出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并协调实施；组织拟订全区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政策，统筹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负责企业技术中心管

理，牵头推进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协调解决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研究拟订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

（7）研究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和政策；负责提出全区区域经济与经济协作的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统筹协调全区经济协作工作；负责组织拟订全区加快县域经济发展的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承担全区县域经济发展的指导协调工作。

（8）承担全区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责任。研究分析国内外市场状况，衔接平衡、汇总编制全区国内外贸易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国家下达的粮食、棉花等重要农产品进出口计划。综合平衡全区各类重要市场的发展规划和总体布局，引导和调控市场。

（9）负责全区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拟订全区人口发展规划及人口政策，参与拟订科技教育、文化旅游、卫生健康、民政、体育等发展规划和政策；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负责将人才资源开发纳入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总体规划，制定相关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重点区域和服务业人才工程和人才项目；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10）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提出全区生态文明建设、经济与环境资源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牵头推进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控制工作，承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节能评估审查工作；组织协调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中的重要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全区节能环保产业的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拟订发展循环经济的规划和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参与制定生态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

（11）编制并组织实施全区服务业总体规划。研究提出全区服务业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组织指导有关部门编制服务业专项规划；负责对服务业相关部门的组织协调和宏观指导；负责全区服务业发展绩效考核工作；组织实施服务业重点示范项目，管理区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12）研究提出全区城乡区域经济发展的总体战略布局，拟订发展规划，提出政策建议。综合指导重点区域规划的实施，协调解决重点区域规划实施、产业布局、发展资金等方面的重大事项；负责推进实施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综合指导和协调推进新旧动能转换重要工程，协调解决建设推进中的重要问题；组织实施全国老工业城市和资源型城市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建设。组织实施

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发展战略；承担区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建设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13）贯彻执行国家和省价格管理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组织研究全区性的重要价格政策措施。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价格工作规划、价格政策和价格改革方案，完善价格形成机制。按照权限和适用范围，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调整和实行全区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和调整省授权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负责价格政策和行政事业性收费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研究拟订全区成本调查和成本监审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市场价格的监测预警、价格指数体系建设和信息发布工作。

（14）牵头组织全区经济交流合作和对口支援协作工作，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经济合作和对口支援扶贫协作工作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产业转移的规划、组织、协调、管理等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省确定的博山区对民族地区、中西部地区和重点工程的对口支援和东西扶贫协作工作；提出区对口支援协作、产业转移项目并组织实施。

（15）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军民融合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编制军民融合发展相关方案、计划和规划。组织拟订全区经济建设、国防建设融合发展规划以及军民融合发展产业发展规划，负责制定全区军民融合产

业政策标准。研究拟订全区军民融合发展相关体制改革方案。研究提出军民融合发展各领域相关重大问题处理意见。负责区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议定事项的督导落实，综合协调全区军民融合发展工作。汇总全区军民融合发展总体需求，承担军地需求对接相关工作。统筹管理全区科技、信息、人才等军地融合资源，协调推进全区军民融合发展重大项目（专项工程）和重要事项，推动军民两用技术双向转移、技术推广和成果转换。协调推动全区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示范建设。整合利用全区军地信息系统资源，推动建设军民融合服务平台，协调管理“军转民、民参军”相关事务。组织编制全区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

（16）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能源发展和改革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能源体制改革，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要问题。组织拟订全区煤炭、石油、天然气、电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产业政策以及相关标准。指导协调全区农村能源发展工作。组织推进能源关键设备研发以及相关重大科研项目，指导能源科技进步、成套设备的引进消化创新。组织协调相关重点示范工程，负责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的推广应用。负责能源行业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指导、监督能源消费总量控制有关工作，

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负责全区能源预测预警，监测分析能源市场供求变化，发布能源信息，参与能源运行调节和能源保障。负责全区能源行业管理。承担全区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的监督管理职责。负责煤矿工程质量监督和压煤建筑物搬迁管理有关工作。在职责范围内，负责全区能源行业安全生产管理，负责全区煤矿安全监管工作。参与拟订全区与能源相关的资源、财税、环保以及应对气候变化等政策。负责能源行业对外合作与交流，协调区内外能源开发利用。

（17）贯彻执行粮食（含食用油，下同）和物资储备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拟订全区粮食流通、粮食储备、物资储备等方面的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研究提出全区战略物资储备规划、全区储备品种目录的建议。按照权限组织实施全区各类战略和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提出粮食流通产业发展的建议，推动国有粮食企业改革。管理全区粮食、棉花等重要物资、商品储备，负责区级储备粮棉行政管理。负责粮食宏观调控的具体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粮食安全区长责任制落实情况的考核。指导全区粮棉储备体系建设，选定区级储备粮承储企业。提出全区储备粮棉的规模、总体布局、动用建议和收购、销售、储存、轮换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区级储备粮棉管理

责任，对辖区内储备粮棉进行监管。负责全区储备基础设施的建设与管理。拟订全区储备基础设施、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有关储备基础设施和粮食流通设施区级投资项目。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对全区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进行监督管理。组织全区粮食库存检查工作。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负责粮食流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承担区级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负责组织实施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标准、监测制度以及技术规范。负责粮食和物资储备信息、统计工作。承担粮食监测预警和应急职责。保障城乡居民、灾区以及缺粮地区的粮食供应。负责军粮供应管理工作。负责粮食和物资储备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18) 负责本部门 and 所属单位党的建设工 作。

(19)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3. 组织架构**

区发改局内设办公室、国民经济综合科、固定资产投资科、动能转换综合推进科、工业与创新科、经济体制综合改革科、服务业发展科、能源发展科、价格管理科、粮食和物资储备科 10 个职能科室及 1 个机关党委；另设下属全额财政补助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个，分别为：博山区

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博山区新经济发展服务中心、博山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保障中心、博山区能源事业发展中心。

#### **4. 人员编制情况**

该部门按照《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及所属事业单位编制规定等文件，设定编制额数。区发改局编制人数 44 人，其中机关行政编制 21 人，事业编制 23 人。截至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47 人，其中机关行政编制 29 人，事业编制 18 人。

#### **5. 资产情况**

##### **(1) 资产分布情况**

该部门行政单位国有资产 7.91 万元，占 100%；事业单位国有资产 0.00 万元，占 0%。

##### **(2) 资产构成情况**

流动资产 2.39 万元，较上年减少 99.83%，占资产总额 30.17%；固定资产 5.5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8.28%，占资产总额 69.83%。

##### **(3) 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通用设备 4.86 万元，占 87.93%（其中，车辆 0.00 万元，占 0%，单价 50 万（含）以上（不含车辆）设备 0.00 万元，占 0%）；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0.67 万元，占 12.07%。

## （二）部门绩效目标与工作任务

### 1. 部门战略目标

该部门战略目标为：“区发改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围绕区委、区政府‘一个目标、三个聚力’总体思路，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建议，监测、预测预警全区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趋势；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区经济体制改革责任；推进全区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研究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和政策；承担全区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责任；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军民融合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编制军民融合发展相关方案、计划和规划；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能源发展和改革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贯彻执行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拟订全区粮食流通、粮食储备、物资储备等方面的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

区发改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战略目标表如下：

2021年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整体战略目标表

部门名称：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战 略 目 标	区发改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围绕区委、区政府“一个目标、三个聚力”总体思路，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建议，监测、预测预警全区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态势趋势；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区经济体制改革责任；推进全区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研究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和政策；承担全区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责任；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军民融合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编制军民融合发展相关方案、计划和规划；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能源发展和改革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贯彻执行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拟订全区粮食流通、粮食储备、物资储备等方面的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													
	指标参考值													
	序号	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标准值 (规划目标、行业标准或其他明确)						历史值 (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内部统计/其他需明确的来源)			备注 (数据来源及口径说明,或者无数据原因)
					规划值	当年标准值				前三年 均值	上年值	来源/其他		
						标准 值	来源							
指 标	1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编制数量	1次	1次	1次	工作计划			0	0	内部统计	每五年制定一次	
	2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	7%	7%	7%	政府工作报告			4.40%	3.60%	统计公报		

指标	3	论证重大项目 建设数量	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43 个	35 个	43 个	淄政字（2021）18 号淄 博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 2021 年市重大项目名单 的通知	32 个	35 个	内部统计	
	4	入库项目个数	入库项目个数	160 个	150 个	150 个	部门制定年度目标	146 个	155 个	内部统计	
	5	落实扶持资金 数量	落实扶持资金数 量	2240 万 元	2240 万元	2240 万元	《关于对博山区 2021 年太河水库水源地保护 区生态补偿项目申请调 整的批复》（淄发改项 审〔2021〕20 号）， 《关于转发下达积极应 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 育建设 2021 年中央预算 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淄发改投资〔2021〕 18 号）	0	0		前三年无数 据，因市级生 态补偿资金项 目及积极应对 人口老龄化工 程和托育建设 项目自 2021 年开始组织申 报。
	6	培育规上服务 业个数	培育规上服务业 数量	4 个	4 个	4 个	工作计划	4 个	3 个	内部统计	
	7	储备粮轮换数 量	储备粮轮换数量 情况	1 次	1 次	1 次	规划目标	1 次	0	内部统计	
指标	8	各类价格监测 数据上报数量	各类价格监测数 据上报数量	30000 条	30000 条	30000 条	工作计划	24226 条	15790 条	内部统计	

## 2. 部门中长期规划、阶段性目标、工作计划及重点任务

### (1) 中长期规划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 and “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持续推进“六大赋能”行动，以数字化引领产业高端化、集聚化发展，聚力打造新经济策源地和活跃区、科创智造产业高地、文旅康养休闲胜地和山水园林生态城市，努力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奋力谱写博山革故鼎新、涅槃崛起发展新篇章。

### (2) 阶段性目标

到 2025 年，博山区现代化工业强区建设主框架基本塑就，高质量发展实现新突破，综合实力力争迈进全市第一方阵。到 2025 年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328 亿元。

一是“四新”经济引领产业迈向新高地。聚焦重点领域，谋划“未来产业”，推动传统产业与新兴产业、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四新”经济创新生态得到有效培育，“四

强”产业实现高端提升，现代服务业比重进一步上升，农业 3.0 模式在全区推广。到 2025 年，“四强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达到 66%。

二是全域融合协调发展取得新成就。区域协调、城乡统筹发展体制机制日臻完善，全域空间布局更加优化，功能互补、特色鲜明、优美宜居的现代城乡形态基本形成，国家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带动作用显著提升。乡村振兴战略取得丰硕成果，城乡发展差距进一步缩小。到 2025 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4.25 万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幅高于城市居民 1 个百分点左右。

三是城市开放度显著提升。聚力“双招双引”新突破，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打造一流营商环境。聚力融入全国、全省开放发展大格局，在积极融入重大战略、服务重大战略、落实重大战略中加快发展，城市开放度和经济外向度显著提升。到 2025 年全区进出口总额达到 41.22 亿元，经济外向度达到 20%以上。

四是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进入新阶段。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决定性成果，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重大进展。城市管理更加科学高效，城市品质和依据水平明显提升。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基本建成。

### （3）工作计划及重点任务

#### 1) 产业赋能，打造数字化转型示范区

按照“紧盯前沿、打造生态、沿链聚合、集群发展”的总体思路，坚定不移做好“优”和“扩”两篇文章，着力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条现代化，加速构建支撑多元、质效兼优的现代产业体系，塑造工业竞争新优势。推动产业迈向中高端，强化智能装备产业首位引领，夯实健康医药和新型材料产业支撑，加快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大力培育新经济新动能，加快发展数字新经济，着力布局产业新赛道，壮大服务型制造经济；提升产业功能区能级，聚力打造国家级经济开发区，推进重点产业园区化集群式发展；大力培育企业新群落，加快发展全产业链企业，培育细分领域冠军，着力培育企业新物种。

## **2) 科教创新赋能，打造创新型区县**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面向国际国内科技前沿和经济主战场，强化科技战略支撑和引领作用，大力实施科教创新赋能行动，不断完善科技创新体系，激发人才创新活力，畅通成果转化渠道，积极打造活力强、效率高的区域协同创新高地。夯实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打造高能级创新创业平台，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

## **3) 金融赋能，开启“双循环”新格局**

坚持把扩大内需战略基点与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战略方向有机结合，以创新驱动、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

求，促进消费与投资协调互动，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化和高品质转变，瞄准鲁中乃至全省，打造区域性现代服务业发展高地。深入实施金融赋能行动，推动消费扩容提质，完善全链条现代流通体系，加快对外贸易优化升级。

#### **4) 改革开放赋能，打造开放合作新高地**

坚持走在前列目标定位，聚力“双招双引”新突破，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加大统筹区外先进要素资源，拓展对外开放的广度和深度，突破制约发展的瓶颈与障碍，全面提升开放型经济质量、效益和水平。聚力“双招双引”新突破，招大引强选优，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创新完善招引体制；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深化经济体制综合改革，创新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协调推进公共服务领域改革。

#### **5) 加强政策扶持引导，完善产业扶持政策**

按照促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的要求，编制产业指导目录，明确鼓励、允许、限制和禁止（淘汰）四类产业，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能耗、技术、质量、安全等标准，规范行业准入。加强对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研发扶持。强制淘汰高消耗、高污染的落后生产能力、工艺和产品。引导产业集聚发展，优化产业布局，引导各类生产要素向优势行业和企业集聚。持续加力加速技术改造，按照“五

个优化”的思路，通过嫁接工业互联网和新一代信息技术，持续提升“两化”融合水平，推动优势产业提层次、强实力，努力实现赶超发展，形成新旧动能转换的重大支撑。持续培育壮大龙头企业，对有发展潜力、成长性较好的规模以下企业，制定切实可行的扶持政策，促进其上规模、上水平。用好用活金融政策，完善壮大金融服务体系和金融服务规模，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 **6) 强化重点项目支撑，发挥项目带头作用**

以项目建设作为加快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的有力抓手，以基础设施、产业发展、民生项目为重点，抢抓发展机遇，突出重点项目建设，健全项目保障体制机制，发挥项目引领和带头作用，不断增强经济社会发展后劲。加强重大项目、政府投资项目的立项和储备工作，完善区级重大项目库。工业领域着重加大重大科技项目、重点产业化项目、产业链高端项目、兼并重组项目、上市融资项目的立项。服务业领域重点推进新服务领域、新服务模式、新服务产品的项目策划。农业领域大力开发现代农业生产项目和农畜产品深加工项目。

#### **7) 健全项目管理机制，优化项目建设环境**

严格项目审核。确保项目各项指标、数据真实有效。创新项目考核评价体系，实施绩效督察考核，加大对项目质量、资金到位、建设进度等关键环节的考核力度，严格

落实区级领导挂包、部门包建、限期问责制度，加强项目统筹协调和跟踪服务，完善重点项目“每月通报、季度考核、半年点评、年终总评”推进机制，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推深做实“一号改革工程”，推动形成全区上下服务企业、大上项目的浓厚氛围，不断提升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对列入纲要的项目，实行绿色通道便利措施，提高审批服务效能、优化投资发展环境，实现以最短的时限、最优的服务、最高的效率推进项目建设。持续推行招商引资项目落地“三三”工作机制，提供“全周期，一条龙”服务，提高招商引资实效性，形成抓招商、上项目、谋发展的良好态势。

### 3. 部门年度绩效目标、工作计划及重点任务

#### (1) 部门年度绩效目标

2021 年区发改局整体绩效目标表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注 (标准值和历史值均无的原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对应科室
						标准值			历史值						
						规划值	当年标准值		前三年均值	上年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1	拟定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	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编制	中长期规划制定数量	“十四五”规划编制数量	1次	1次	1次	工作计划	0	0	内部统计	每五年制定一次	根据目前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制定“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	国民经济综合科
2	推进经济发展工作	推进经济发展工作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	7%	7%	7%	政府工作报告	4.40%	3.60%	统计公报		每月调度各部门经济运行情况。	无	国民经济综合科

3	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论证重大项目建设数量	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43 个	35 个	43 个	淄政字(2021)18号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2021年市重大项目名单的通知	32 个	35 个	内部统计		积极协调各部门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全力推进我区重大项目建设。	博山区重点项目办公室经费(市十二大攻坚行动之一)	重大项目协调推进科
4	稳定固定资产投资	稳定固定资产投资	入库项目个数	入库项目个数	160 个	150 个	150 个	部门制定年度目标	146 个	155 个	内部统计		协助镇办、部门挖掘拟入库新开工项目入库支撑投资。	无	固定资产投资科
5	提速新旧动能转换	提速新旧动能转换	"十强"企业数量	"十强"企业数量	80 家	80 家	80 家	工作计划	65 家	72 家	内部统计		对重点"十强"企业监测,尤其是企业产值高、拉动力强的企业进行重点走访指导。	无	动能转换综合推进科

6	提速新旧动能转换	提速新旧动能转换	落实扶持资金数量	落实扶持资金数量	2240万元	2240万元	2240万元	《关于对博山区 2021 年太河水库水源地保护区生态补偿项目申请调整的批复》（淄发改项审〔2021〕20 号），《关于转发下达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 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淄发改投资〔2021〕18 号）	0	0		前三年无数据，因市级生态补偿资金项目及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项目自 2021 年开始组织申报。	改善太河水库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各镇生态环境，带动养老产业发展。	1. 2021 年市级生态补偿资金项目——博山南部山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2.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项目——淄博市博山区源泉长寿山医养健康园项目。	经济体制改革科
7	高质量推动服务业发展	培育纳统规上服务业	培育规上服务业个数	培育规上服务业数量	4 个	4 个	4 个	工作计划	4 个	3 个	内部统计		积极培育规上服务业企业。	无	服务业发展科
8	保障粮食和应急物资储备安	保障粮食和应急物资储备安	储备粮轮换数量	储备粮轮换数量情况	1 次	1 次	1 次	规划目标	1 次	1 次	内部统计		开展储备粮轮换。	无	粮食和物资储备科

	全	全													
9	推进价格管理工作	推进价格管理工作	各类价格监测数据上报数量	各类价格监测数据上报数量	30000条	30000条	30000条	工作计划	24226条	15790条	内部统计		针对民生物资和工业生产资料与监测定点单位签订合作协议，并不定时对其进行巡查。	价格监测、涉案价格鉴证工作经费	价格管理科

## (2) 2021 年部门工作计划及重点任务

2021 年区发改局重点工作计划表

序号	工作目标	工作措施
1	确保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9% 以上。	抓好经济发展调度工作专班牵头工作，强化各部门协同推进，对照年度目标，强化过程管理，提升运行分析专业化精细化。
2	确保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 以上，力争增长 20% 以上。	加强全区投资运行分析研判，抓好省市区重点项目投资完成情况研究，加强在建项目调度推进，定期调度研判各镇办（部门）报数情况。
3	<p>（1）服务业增加值增长率达到 7% 以上；</p> <p>（2）市级服务业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10 亿元以上；</p> <p>（3）重点提升 5 处市级夜间经济试点街区，打造高品质夜间经济示范街区 1 处，培育新兴示范企业 1 个，夜间经济网红打卡点 10 个。</p>	<p>一是抓好服务业重点项目的策划、储备、建设、调度等工作。1-2 月份市级服务业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10589 万元，投资完成率 10.42%。二是推荐崑山中医药健康旅游基地（颐养小镇、月湖风景区）、易达广场 2 个街区申报市级夜间经济示范街区，山东凯富瑞生态颐养有限公司申报市级夜间经济新业态示范企业，并协调做好评审专家实地考察评审工作。积极打造老颜神古街、崑山旋转餐厅、慢城酒吧等夜间经济项目，培育特色鲜明、吸引入气的网红打卡地，提升城市时尚度和年轻指数。三是加大对上争取力度，积极为服务业企业、项目、特色小镇、夜间经济街区等服务业载体争取更多的资金、政策方面的支持。</p>
4	市级重大项目全年完成投资 68 亿元以上；确保年度新开工市重大项目 20 个以上，投产或部分竣工项目 10 个左右。	对 63 个重大产业项目、基础设施项目建立工作专班推进机制，落实“要素资源跟着项目走”的保障机制，实现重大项目要素需求、特别是土地指标需求应保尽保。做好重大项目半年点评及年终点评工作。
5	<p>（1）做好 2021 年度独立工矿区资金争取工作，力争城东中心校成功获批中央资金扶持，资金额度 2000 万元以上。</p> <p>（2）做好 2021 年转型升级示范区资金争取工作，力争 1 个力争 1 个以上项目获政策支持。</p>	做好项目申报准备工作并推进落实好简要材料、项目手续等关键资料。积极与国家、省发改部门沟通。

序号	工作目标	工作措施
6	做好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策划储备工作，力争更多项目纳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盘子。	在今年已经国家发改委审核获批 26 个项目、54.11 亿元资金的基础上，与上级发改、区财政、各项目单位做好工作沟通，推动债券成功发行。同时，已发债项目做好日常调度，对未获批项目做好对上衔接，进一步策划包装、完善手续，力争更多项目纳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盘子。
7	做好中央投资项目争取工作。	跟踪把握上级投资导向，规范项目申报流程，抓好相关领域项目策划储备并及时纳入国家重大项目库，加大项目资金对上争取力度，提高申报项目的命中率。
8	争取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1 个。	联系省工程院和省发改委有关领导，力争山博电机“抗高冲击极微型直流无刷电机系统”项目成功获批。
9	做好“十强”产业“雁阵形”集群申报工作。	积极与市产业专班对接，做好全市陶琉特色产业集群资金使用，积极争取全市医药健康产业集群资金分配争取工作。
10	制定博山区《2021 年新经济发展工作要点》及新经济考核办法，建立新经济发展重点项目库和新经济发展企业培育库。	实施新经济企业培育“沃土行动”，重点抓好上海声通、京博物流园等市级新经济发展重点项目推进。
11	力争新增国家级企业中心 1 家，市级 5 家。	做好华成集团争取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工作。做好凯欧电机、中材科技、优化科技、凤鸣机械、双冠机械等企业申报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工作。依托淄博工陶等企业争取省级产业创新中心。支持海华汽车、凯欧电机、优化科技争取急需紧缺人才项目。
12	加快国家城乡融合试验区建设	积极与上级部门沟通对接，落实《博山区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实施方案》，围绕建立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转让退出农村权益制度、建立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搭建城中村改造合作平台、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等五个方面创新探索新做法。

序号	工作目标	工作措施
13	实施“一号改革工程”优化营商环境	高标准做好营商环境评价工作，对标先进区县营商环境指标实现情况，查缺补漏，精准制定博山区各指标专项提升措施，力争做到业务流程最优、申报材料最简、审批效率最高、收费项目最少。提升行政审批服务效能，深入推进流程再造，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加强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
14	加快信用体系建设	继续依托淄博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采用平台系统和联合奖惩微门户两种操作模式，进一步扩大部门参与范围，实现各部门按照统一标准录入采集“双公示”、“联合奖惩”、信用承诺等信用信息。推动政务诚信建设，加大政务公开力度，持续开展政务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建设政府守信践诺机制，加强政府采购、招投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领域诚信建设，并推动司法公信建设。强化宣传弘扬诚信理念，通过新媒体，报社，电视等方式宣传诚信典范，弘扬诚信精神。开展信用进校园讲座等活动，通过发放诚信手册、诚信榜样人物演讲等活动，树立校园诚信风。同时开展诚信企业评比活动，进一步提高企业的诚信意识，树立诚实守信的良好商业道德风尚。
15	做好能源消费“双控”工作，加大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加强煤炭、电力、粮食等企业和油气管道安全监管。	一是着力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削减煤炭消费需求，严格耗煤耗电项目审批管理，严控新上高耗能项目。着力整治燃煤设施、促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着力优化能源结构、提升清洁能源比重。 二是贯彻落实全市减煤工作方案，对标控煤任务，细化分解落实到各镇、街道办事处及重点用煤企业，通过“减煤化”能源结构调整、“清洁化”煤炭高效利用，确保完成全区“减煤”“控煤”任务。 三是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落实，加强企业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开展煤炭生产加工、发电、粮食储备企业和油气管道保护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强化发电企业内部危险源安全措施和汛期、冬季电力安全监管，严格落实“两票三制”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6	保持物价总体稳定	一是做好价格管理与审核工作，二是做好价格认定工作，三是做好价格监测工作。

序号	工作目标	工作措施
17	做好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	一是完成年度粮食安全责任考核任务。协调区粮安考核工作组各成员单位，明确部门职责，落实考核任务，全面完成自查，迎接省、市抽查。二是组织实施2021年度地方储备粮轮换。落实好粮源、收购资金、人员等，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今年地方储备粮小麦轮换工作。三是完成“一整两通”工程，推行地方储备粮库信息化管理，实现地方储备粮动态监管。四是开展粮食质量安全提升行动。五是抓好粮食安全工作，开展业务培训，确保地方储备粮油安全。
18	做好农业领域争取工作	一是积极策划争取太河水库水源地保护区生态补偿资金。二是做好《博山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度实施情况第三方评估工作。
19	做好社会事业领域相关工作	一是做好促增收考核工作，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7%和7.5%。二是牵头抓好品质民生建设攻坚行动。三是牵头做好建设多彩活力的青年创业友好型城市工作。四是做好区政府重大民生实事项目征集工作，配合区政府督查室做好市、区重大民生实事项目的调度推进落实工作。

### （三）部门履职及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 1. 部门履职情况

（1）固定资产投资稳定。区发改局深入分析研判投资现状，形成“纵横联动”工作模式和项目策划周通报机制，通过与统计、工信、住建等职能部门的横向联系和与各镇办的纵向联系，加大梳理摸排力度，健全项目信息台账，实行动态管理，重点对5000万以上的大项目推进落实。2021年实现全区固定资产投资70.5亿元，增速26.1%，累计新开工项目173个，同比增速51.9%，完成年初制定的入库新开工160个项目的目标。但在投资中也出现了一些问题，具体如下：

一是能够形成有效投资的大项目进展缓慢。部分大项目受手续、资金的影响，短期内无法开工或进展缓慢，影响项目入库形成有效投资。例如，汽车零部件智造产业园南区、金润五仙圣境等项目进展较为缓慢；张博铁路电气化改造、淄博工贸学校、鲁耐窑业搬迁等项目仍需加快手续办理力度。

二是新增项目少，项目投资强度不大。在库项目规模普遍偏小，企业做大做强的内生动力不足，5000万以上在库项目共计90个，无论是从项目数量还是从项目体量，始终缺少投资拉动作用强劲的大项目、好项目。部分大项目构成依靠政府投资基础设施项目和房地产拉动属性明显，

对数据的增长支撑难度较大。

（2）重大项目建设推进迅速。区发改局紧扣重大项目推进关键环节，对项目推进情况实行周调度、月巡查，对项目推进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全程督办，及时落实承办单位、跟上督导问题解决，对未解决、解决慢、不作为等情况随时进行通报，实现任务落实情况督促检查常态化、制度化。同时，加强与上级职能部门沟通衔接力度，加快各项手续审批进度，构筑项目建设的强大合力。

区发改局实行重大项目建设专班制，为北汽新能源汽车部件基地、九州通医药产业园等项目解决土地 527 亩。2021 年博山区实施省市重点项目 65 个，其中省重大项目 2 个，补短板项目 10 个，新旧动能转换优选项目 6 个，“双招双引”项目 4 个，市级项目 43 个。总投资 321.51 亿元，年度计划总投资 92.37 亿元。省市新开工项目共计 42 个，目前已开工 42 个，其中，省级项目 19 个，开工 19 个；市级项目 23 个，开工 23 个。

### （3）新旧动能转换加速

1) 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区发改局一是制定“十强”产业、“四新”经济指标对镇办考核办法，把握统计开网节点，拉动各项指标增长。二是加强创新平台建设和人才引进，组织开展各级创新平台申报摸底工作，同时对博山区 27 家 2020 年前认定的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年度评价工

作。组织开展新经济发展情况调度工作、新经济种子企业摸底工作、新经济发展产业发展新赛道实施方案编制工作。三是做好“两高一资”项目梳理，认真落实“两高一资”项目文件精神，配合省专家组调研博山区黑山玻璃、益杰重工两家企业，组织开展玻璃、汽车等7大行业重点企业调研工作。协助八陡镇、白塔镇、博山镇、城东街道、山头街道、域城镇、源泉镇完成辖区工业聚集区创建，共创建博山新材料工业聚集区、日用玻璃工业聚集区等12个工业聚集区。

2) 加大对上争取资金力度。全年共对上争取无偿扶持资金9253.8万元，分别是：城东中心学校扩建项目，成功申报独立工矿区扶持政策，获批中央资金2460万元；独立工矿区中央预算内转移支付资金3250万元；国茂冶金材料有限公司冶金新材料研发与系统集成建设一期工程，成功申报省转型升级示范区，获批资金120万元；工陶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公共服务平台，获批128万中央预算内追加投资；淄博旭烨日用陶瓷建设智能生产车间项目（一期）作为省“十强”产业“雁阵形”市级配套奖励资金项目，成功获批市级奖励资金100万元；2021年淄博市夜间经济专项资金91.8万元；博山区猕猴桃示范园区建设项目，成功申报太河水库水源地保护区生态补偿，获批市级生态补偿资金1240万元；博山区获全市陶琉特色产业集群奖励资

金 10 万元；2021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及城区内涝治理，共争取项目 2 个，获批中央资金 754 万元；源泉长寿山医养健康园普惠养老建设项目，获批中央预算内投资 1000 万元；山博电机获批山东省“十四五”JMRH 重大项目 100 万元。

（4）推动高质量服务业发展。2021 年度新增纳统企业 4 家，分别是山东优汇工匠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山东声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山东久卡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山东红叶柿岩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文化、体育和娱乐业）。2021 全年博山区规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 133189 万元，同比增长 24.77%。2021 年博山区 13 个市级服务业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12.44 亿元，投资完成率 108.51%，省服务业载体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1.42 亿元。但服务业发展仍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博山现有服务业市场主体以个体工商户居多，规上企业数量少，规模小，缺乏龙头企业，产业拉动能力不强。二是高附加值、高层次、知识型的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的服务业企业少，所占比重小，现代服务业发展缓慢。

（5）营商服务环境得到优化。区发改局制定了《博山区 2021 年“一号改革工程”作战图》，明确工作任务和清晰时间节点，全面部署实施 2021 年“一号改革工程”，共涉及 11 个方面 151 项任务。其中，企业开办方面共 6 项任

务，办理建筑许可方面共 9 项任务，市政公共服务方面共 14 项任务，登记财产方面共 5 项任务，纳税方面共 6 项任务，强化法治保障方面共 17 项任务，市场监管方面共 17 项任务，资源要素供给方面共 25 项任务，政务服务方面共 20 项任务，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方面共 6 项任务，包容普惠创新方面共 26 项任务。依据文件部署的“一号改革工程”具体分工情况成立 11 个分专班，分专班办公室设在指标牵头单位，具体负责本领域的协调、调度、会商等工作，采取“月调度、季晾晒、半年总结、年底考核”的工作方式，加强清单管理，确保“一号改革工程”各项任务清单落实到位。

（6）价格管理工作。区发改局严格按照《山东省价格监测预警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价格监测工作。针对 56 种民生物资和 23 种工业生产资料与 14 个监测定点单位签订合作协议，并不定时对其进行巡查。据调查，在确保数据真实性的基础上，2021 年共上报各类价格监测数据 11000 余条，未完成年初制定的各类价格监测数据上报数量 30000 条的年度指标值。

#### （7）粮食和应急物资储备安全保障工作

考核方面。一是区发改局及时调整并公布区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工作组及工作组办公室组成人员，召开博山区年度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工作会议，会议上安排部署年度考核

任务，梳理、分解落实各项指标，按时完成考核自查工作。二是做好 2021 年全国政策性粮油库存检查，根据《关于做好 2021 年政策性粮油库存检查准备工作的通知》要求，组织人员做好检查工具配备、财务资料整理、货位平整等准备工作，并按照粮油库存检查内容和方法开展自查。三是落实地方成品粮储备完成市考核指标，按照市发改委《关于建立地方成品储备的通知》（淄发改粮储〔2021〕41 号）要求，建立成品粮储备是高质量发展考核工作的一项新内容，是发改工作的一项新任务，事关考核大局。按照博山区 2020 年末城区人口 21.2 万人为测算基数，按每人每天 0.7 斤，满足 15 天的供应量，博山区应建立成品粮储备规模 1113 吨，区发改局选定具备经营资质，信用良好的粮食加工企业进行代储，并与粮食加工企业签订代储协议，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落实地方成品粮动态储备，及时完成考核指标。

管理执行方面。一是区发改局执行地方储备粮油轮换计划。2021 年度博山区地方储备小麦轮换任务为 9285 吨，自 2021 年 1 月 8 日开始，通过国家粮食交易平台公开竞拍的方式与三家购粮企业签订销售合同，于当年 2 月 6 日完成 9285 吨地方储备粮小麦的轮出计划；完成地方储备花生油轮换，按照《山东省地方储备粮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于 2021 年 4 月完成了博山区 220 吨地方储备花生油轮

换任务。二是区发改局实行地方储备粮数字化管理，完成地方储备动态监管体系项目建设。根据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加快推进粮食信息化平台互联互通的通知》（国粮办发〔2020〕118号）和市发改委《关于转发《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粮食行业信息化建设的通知》的通知》（淄发改粮储〔2020〕42号）要求，开展地方储备粮库区的信息化系统建设，实现储量数据的全面互联互通。三是落实2021年救灾物资储备。按照《博山区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规划（2021-2030年）》和区应急局《关于2021年区级救灾物资采购计划》要求，博山区2021年需采购救灾物资为：救灾帐篷100顶、折叠床300床、3kg棉被500床、货架等其他物资储备设施设备。区发改局经调研选定了博山储备库八陡库点2号仓作为区级救灾物资临时储存仓库，并做好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干工作。

#### （8）能源保障与安全生产工作

节能与环境资源工作方面。加强煤炭消费和能耗双控工作，区发改局制定了《2021年博山区煤炭消费压减工作总体方案的通知》，将煤炭消费工作分解各镇（街道），按照确定的年度任务目标，建立工作台账，明确时间表、路线图，工程化推进压煤工作。同时转发《淄博市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总体工作方案的通知》，黑山玻璃、龙

宇玻璃、福隆玻璃 3 家企业已完成煤改气工作；宏达玻璃正在开展窑炉节能改造建设；我和你轻工制品有限公司正在进行煤改电窑炉改造。完成煤质检测机构的招标及抽检工作。对全区生产、经营、燃煤企业进行煤质抽检 94 个，其中：燃煤企业 41 个，经营企业 53 个，全部符合淄博市煤炭质量技术指标要求。

能源发展和再利用工作方面。区发改局贯彻国家及省、市新能源汽车发展部署，强化规划指导，因地分类实施，鼓励社会参与，创新发展模式，完成了博山区电动汽车充电桩实施工作方案起草、征求意见工作，出台了《博山区推进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积极推进博山区整县制屋顶光伏发电开发试点工作，博山区被国家列入试点区县。协调推进华能白杨河发电厂分布式光伏集中开发项目、华能白杨河发电厂“碳中和”示范特色小镇智慧能源项目、华能博山绿色智慧风电项目、华能博山储能项目、华能淄博 2×9F 燃机热电项目及华能（淄博博山）新能源有限公司华能博山池上 5 万千瓦农光互补项目。对全区十个镇办的光伏发电、天然气利用、余热回收利用、新型式供暖方式及氢能产业以及电动汽车推广、碳普及示范工程、传统低碳化发展、多种形式储能工程、新能源装备制造等进行调研调度，并对各镇办上报的材料进行审核及时上报市发改委。

安全生产情况方面。区发改局一是对全区供电安全隐患集中整治行动进行了安排部署；二是按照省、市行业主管部门及区安委会要求，分行业制定了博山区发改局“大排查、大整治”活动方案。按照方案要求，对电力及输气管道行业开展自查自纠、异地互查、专家查隐患等多种排查方式，并做好安全隐患台账统计和销号工作。三是开展了发电行业安全驻点工作。制定驻点工作方案，并对驻点工作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形成工作周报月报，上报市发改委及区安委会。四是配合省委、省政府驻博山安全督导组对区发改局及监管企业检查四次，配合市发改委对博山辖区内能源行业领域企业安全督查三次，配合市发改委能源执法支队现场查处供电安全隐患五次，并重点对高效煤粉锅炉企业、型煤加工企业、废弃井口、矸石山进行安全检查。

## 2.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年度整体目标完成情况表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目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1	拟定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	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编制	中长期规划制定数量	1次	1次
2	推进经济发展工作	推进经济发展工作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	7%	7%
3	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论证重大项目建设数量	43个	43个
4	稳定固定资产投资	稳定固定资产投资	入库项目个数	160个	173个
5	提速新旧动能转换	提速新旧动能转换	“十强”企业数量	80家	84家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目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6	提速新旧动能转换	提速新旧动能转换	落实扶持资金数量	2240 万元	2240 万元
7	高质量推动服务业发展	培育纳统规上服务业	培育规上服务业个数	4 个	4 个
8	保障粮食和应急物资储备安全	保障粮食和应急物资储备安全	储备粮轮换数量	1 次	1 次
9	推进价格管理工作	推进价格管理工作	各类价格监测数据上报数量	30000 条	11000 条

#### (四) 部门预算和执行情况

##### 1. 预算资金来源及近3年部门预算安排、调整和使用情况

2019-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调整和使用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年份\收支	收入情况			支出情况		
	预算安排	调整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安排	调整 预算数	决算数
2019年	863.93	981.16	981.16	863.93	981.16	981.16
2020年	757.77	4428.85	4428.85	757.77	4428.85	4428.85
2021年	825.39	4950.39	4950.39	825.39	4950.39	4950.39

##### (1) 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调整和使用情况

2019年收入预算为863.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863.93万元，占100%。2019年支出预算为863.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63.93万元，占100%。

2019年度收入决算为981.1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972.18万元，占99.08%；其他收入1.3万元，占0.13%；年初结转和结余7.69万元，占0.78%。2019年支出决算为981.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81.16万元，占100%。

##### (2) 2020年部门预算安排、调整和使用情况

2020年收入预算为757.7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757.77万元，占100%。2020年支出预算为757.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57.77万元，占100%。

2020年收入决算为4428.8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4428.85万元，占100%。2020年支出决算为4428.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30.13万元，占18.74%；项目支出

2162 万元，占 48.82%；年末结转和结余 1436.72 万元，占 32.44%。

### （3）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调整和使用情况

2021 年收入预算为 825.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825.39 万元，占 100%。2021 年支出预算为 825.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5.39 万元，占 84.25%，项目支出 130 万元，占 15.75%。

2021 年收入决算为 4950.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3511.71 万元，占 70.94%；其他收入 1.96 万元，占 0.02%；年初结转和结余 1436.72 万元，占 29.02%。2021 年支出决算为 4950.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13.01 万元，占 14.4%；项目支出 4236.37 万元，占 85.58%；年末结转和结余 1 万元，占 0.02%。

## 2.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调整和使用情况

### （1）部门预算情况

#### 1)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1 年收入预算为 825.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825.39 万元，占 100%。2021 年支出预算为 825.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5.39 万元，占 84.25%；项目支出 130 万元，占 15.75%。

#### 2)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825.39 万元，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 825.39 万元，占 100%。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25.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41.67 万元，占 77.7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77 万元，占 11.48%；卫生健康支出 40.55 万元，占 4.91%。

### 3)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25.39 万元，比上年增长 8.92%，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和社会保障支出增加。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预算为 825.39 万元，比上年增长 8.92%，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41.67 万元，占 77.7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4.77 万元，占 11.48%；卫生健康（类）支出 40.55 万元，占 4.91%；住房保障（类）支出 48.40 万元，占 5.87%。具体情况如下：

①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641.67 万元，比上年增长 3.04%，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②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37.72 万元，比上年增长 3.14%，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 57.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6%，主要是在职人员调整减少。

③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24.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7%，主要是医

疗保障支出减少；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15.59 万元，比上年增长 0.26%，主要是公务员医疗保障支出减少。

④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48.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0%，主要是住房公积金记账科目调整。

####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区发改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区发改局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6）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695.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695.39 万元），包括：

人员经费 648.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648.22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社会福利和救助、离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 47.17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公务接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7)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 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 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 万元。

#### 8)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1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0.5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5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0 年减少 0.5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 2020 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 2020 年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减少 0.55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规定，坚持公务接待从简。

#### 9)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局机关 1 家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47.17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减少 1.94 万元，下降

3.95%。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减少。

#### 10)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区发改局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2) 部门决算情况

#### 1) 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收入决算为 4950.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3511.71 万元，占 70.94%；其他收入 1.96 万元，占 0.02%；年初结转和结余 1436.72 万元，占 29.02%。2021 年支出决算为 4950.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13.01 万元，占 75.35%；项目支出 4236.37 万元，占 85.58%；年末结转和结余 1 万元，占 0.02%。

####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11.7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0.94%。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17.15 万元，降低 20.71%。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0.09 万元，占 15.95%；科学技术支出 600 万元，占 17.0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2.81 万元，占 31.69%；卫生健康支出 41.33 万元，占 1.18%；农林水支出 50 万元，占 1.42%；住房保障支出

39.48 万元，占 1.12%；其他支出占 1108 万元，占 31.5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712.3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74.1 万元，公用经费 38.2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 0.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2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1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5 万元。

### 3) 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情况

2021 年度该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4)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25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8.92 万元，下降 18.91%，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日常公用支出。

### 5)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1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1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 6)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区发改局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五）部门管理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

### 1. 制度建设情况

区发改局为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制定了《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管理规章制度》，该制度共包含会议制度、学习制度、党务工作制度、保密制度、财务制度、政务工作制度、内务管理制度、干部管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管理规章制度汇总表

序号	类别	制度名称
1	会议制度	局党组会、局长办公会和局机关办公会议事规则
2		“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
3	学习制度	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
4		周一集体学习制度
5	党务工作制度	机关党委支部工作制度
6		“三会一课”制度
7	保密制度	定密保密管理制度
8		工作秘密管理制度
9		涉密人员管理制度
10		文件保密管理制度
11		计算机及网络保密管理制度

序号	类别	制度名称
12		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
13		移动便携电子设备保密管理制度
14	财务制度	定密保密管理制度
15		工作秘密管理制度
16		涉密人员管理制度
17		文件保密管理制度
18		计算机及网络保密管理制度
19		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
20		政务工作制度
21	公章使用管理制度	
22	信息报送制度	
23	工作周报管理制度	
24	内务管理制度	考勤及请销假制度
25		公务接待制度
26		卫生工作制度
27	干部管理制度	区直机关工作人员日常行为规范（试行）
28		关于进一步规范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操办婚丧嫁娶事宜的暂行规定

## 2. 制度执行情况

决策方面。区发改局进行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与奖惩、重大项目安排、大额度资金使用等“三重一大”事项决策时，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对“三重一大”事项进行深入的调查研究，提出初步方案，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进行风险评估和合法合规性审查后，经部门党组集体讨论决定。

财务方面在财务管理方面坚持“依法依规、预算控制、权责统一、程序透明、勤俭节约、注重实效”的原则，按部门财务制度要求组织开展资金管理、申报、审批、支出使用工作，但存在一些问题具体如下：

一是未及时合并会计账簿。原区物价局现金、银行存款、固定资产等账簿未与区发改局会计账簿进行合并，其中：现金账面余额 13097.11 元、银行存款账面余额为 0 元、固定资产账面余额 556839 元。该问题不符合财政部《行政单位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 71 号）第四十八条“划转撤并的行政单位应当对单位的财产、债权、债务等进行全面清理，编制财产目录和债权、债务清单，提出财产作价依据和债权、债务处理办法，做好物资的移交、接收、划转和管理工作，并妥善处理各项遗留问题”的规定。

二是账务处理不规范。区发改局 2021 年 3 月 9 号凭证支付国益人员 4 月份工资 2640.47 元，银行受理单、发票、工资单日期均为 2021 年 4 月份。该问题不符合财政部《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8 号）第二十条“会计人员应当按照会计法规、法规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要求进行会计工作，保证所提供的会计信息合法、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规定。

日常管理方面。各科室在执行和开展工作时，均严格按照区发改局制定的内控管理制度，各项日常工作能

得到有效执行，执行过程规范、到位，办公秩序得到有效维护。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评价目的、思路及关注点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可以了解、分析、衡量区该部门整体支出财政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了解部门运行是否得到应有的保障。根据部门职能履行情况，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客观反映其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进一步规范部门运作管理机制，强化监督机制，优化财政资金配置，保障财政资金投入目标的落实。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可以发现部门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总结部门运行过程中的经验，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和建议，为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

最终在政府、部门和公众之间形成有效的绩效信息互动，及时反馈各个方面的信息，促使部门对业务管理做出适时调整，促进区发改局工作良性发展，提升财政工作绩效水平。

主要对以下关注点进行整体绩效评价：

1.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情况。包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年度重点项目的实施进度、完成情况等。
2. 部门运行及管理情况。包括部门整体工作部署，具体管理工作的执行情况等。
3. 年度部门预算资金使用、管理及绩效情况。
4. 部门职责履行的产出、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满意度情况。

5.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的其他评价内容。

## （二）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依据

### 1. 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各个环节的工作。

（2）政策相符原则。绩效评价严格按照项目的政策要求、规章制度、技术标准、行业特点组织实施。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关联关系。

（4）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建立在大量、充分掌握相关数据、证据基础上，通过科学的分析方法，得出客观的结论、意见和建议。

（5）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要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6）独立评价原则。通过道德自律和制度约束，排除内在、外在因素的干扰和影响，保持绩效评价的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

### 2.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是指用于分析绩效数据、得出评价结论的各种经济分析、评估和评价方法。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遵循一定的原则、程序和标准，运用科学可行的方法对项目有关内容进行专业化评价，采取比较法、案卷研究法、专

家评判法、实地调查法、问卷调查法相结合的方式。

### (1) 比较法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 (2) 案卷研究法

案卷研究法是研究证据收集的重要信息采集手段，从现有资料的梳理中获得大量有用证据，获得资金使用状况相关的材料，评价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状况。

案卷研究的证据收集包括案卷定位、信息检索、信息汇总、真实性检核、一手资料辅证检核等五个步骤。

案卷研究流程图



### (3) 专家评判法

专家评价法是指由专家根据评价依据所规定的资料目录，审核本项目的关键评价问题与评价指标，发现评价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评议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措施、方法及绩效评价意见，为绩效评价工作提供定性参考依据。

专家评审会实施程序



#### (4) 实地调查法

本评价项目中，我们对部门运行、管理情况进行现场实地考察，并通过视音频、图片等多种方式予以取证存档。

#### (5) 问卷调查法

问卷调查法通过定位项目相关利益群体，大规模收集其态度评价信息，形成具有代表性的结构化证据。问卷调查可以通过抽样组织大样本的调查，了解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该项目的满意程度，以发现问题，为财政资源配置和财政政策的制定提供公众意见层面的决策依据。在绩效评价过程中，我们根据项目特点，分析项目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影响程度，判断组织问卷调查的必要性、可行性，与委托方进行沟通，经委托方同意后确定是否组织问卷调查。

### 3. 评价依据、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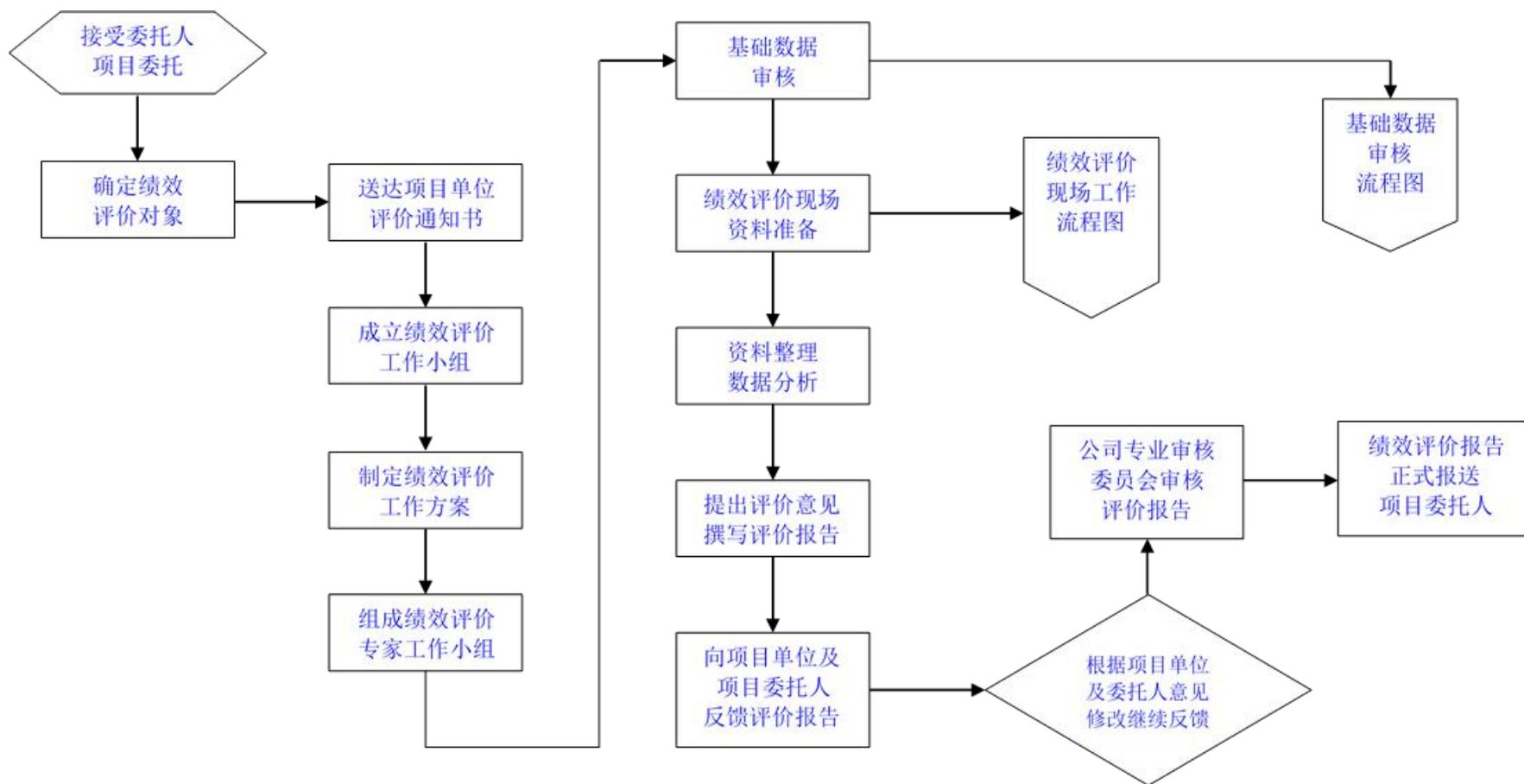
我们深入调查、研究分析 2021 年度区发改局整体支出的资金投入、使用过程，总结归纳政策法规、管理办法、实施过程文件、参考资料和监督文件等五个方面，作为本次 2021 年度区发改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评价依据。具体如下：

分 类	评 价 依 据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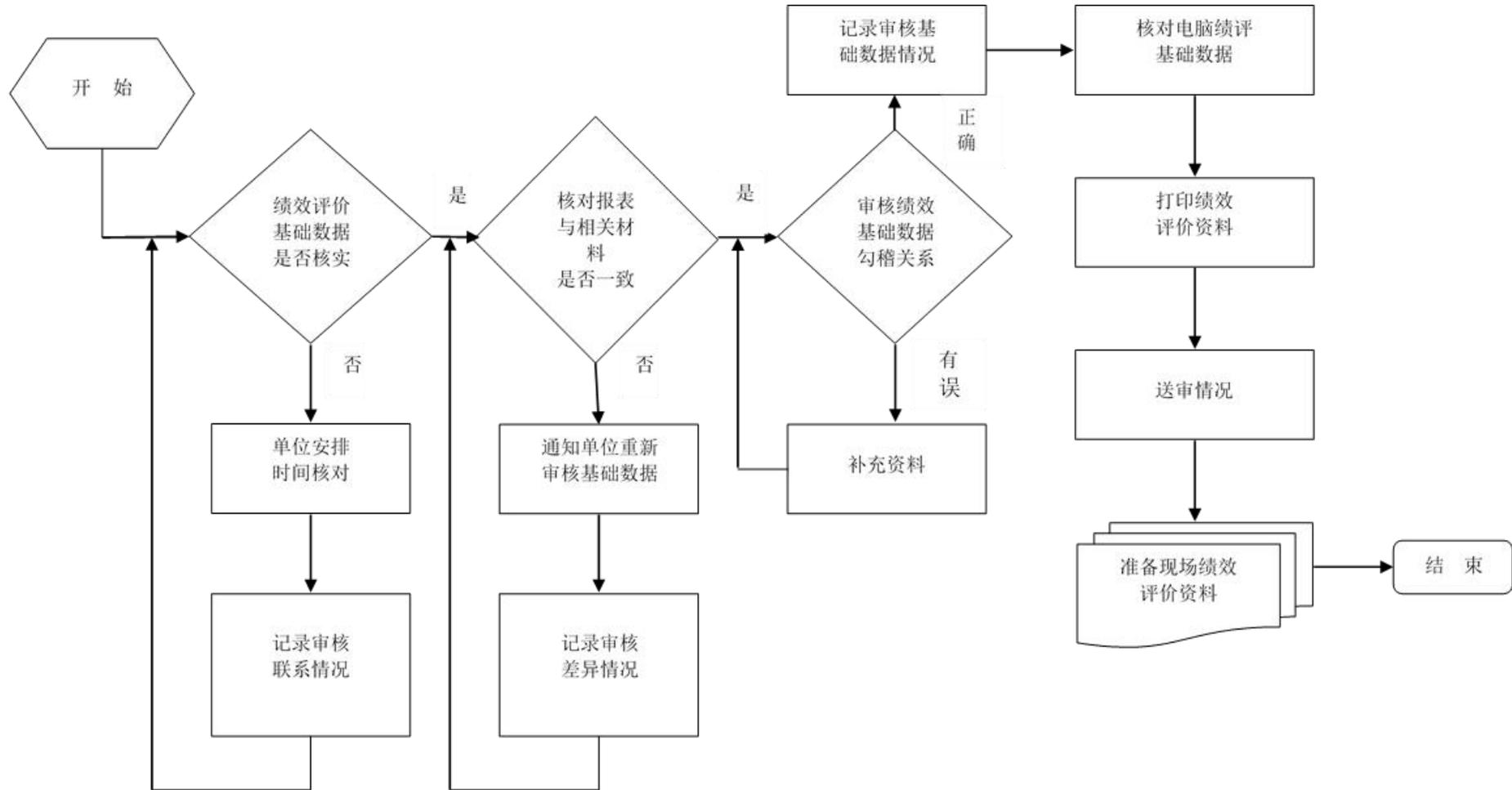
分 类	评 价 依 据
政策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政府会计准则制度》 《行政单位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 71 号）
管理办法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 35 号） 《淄博市市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淄财绩〔2021〕1 号）、《关于印发〈博山区区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博山区区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博政办〔2020〕7 号） 《关于印发〈博山区区级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博财监〔2022〕3 号）
项目实施过程文件	《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办字〔2019〕19 号） 《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报告》 《2021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分析报告》 《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区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 《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 《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管理规章制度》 《区发改局 2019 年度领导班子工作总结》 《区发改局 2020 年度领导班子工作总结》 《区发改局 2021 年度领导班子工作总结》 各科室 2021 年度工作总结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区发改局预算、决算 涉及该部门的其他阶段性、总结性文件资料等
参考材料	各级党委政府、有关部门用于工作指导、调度、请示、汇报、总结等方面的书面文件及资料
监督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729 号） 《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第 427 号） 审计报告、财政监督检查报告、督查督导结论以及其他监督检查制度等

#### 4. 评价组织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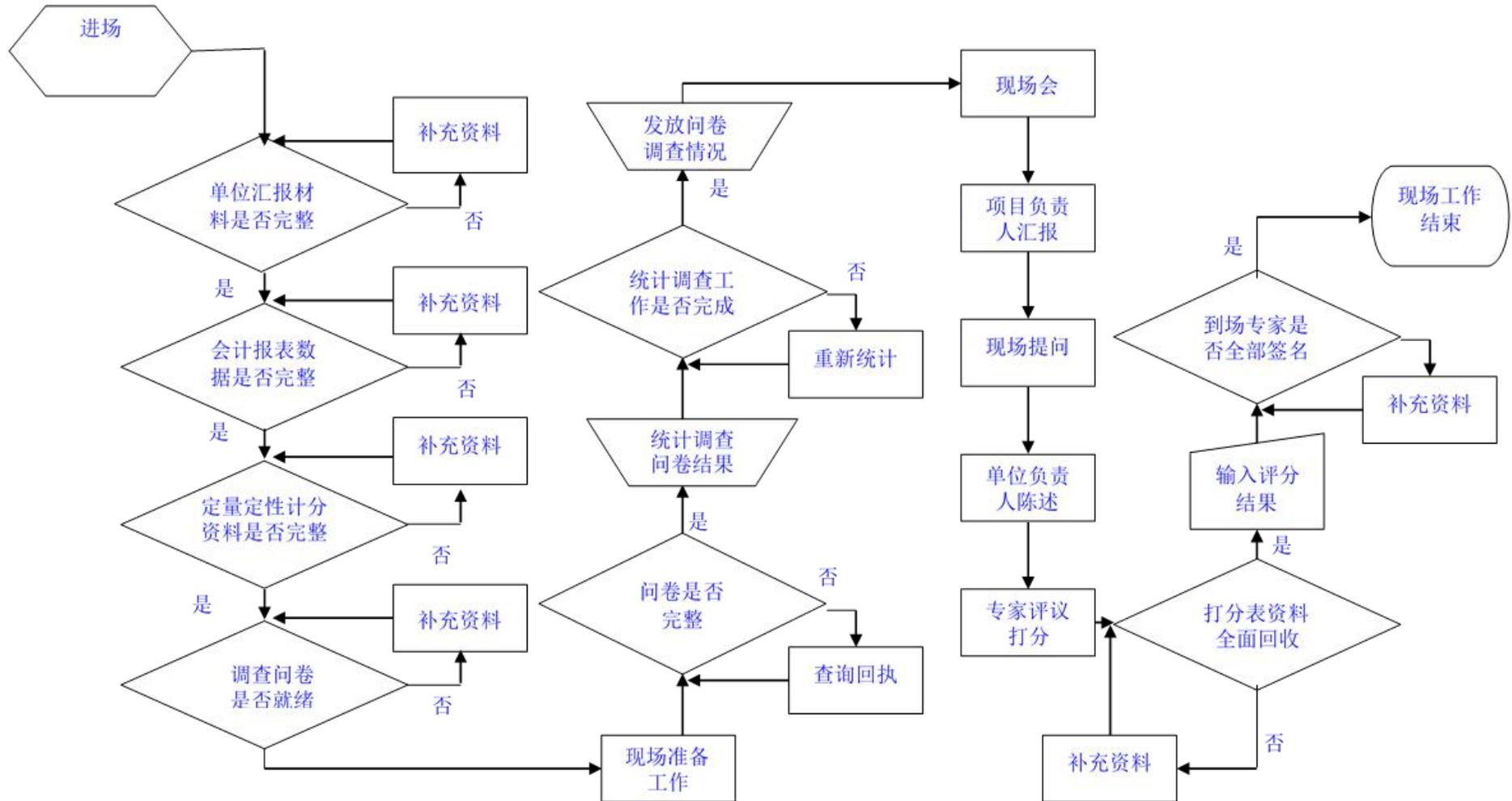
绩效评价工作流程图



基础数据审核工作流程图



现场工作流程图



### （三）评价的局限性

绩效评价作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的重要组成部分，仍在不断改进完善。绩效评价过程中，受评价时间、评价对象、评价方式方法、现场条件等诸多因素影响，绩效评价工作仍存在一定的局限性。

1. 绩效评价理论的局限性。绩效评价是预算绩效管理过程中的关键环节之一。在实际评价过程中，不同评价主体的评价基本概念、评价程序、评价方式方法等各不相同，存在较大的差异；对于同一类型项目、政策进行评价时，不同评价主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在考核重点发掘、指标内容建立、指标值设置、评价标准制定等方面也不尽相同，缺乏统一性和系统性，在很大程度上制约了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及评价结果的准确性、科学性。

2. 绩效评价实践的局限性。绩效评价工作相关信息来源，主要依据被评价部门、单位报送的项目、政策文件资料；文件资料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相关过程反映的真实性、充分性、全面性、准确性等，均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及评价结果是否准确、客观起到重要的制约作用；同时，现场调查过程中基于评价工作人员的专业能力水平、勘查细致深入程度以及现场的还原程度等因素，调查结果也将影响绩效评价最终结果的客观性、准确性。

### 三、指标体系

#### (一) 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根据归纳的上述政策法规等五个方面的评价依据，针对区发改局整体支出实施特点，我们在深入分析的基础上，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源配置、部门管理、运行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满意度等方面进行评价。

通过整体考察区发改局支出情况，一般来说，构建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的生命周期包括理论准备、指标体系初构、指标体系检验、指标体系应用等。

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如下：

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重点评价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序号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1	整体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分)	目标编制合理性 (2.5分)	考察部门整体目标的科学性, 以及与本区域及上级部门整体目标的匹配性。	整体目标清晰、全面、完整, 计 2.5 分; 较清晰、较全面、较完整, 计 1.5 分; 不清晰、不全面、不完整, 计 0 分。	2021 年区发改局整体战略目标表及整体绩效目标表
2		绩效指标科学性 (2.5分)	指标编制科学性 (2.5分)	考察部门整体目标指标设置科学性。	绩效指标按部门整体目标进行细化分解设置, 指标设置科学合理, 定量指标值赋值科学、合理, 定性指标采用分级分档形式表述, 计 2.5 分。 以上存在 1 处不符合或不规范扣 0.5 分, 扣完为止。	2021 年区发改局整体战略目标表及整体绩效目标表
3	资源配置 (15分)	预算管理 水平 (12分)	预算编制科学 规范性 (2分)	考察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等情况。包括收入预算编制是否实现全覆盖、全口径; 支出预算编制结构是否合理; 预算规模是否与部门年度工作任务相匹配, 重点工作给予资金重点保障, 依据轻重缓急原则编制预算; 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 测算是否准确; 预算申报、审核、决策过程程序是否完备等。	①部门预算收入编制实现全覆盖、全口径; ②部门预算支出编制结构优化完善, 严控一般性支出, “三保”保障到位; ③预算支出内容与工作计划相匹配, 重点工作给予资金重点保障, 依据轻重缓急原则编制预算; ④预算测算标准具体明晰; ⑤部门预算内部申报、审核、决策程序合规; 以上全部符合得 2 分, 每存在 1 处不符合扣 0.4 分, 扣完为止。	部门工作计划、部门预算; 预算编制方案、测算依据; 预算申报、批复文件资料。

序号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4	资源配置 (15分)	预算管理 水平 (12分)	预算执行情况 (4分)	考察年度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是否规范，符合财务管理相关规定。	①各项重大开支经集体决策程序，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规范，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用途，各项开支符合财务管理相关规定，以上评价要点全部合规得2分，1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如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重大违规行为，则本项指标不得分。 ②预算执行率=决算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大于等于91%的，计2分；预算执行率小于91%的，每减少2%扣0.5分，扣完为止。小于91%且差异显著的，分析差异原因、结合客观实际情况予以计分。	年度预决算报告
5			预算追加调整情况 (1.5分)	考察部门预决算追加调整情况。	①部门预决算根据上级各项政策规划，市委、市政府重大事项决策部署进行追加调整的，计1.5分； ②部门预决算追加调整无明确政策规划及重大事项决策部署的，该项不得分。	部门工作计划、部门预算；预算编制方案、测算依据；预算申报、批复文件资料。
6			预决算差异情况 (1.5分)	考察部门预决算存在的差异情况。	①部门预决算编制准确、预算与决算无明显差距的，计1.5分； ②部门预决算存在显著差异，且无合理原因的，该项不得分。	部门工作计划、部门预算；预算编制方案、测算依据；预算申报、批复文件资料。

序号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7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3分)	考察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①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计1分； ②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合规、完整，计1分； ③绩效结果反映的问题及时整改，应用于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应用于部门下年度预算编制及项目安排，计1分。 以上存在1处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工作计划、部门预算；预算编制方案、测算依据；预算申报、批复文件资料。
8	资源配置 (15分)	收入统筹情况 (2分)	收入预算编制完整性 (2分)	考察部门预算收入编制覆盖情况。	部门预算收入编制完整，当年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年结转、非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等均纳入预算管理的，计2分。 以上存在1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工作计划、部门预算；预算编制方案、测算依据；预算申报、批复文件资料。
9		人员配置 (1分)	人员配置合规性 (0.5分)	考察部门人员配置数量情况。	部门人员配置符合“三定”方案要求，得0.5分；存在超编该项不得分。	部门“三定”方案。
10			岗位职责明确性 (0.5分)	考察部门人员岗位职责设定情况。	职责细化落实到人的，计0.5分；存在职责落实不到位或未落实的，该项不得分。	人员岗位职责配置情况
11	部门管理 (15分)	资产管理水平 (5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考察部门资产的配置、使用、管理、处置各环节情况。	部门资产配置、使用、管理、处置等环节职责明确、工作规范、管理到位，计5分；以上存在1处不符合或不规范扣1分，扣完为止。	相关财务资料、资产管理台账、资产实物等。

序号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12		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5分)	采购和购买服务过程规范性 (3分)	考察部门政府采购及购买服务过程的规范性。	采购申报审批过程规范，采购执行规程符合相关规定要求，计3分；存在1处不规范扣1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计划，采购申报审批过程资料，采购执行过程资料等。
13			政府采购率 (2分)	考察部门政府采购覆盖情况。	项目实现“应采尽采”，采购率达到100%，计2分；采购率小于100%的，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计划，采购申报审批过程资料，采购执行过程资料等。
14	部门管理 (15分)	内控管理水平 (5分)	内控制度建立情况 (2分)	考察部门内控管理制度，如重大事项民主决策制度，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人事管理、档案管理制度，公务支出制度标准，政务信息公开制度，信息化建设制度等的建立健全及规范性。	①内控制度建立健全的，计1分； ②制度内容规范、完整的，计1分； 以上存在1处不健全、不规范、不完整的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相关管理制度、规定，制度执行相关汇报、总结和检查、监督文件资料。
15			制度执行情况 (3分)	考察部门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包括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执行过程是否规范，执行是否到位等。	① 部门各项管理制度，如重大事项民主决策制度，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人事管理、档案管理制度，公务支出制度标准，政务信息公开制度，信息化建设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执行过程规范、到位，得3分； ② 制度执行不规范或执行存在偏差，发现1处扣1分，扣完为止； ③ 未执行或执行出现重大失误，则本项不得分。	部门相关管理制度、规定，制度执行相关汇报、总结和检查、监督文件资料。

序号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16	运行成本控制 (10分)	公用经费控制 (3分)	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3分)	考察公用经费支出的控制情况。	公用经费支出合规的，计3分； 存在1处不规范扣1分，扣完为止。	年度预决算报告
17		“三公”经费控制 (2分)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分)	考察三公经费支出的控制情况。	①当年实际支出数小于等于当年预算数， 计1分；大于不得分。 ②当年预算数小于等于上年的，计1分； 大于不得分。	年度预决算报告
18		培训费、会议费控制 (2分)	培训费支出情况 (1分)	考察培训费支出的控制情况。	①费用支出合规，计0.5分； ②实际支出未超过当年预算数，计0.5分； 存在1处不合规、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年度预决算报告
19	运行成本控制 (10分)	培训费、会议费控制 (2分)	会议费支出情况 (1分)	考察会议费支出的控制情况。	①费用支出合规，计0.5分； ②实际支出未超过当年预算数，计0.5分； 存在1处不合规、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年度预决算报告

序号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20		项目支出控制 (3分)	项目支出管理规范性 (1分)	考察部门项目支出管理规范 性。	项目支出管理规范的，建设类项目资金支出申报、审批流程规范，支出依据充分完整，项目竣工验收过程规范，验收结果良好；购置类项目资金支出申报、审批流程规范，支出依据充分完整，物品设备验收过程规范，验收合格；活动类项目资金支出申报、审批流程规范，支出依据充分完整，活动组织开展情况良好，结果质量良好的，计1分。 存在1处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管理制度、申报审批流程等
21			项目支出合规性 (1分)	考察部门项目支出财务规范 性。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办法，符合项目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的，计1分。 存在1处不符合的，该项不得分。	相关财务资料等
22			项目支出进度情况 (1分)	考察部门项目支出进度情况。	项目支出进度符合项目要求的，计1分； 存在支出进度小于计划进度情况且无合理原因的，该项不得分。	相关财务资料等
23	履职效能 (40分)	稳定固定资产投资 (4分)	固定资产投资情况 (4分)	考察区域内固定资产投资情况。	①入库新开工项目≥160个，得1分 ②区域内固定资产投资发展态势良好，得3分；投资中每出现一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2021年部门工作总结以及各主要业务科室工作总结等

序号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24		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4分)	重大项目建设情况 (4分)	考察重大项目的建设数量以及质量是否达到相关要求。	①重大项目建设数量≥43个，得1分； ②重大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各项工作有效推进，例如调度、巡查等工作落实到位得3分，每出现一处落实不到位的地方扣1分，扣完为止。	2021年部门工作总结以及各主要业务科室工作总结等
25		提速新旧动能转换 (8分)	新旧动能转换情况 (4分)	考察部门是否采取相关工作，有效推进博山区内新旧动能转换。	①部门采取相关工作能有效拉动经济增长，例如考核、摸底和评价等工作，得2分； ②配合企业、镇办有效实现工业聚集得2分。 工作过程中每出现一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2021年部门工作总结以及各主要业务科室工作总结等
26			对上争取资金情况 (4分)	考察区域内对上争取资金的情况。	①地区建设良好有效拉动对上争取资金情况，得2分； ②对上争取资金均落实到各个项目建设中，对项目建设起到促进作用，得2分。	2021年部门工作总结以及各主要业务科室工作总结等
27		推动高质量服务业发展 (4分)	培育纳统规上服务业情况 (4分)	考察纳统规上企业数量、质量以及对区域内的可持续影响。	①培育纳统规上企业≥4个，得1分； ②区域内现有的纳统规上企业发展态势良好，对区域经济发展有促进作用得3分，每出现1处制约区域经济发展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2021年部门工作总结以及各主要业务科室工作总结等

序号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28	履职效能 (40分)	优化营商环境 (4分)	“一号改革工程”情况 (4分)	考察部门对于“一号改革工程”工作中各个角度的完成情况。	①对“一号改革工程”进行有效分工，得2分； ②“一号改革工程”各项任务清单落实到位，得2分。	2021年部门工作总结以及各主要业务科室工作总结等
29		推进价格管理工作 (4分)	各类价格监测数据上报数量 (4分)	考察部门各类价格监测数据上报数量情况。	①该项得分=上报完成率×4分 ②上报完成率=(实际完成各类价格监测数据上报数量/年初计划各类价格监测数据上报数量)×100%。	2021年部门工作总结以及各主要业务科室工作总结等
30		保障粮食和应急物资储备安全 (4分)	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情况 (4分)	考察部门对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的考核与管理工作。	①及时完成对于粮食和物资的各项考核工作，得2分； ②对地方储备粮油、救灾物资进行高效管理和储备，得2分。	2021年部门工作总结以及各主要业务科室工作总结等
31		加强能源保障与安全生产工作 (8分)	能源节约与发展情况 (4分)	考察区域内能约节约情况和能源发展情况。	①部门采取相关措施能有效节约能源，得2分； ②部门实施相关方案进行区域内能源转型，促进新能源发展，得2分。	2021年部门工作总结以及各主要业务科室工作总结等
32			安全生产情况 (4分)	考察部门对区域内安全生产的督查力度。	①部门及时进行能源安全生产排查、整治活动，得2分； ②配合上级部门进行能源安全生产的排查、整治，得2分。	2021年部门工作总结以及各主要业务科室工作总结等

序号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33	可持续发展能力 (5分)	素质能力提升 (5分)	部门改革创新情况 (2分)	考察部门是否有改革创新的机制、措施及成果。	部门实施改革创新，建立了相应机制和措施的，成果显著的，计2分； 存在1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2021年部门工作总结以及各主要业务科室工作总结等
34			部门服务能力提升情况 (3分)	考察部门服务能力提升的情况。	部门建立健全政务服务体系，完善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提升工作人员综合服务素质和能力，部门服务能力得到显著提升的，计3分； 存在1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2021年部门工作总结以及各主要业务科室工作总结等
35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满意度情况 (5分)	服务对象对该部门的满意度情况。	①满意度在90%（含）~100%之间，得5分； ②满意度在80%（含）~90%之间，得3分； ③满意度在60%（含）~80%之间，得1分； ④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满意度调查问卷
36		外部监督部门评价 (5分)	外部监督评价情况 (5分)	部门接受外部监督评价的情况。	上级或本级纪委、监委、组织部门、人社部门、审计部门、财政监督部门等监督检查，以及巡视、巡查中未发现重大问题的，计5分； 每存在1项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审计报告

## （二）评价等级

本次评价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考核相结合方法，对定性考核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考核指标采用量化打分，总分百分制。

绩效评价等级。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档次。具体分值与档次见下表：

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等级	优	良	中	差
分值	90分（含）~100分	80分（含）~90分	60分（含）~80分	<60分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及评价结论

### (一)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 整体绩效目标 (5 分)

#####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目标编制合理性) (2.5 分)

通过查阅该部门 2021 年重点工作责任分工、预算项目以及整体绩效目标表, 该部门绩效目标从拟定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推进经济发展工作、推进重大项目建设、稳定固定资产投资、提速新旧动能转换、高质量推动服务业发展、保障粮食和应急物资储备安全、推进价格管理工作等 8 个方面进行编制, 但整体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全面, 未将部门年度重点工作责任分工中的个别任务纳入部门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如能源保障、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的工作内容。扣 1 分。

依据评分标准, 该项指标满分 2.5 分, 扣 1 分, 得 1.5 分。

##### (2) 绩效指标科学性 (指标编制科学性) (2.5 分)

通过查阅该部门 2021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表, 该部门按照相关规定要求, 将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其中整体战略目标细化分解了 8 项绩效指标,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了 9 项绩效指标, 定量指标赋值来源明确, 但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年度指标值未加符号, 应加上“ $\geq$ ”、“ $\leq$ ”或

“=”等符号，例如“入库项目个数”的年度指标值应设置为“ $\geq 160$ 个”，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二是个别指标解释过于笼统，与绩效指标相同，例如“入库项目个数”指标的指标解释为入库项目个数，并未对该指标进行明确解释。扣1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2.5分，扣1分，得1.5分。

## **2. 资源配置（15分）**

### **（1）预算管理水平和（12分）**

#### **1)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性（2分）**

经了解2021年度区发改局部门预算编制中，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按定员定额标准执行，专项支出根据部门实际业务需求确定。预算安排和工作计划匹配，预算安排能够遵循轻重缓急原则，重点工作重点保障。

预算申报方面。该部门由财务审计科根据区财政局的预算编制要求，部署预算编报工作，下达预算编制通知；各业务科室负责本科室预算编制的基础申报工作，对预算进行调整、细化，形成科室预算；财务审计科负责对各业务科室申报的预算进行收集、分类、汇总，初步审核形成预算草案并报财务分管局长审批通过后，由财务审计科上报区财政局审批，经过二上二下的程序批复确定年度预算计划。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

## 2) 预算执行情况 (4 分)

通过查阅 2021 年度区发改局部门决算资料，该部门 2021 年度调整后预算数为 4950.39 万元，决算数为 4950.39 万元，预算执行率=（决算数/调整后预算数）×100%=（4950.39 万元/4950.39 万元）×100%=100%>91%。

通过查阅区发改局财务账册和凭证记录，未发现资金使用异常情况，审批签字齐全、公务卡使用规范、拨付方式合规、资金用途与记账口径一致、合同发票支出金额一致。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

## 3) 预算追加调整情况 (1.5 分)

据调查了解，2021 年度区发改局无预算追加调整情况，故本项指标得满分。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1.5 分，得 1.5 分。

## 4) 预决算差异情况 (1.5 分)

2021 年度该部门收入调整预算数为 4950.39 元，收入决算为 4950.39 万元，收入预算与决算无差异。

2021 年度该部门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4950.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50.39 万元，支出预算与决算无差异。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1.5 分，得 1.5 分。

##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3 分)

经查阅相关资料了解，2021年度区发改局印发了《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主要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职责分工、绩效目标的设定、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绩效评价管理以及绩效结果应用管理等方面做了明确规定，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

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方面。区发改局制定了《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对事前评估的范围、分类、内容、方式、方法、程序、结果及应用等方面做了明确规定，2021年度区发改局根据上述规定，对博山区独立工矿区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价格监测工作经费项目、优化营商环境评价项目、博山区重大项目建设工作项目进行了事前评估，并编制了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内容完整合规。

绩效目标管理方面。2021年度该部门预算项目共7个，涉及财政拨款130万元均编制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度区发改局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批复预算金额 (万元)
1	“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	50
2	优化营商环境、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经费	40
3	全区对上项目申报、可研等前期工作经费	15.56
4	博山区重点办公室经费（市十二大攻坚行动之一）	15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批复预算金额 (万元)
5	价格监测、涉案价格鉴证工作经费	5
6	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粮食执法监管工作经费	2.4
7	工业安全检查专家费	2.04

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方面。该部门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加强过程监控。按照区财政局要求，年度中期及时跟踪区级预算支出绩效半年情况，年末深入开展财政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绩效运行监控实现全覆盖。

绩效自评管理方面。2021年度该部门开展绩效自评项目12个，其中区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5个，区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7个。该部门自评项目等级均为优，其中，“优化营商环境、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经费”“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粮食执法监管工作经费”2个项目因资金未执行，根据财政要求未开展绩效自评，其余预算项目实现了绩效自评全覆盖。

通过对绩效目标、监控及自评表等进一步查阅，发现其相关表编制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具体表现为：一是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关于项目效益部分的指标值仅用“是”来表述，表述过于简略；二是“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粮食执法监管工作经费”中的年度目标描述过于简略，未体现该项目完成后所带来的效益。扣1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3分，扣1分，得2

分。

### (2) 收入统筹情况（收入预算编制完整性）（2分）

经查阅预算编制相关资料，2021年度该部门收入预算将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以及上年结转结余等均纳入了预算管理，收入预算编制全面、完整。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2分。

### (3) 人员配置（1分）

#### 1) 人员配置合规性（0.5分）

该部门按照《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及所属事业单位编制规定等文件，设定编制额数。区发改局编制人数44人，其中机关行政编制21人，事业编制23人。截至2021年末，实有人数47人，其中机关行政编制29人，事业编制18人。机关行政编制存在超编的情况，扣0.5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0.5分，扣0.5分，得0分。

#### 2) 岗位职责明确性（0.5分）

区发改局内设办公室、国民经济综合科、固定资产投资科、动能转换综合推进科、工业与创新科、经济体制综

合改革科、服务业发展科、能源发展科、价格管理科、粮食和物资储备科 10 个职能科室及 1 个机关党委，均根据“三定”方案、部门职能职责等进行了各科室和机关党委职能设置，职能设置与“三定”方案一致，并进行了细化分解，职能设定明确。

根据调查了解，区发改局将各科室及机关党委职责具体细化，并落实到岗位和人员，保障了部门年度计划工作的实施，职责分配明确合理。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0.5 分，得 0.5 分。

### **3. 部门管理（15 分）**

#### **（1）资产管理水平（资产管理规范性）（5 分）**

国有资产管理包括资产制度管理、配置管理、使用管理、处置管理、产权管理、统计管理及信息化管理 7 个部分。区发改局依据《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 36 号）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制度》等有关规定，规范本部门资产管理行为。该部门通过数据治理、资产清查盘点、数据填报、审核分析等方式，对本部门资产情况进行管理并出具报告，但在资产管理机制建设、资产管理工作过程中存在一定的问题，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资产管理制度方面。该部门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在制度日常管理、设备维修保养、固定资产处置、资

产清查统计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该部门未按资产管理 7 方面建立完善相应制度，部分制度内容条款制定不深入、不细化，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一般。扣 1 分。

二是资产处置方面。①机构改革后原区物价局人员合并至区发改局办公，原区物价局位于兴隆商场 4 楼的 396 平方米办公用房未腾退移交，目前处于闲置状态。该问题不符合中共博山区委、博山区人民政府《博山区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省市〈实施办法〉〈实施细则〉的意见》（博发〔2014〕13 号）第四十六条“建立健全办公用房集中统一管理制度，对办公用房实行统一权属登记、统一使用调配、统一维修管理。……新建、调整办公用房的单位，应当按照“建新交旧”“调新交旧”的原则，在搬入新建或者新调整办公用房的同时，将原办公用房腾退移交并统一调剂使用”的规定。依据上述规定，区发改局应当将原物价局办公用房进行腾退并移交相关部门管理。②机构改革后原区物价局人员合并至区发改局办公，原区物价局部分固定资产闲置在原办公地点，经实地查看，有空调 5 台、办公桌椅 5 件、橱柜 4 件、打印机、传真机、复印机、电视机等一宗，账面价值 119233 元。该问题不符合中共博山区委、博山区人民政府《博山区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省市〈实施办法〉〈实施细则〉的意见》（博发〔2014〕13 号）

第四十八条“各级各部门应当节约集约利用资源，加强全过程节约管理，提高能源、水、粮食、办公家具、办公设备、办公用品等的利用效率和效益”的规定。扣2分。

综上所述，该部门资产管理规范性不足，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5分，扣3分，得2分。

## （2）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5分）

### 1）采购和购买服务过程规范性（3分）

经查阅相关资料，该部门按照相关规定要求编制了政府采购预算，2021年度安排政府采购预算为1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万，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万元。

采购程序上，各项目采购过程基本规范，采购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要求。项目采购资料齐全完整，工作流程规范。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3分，得3分。

### 2）政府采购率（2分）

该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决算为0.1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1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1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1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通过查看项目采购过程资料，部门政府采购申报审批流程规范，采购工作按照政府采购相关制度，结合实际情况组织实施，采购工作过程规范，采购事项实现了“应采尽采”。依

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

### （3）内控管理水平（5 分）

#### 1) 内控制度建立情况（2 分）

经调查，区发改局制定了《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管理规章制度》，分别从会议制度、学习制度、党务工作制度、保密制度、财务制度、政务工作制度、内务管理制度、干部管理制度等方面进行制度规范。决策管理方面，区发改局制定了《局党组会、局长办公会和局机关办公会议议事规则》《机关党委支部工作制度》等文件，该部门“三重一大”集体民主决策制度完备；财务方面，该部门制定了政府采购制度、资产管理制度、收支业务管理制度、预算业务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以及差旅费管理办法，规范各项财务工作开展；业务方面，该部门制定了《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等学习制度、《定密保密管理制度》等保密制度、《文件传阅管理制度》等政务工作制度、《考勤及请销假制度》等内务管理制度、《区直机关工作人员日常行为规范（试行）》等干部管理制度，为各项工作开展提供有效依据。

综上所述，该部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健全规范性良好，各项制度内容规范、完整。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

#### 2) 制度执行情况（3 分）

决策方面。区发改局进行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与奖惩、重大项目安排、大额度资金使用等“三重一大”事项决策时，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对“三重一大”事项进行深入的调查研究，提出初步方案，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进行风险评估和合法合规性审查后，经部门党组集体讨论决定。

财务方面在财务管理方面坚持“依法依规、预算控制、权责统一、程序透明、勤俭节约、注重实效”的原则，按部门财务制度要求组织开展资金管理、申报、审批、支出使用工作，但存在一些问题具体如下：

一是未及时合并会计账簿。原区物价局现金、银行存款、固定资产等账簿未与区发改局会计账簿进行合并，其中：现金账面余额 13097.11 元、银行存款账面余额为 0 元、固定资产账面余额 556839 元。该问题不符合财政部《行政单位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 71 号）第四十八条“划转撤并的行政单位应当对单位的财产、债权、债务等进行全面清理，编制财产目录和债权、债务清单，提出财产作价依据和债权、债务处理办法，做好物资的移交、接收、划转和管理工作的，并妥善处理各项遗留问题。”的规定。扣 1 分。

二是账务处理不规范。区发改局 2021 年 3 月 9 号凭证支付国益人员 4 月份工资 2640.47 元，银行受理单、发

票、工资单日期均为 2021 年 4 月份。该问题不符合财政部《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政部令第 98 号）第二十条“会计人员应当按照会计法规、法规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要求进行会计工作，保证所提供的会计信息合法、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规定。扣 1 分。

日常管理方面。各科室在执行和开展工作时，均严格按照区发改局制定的内控管理制度，各项日常管理工作能得到有效执行，执行过程规范、到位，办公秩序得到有效维护。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3 分，扣 2 分，得 1 分。

#### **4. 运行成本控制（10 分）**

##### **（1）公用经费控制（公用经费支出情况）（3 分）**

2021 年，区发改局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公用经费预算共 47.17 万元，决算数为 38.25 万元。经查阅相关财务资料，该部门各项公用经费支出合规，符合相关要求，且实际支出金额未超当年预算数。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 **（2）“三公”经费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 分）**

2021 年度，区发改局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0.5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5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 2020 年减少 0.55 万元。

2021 年度，区发改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为 0.4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36%。该部门“三公”经费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1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规定坚持公务接待从简。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

### （3）培训费、会议费控制（2 分）

#### 1) 培训费支出情况（1 分）

据调查了解，2021 年度区发改局无培训费支出情况，故本项指标得满分。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1 分，得 1 分。

#### 2) 会议费支出情况（1 分）

据调查了解，2021 年度区发改局无会议费支出情况，故本项指标得满分。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1 分，得 1 分。

### （4）项目支出控制（3 分）

#### 1) 项目支出管理规范性（1 分）

2021 年度，区发改局共安排 7 个财政预算支出项目，经查阅相关资料，发现存在项目资金未单独核算的问题。区财政局批复区发改局 2021 年项目支出预算“价格监测、

涉案价格鉴证工作经费”、“全区对上项目申报、可研等前期工作经费”、“博山区重点项目办公室经费（市十二大攻坚行动之一）”等7个项目，资金合计1300000元。年终决算报表反映区级安排项目支出743700元，未单独进行核算。该问题不符合《行政单位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71号）第二十一条“行政单位从财政单位或者上级预算单位取得的项目资金，应当按照批准的项目和用途使用，专款专用、单独核算……”的规定。扣0.5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1分，扣0.5分，得0.5分。

### 2) 项目支出合规性（1分）

通过查阅各项目相关财务资料，项目支出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办法，符合项目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未发现资金使用异常情况，审批签字齐全、拨付方式合规、资金用途与记账口径一致、合同发票支出金额一致，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1分，得1分。

### 3) 项目支出进度情况（1分）

经查阅项目相关资料，2021年度该部门预算项目7个，项目批复预算金额总计130万元，因本年度中央预算基建项目资金增加，项目支出调整后预算4236.37万元，实际支出共计4236.37万元，经调查该部门项目资金支出

及时性良好，各项目资金支出符合项目计划及合同规定的支出进度要求。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1 分，得 1 分。

## 5. 履职效能（40 分）

### （1）稳定固定资产投资（固定资产投资情况）（4 分）

区发改局深入分析研判投资现状，形成“纵横联动”工作模式和项目策划周通报机制，通过与统计、工信、住建等职能部门的横向联系和与各镇办的纵向联系，加大梳理摸排力度，健全项目信息台账，实行动态管理，重点对 5000 万以上的大项目推进落实。2021 年实现全区固定资产投资 70.5 亿元，增速 26.1%，累计新开工项目 173 个，同比增速 51.9%，完成年初制定的入库新开工 160 个项目的目标。但在投资中也出现了一些问题，具体如下：

一是能够形成有效投资的大项目进展缓慢。部分大项目受手续、资金的影响，短期内无法开工或进展缓慢，影响项目入库形成有效投资。例如，汽车零部件智造产业园南区、金润五仙圣境等项目进展较为缓慢；张博铁路电气化改造、淄博工贸学校、鲁耐窑业搬迁等项目仍需加快手续办理力度。扣 1 分。

二是新增项目少，项目投资强度不大。在库项目规模普遍偏小，企业做大做强的内生动力不足，5000 万以上在库项目共计 90 个，无论是从项目数量还是从项目体量，始

终缺少投资拉动作用强劲的大项目、好项目。部分大项目构成依靠政府投资基础设施项目和房地产拉动属性明显，对数据的增长支撑难度较大。扣 1 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4 分，扣 2 分，得 2 分。

## （2）推进重大项目建设（重大项目建设情况）（4 分）

区发改局紧扣重大项目推进关键环节，对项目推进情况实行周调度、月巡查，对项目推进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全程督办，及时落实承办单位、跟上督导问题解决，对未解决、解决慢、不作为等情况随时进行通报，实现任务落实情况督促检查常态化、制度化。同时，加强与上级职能部门沟通衔接力度，加快各项手续审批进度，构筑项目建设的强大合力。

区发改局实行重大项目建设专班制，为北汽新能源汽车部件基地、九州通医药产业园等项目解决土地 527 亩。2021 年博山区实施省市重点项目 65 个，其中省重大项目 2 个，补短板项目 10 个，新旧动能转换优选项目 6 个，“双招双引”项目 4 个，市级项目 43 个。总投资 321.51 亿元，年度计划总投资 92.37 亿元。省市新开工项目共计 42 个，目前已开工 42 个，其中，省级项目 19 个，开工 19 个；市级项目 23 个，开工 23 个。

综上所述，2021 年度区发改局有效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实施，按时调度、巡查，并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上报，加快建设进度，及时完成了年初制定重大项目建设数量高于43个的目标。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4分，得4分。

### （3）提速新旧动能转换（8分）

#### 1）新旧动能转换（4分）

区发改局一是制定“十强”产业、“四新”经济指标对镇办考核办法，把握统计开网节点，拉动各项指标增长。

二是加强创新平台建设和人才引进，组织开展各级创新平台申报摸底工作，同时对博山区27家2020年前认定的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年度评价工作。组织开展新经济发展情况调度工作、新经济种子企业摸底工作、新经济发展产业发展新赛道实施方案编制工作。

三是做好“两高一资”项目梳理，认真落实“两高一资”项目文件精神，配合省专家组调研博山区黑山玻璃、益杰重工两家企业，组织开展玻璃、汽车等7大行业重点企业调研工作。协助八陡镇、白塔镇、博山镇、城东街道、山头街道、域城镇、源泉镇完成辖区工业聚集区创建，共创建博山新材料工业聚集区、日用玻璃工业聚集区等12个工业聚集区。

综上所述，区发改局对镇办进行“十强”产业与“四新”经济指标的考核，摸底各级创新平台申报工作，并对认定的实际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年度评价，不断配合专家组

对重点企业进行调研，协助各镇办形成工业聚集。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4分，得4分。

## 2) 对上争取资金情况(4分)

区发改局全年共对上争取无偿扶持资金9253.8万元，分别是：城东中心学校扩建项目，成功申报独立工矿区扶持政策，获批中央资金2460万元；独立工矿区中央预算内转移支付资金3250万元；国茂冶金材料有限公司冶金新材料研发与系统集成建设一期工程，成功申报省转型升级示范区，获批资金120万元；工陶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公共服务平台，获批128万中央预算内追加投资；淄博旭烨日用陶瓷建设智能生产车间项目(一期)作为省“十强”产业“雁阵形”市级配套奖励资金项目，成功获批市级奖励资金100万元；2021年淄博市夜间经济专项资金91.8万元；博山区猕猴桃示范园区建设项目，成功申报太河水库水源地保护区生态补偿，获批市级生态补偿资金1240万元；博山区获全市陶琉特色产业集群奖励资金10万元；2021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及城区内涝治理，共争取项目2个，获批中央资金754万元；源泉长寿山医养健康园普惠养老建设项目，获批中央预算内投资1000万元；山博电机获批山东省“十四五”JMRH重大项目100万元。

综上所述，区发改局对上争取资金有效促进博山区经济建设，对博山区重大项目建设起到了积极作用。依据评

分标准，该项满分 4 分，得 4 分。

(4) 推动高质量服务业发展（培育纳统规上企业情况）（4 分）

2021 年度新增纳统企业 4 家，分别是山东优汇工匠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山东声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山东久卡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山东红叶柿岩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文化、体育和娱乐业）。2021 全年博山区规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 133189 万元，同比增长 24.77%。2021 年博山区 13 个市级服务业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12.44 亿元，投资完成率 108.51%，省服务业载体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1.42 亿元。但服务业发展仍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博山现有服务业市场主体以个体工商户居多，规上企业数量少，规模小，缺乏龙头企业，产业拉动能力不强。二是高附加值、高层次、知识型的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的服务业企业少，所占比重小，现代服务业发展缓慢。扣 2 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4 分，扣 2 分，得 2 分。

(5) 优化营商环境（“一号改革工程”情况）（4 分）

区发改局制定了《博山区 2021 年“一号改革工程”作战图》，明确工作任务和清晰时间节点，全面部署实施 2021

年“一号改革工程”，共涉及 11 个方面 151 项任务。其中，企业开办方面共 6 项任务，办理建筑许可方面共 9 项任务，市政公共服务方面共 14 项任务，登记财产方面共 5 项任务，纳税方面共 6 项任务，强化法治保障方面共 17 项任务，市场监管方面共 17 项任务，资源要素供给方面共 25 项任务，政务服务方面共 20 项任务，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方面共 6 项任务，包容普惠创新方面共 26 项任务。依据文件部署的“一号改革工程”具体分工情况成立 11 个分专班，分专班办公室设在指标牵头单位，具体负责本领域的协调、调度、会商等工作，采取“月调度、季晾晒、半年总结、年底考核”的工作方式，加强清单管理，确保“一号改革工程”各项任务清单落实到位。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4 分，得 4 分。

(6) 推进价格管理工作（各类价格监测数据上报数量）（4 分）

区发改局严格按照《山东省价格监测预警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价格监测工作。针对 56 种民生物资和 23 种工业生产资料与 14 个监测定点单位签订合作协议，并不定时对其进行巡查。据调查，在确保数据真实性的基础上，2021 年共上报各类价格监测数据 11000 余条，未完成年初制定的各类价格监测数据上报数量 30000 条的年度指标值，完成率 =  $(11000 \text{ 条} / 30000 \text{ 条}) \times 100\% = 36.67\%$ 。该项

得分=36.67%×4分=1.5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4分，扣2.5分，得1.5分。

#### （7）保障粮食和应急物资储备安全（4分）

考核方面。一是区发改局及时调整并公布区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工作组及工作组办公室组成人员，召开博山区年度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工作会议，会议上安排部署年度考核任务，梳理、分解落实各项指标，按时完成考核自查工作。二是做好2021年全国政策性粮油库存检查，根据《关于做好2021年政策性粮油库存检查准备工作的通知》要求，组织人员做好检查工具配备、财务资料整理、货位平整等准备工作，并按照粮油库存检查内容和方法开展自查。三是落实地方成品粮储备完成市考核指标，按照市发改委《关于建立地方成品储备的通知》（淄发改粮储〔2021〕41号）要求，建立成品粮储备是高质量发展考核工作的一项新内容，是发改工作的一项新任务，事关考核大局。按照博山区2020年末城区人口21.2万人为测算基数，按每人每天0.7斤，满足15天的供应量，博山区应建立成品粮储备规模1113吨，区发改局选定具备经营资质，信用良好的粮食加工企业进行代储，并与粮食加工企业签订代储协议，于2021年9月10日落实地方成品粮动态储备，及时完成考核指标。

管理执行方面。一是区发改局执行地方储备粮油轮换计划。2021年度博山区地方储备小麦轮换任务为9285吨，自2021年1月8日开始，通过国家粮食交易平台公开竞拍的方式与三家购粮企业签订销售合同，于当年2月6日完成9285吨地方储备粮小麦的轮出计划；完成地方储备花生油轮换，按照《山东省地方储备粮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于2021年4月完成了博山区220吨地方储备花生油轮换任务。二是区发改局实行地方储备粮数字化管理，完成地方储备动态监管体系项目建设。根据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加快推进粮食信息化平台互联互通的通知》（国粮办发〔2020〕118号）和市发改委《关于转发《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粮食行业信息化建设的通知》的通知》（淄发改粮储〔2020〕42号）要求，开展地方储备粮库区的信息化系统建设，实现储量数据的全面互联互通。三是落实2021年救灾物资储备。按照《博山区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规划（2021-2030年）》和区应急局《关于2021年区级救灾物资采购计划》要求，博山区2021年需采购救灾物资为：救灾帐篷100顶、折叠床300床、3kg棉被500床、货架等其他物资储备设施设备。区发改局经调研选定了博山储备库八陡库点2号仓作为区级救灾物资临时储存仓库，并做好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干工作，确保关键时刻调得出，用得上。

综上所述，区发改局及时完成了对于粮食和物资的各项考核工作，并对地方储备粮油和救灾物资进行高效管理，构建起高质量、有效率的粮食、物资保障体系。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4分，得4分。

#### （8）加强能源保障与安全生产工作（8分）

##### 1）能源节约与发展情况（4分）

节能与环境资源工作方面。加强煤炭消费和能耗双控工作，区发改局制定了《2021年博山区煤炭消费压减工作总体方案的通知》，将煤炭消费工作分解各镇（街道），按照确定的年度任务目标，建立工作台账，明确时间表、路线图，工程化推进压煤工作。同时转发《淄博市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总体工作方案的通知》，黑山玻璃、龙宇玻璃、福隆玻璃3家企业已完成煤改气工作；宏达玻璃正在开展窑炉节能改造建设；我和你轻工制品有限公司正在进行煤改电窑炉改造。完成煤质检测机构的招标及抽检工作。对全区生产、经营、燃煤企业进行煤质抽检94个，其中：燃煤企业41个，经营企业53个，全部符合淄博市煤炭质量技术指标要求。

能源发展和再利用工作。区发改局贯彻国家及省、市新能源汽车发展部署，强化规划指导，因地分类实施，鼓励社会参与，创新发展模式，完成了博山区电动汽车充电桩实施工作方案起草、征求意见工作，出台了《博山区推

进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积极推进博山区整县制屋顶光伏发电开发试点工作，博山区被国家列入试点区县。协调推进华能白杨河发电厂分布式光伏集中开发项目、华能白杨河发电厂“碳中和”示范特色小镇智慧能源项目、华能博山绿色智慧风电项目、华能博山储能项目、华能淄博2×9F燃机热电项目及华能（淄博博山）新能源有限公司华能博山池上5万千瓦农光互补项目。对全区十个镇办的光伏发电、天然气利用、余热回收利用、新型式供暖方式及氢能产业以及电动汽车推广、碳普及示范工程、传统低碳化发展、多种形式储能工程、新能源装备制造等进行调研调度，并对各镇办上报的材料进行审核及时上报市发改委。

综上所述，区发改局推进“压煤”工作，对全区生产、经营、燃煤企业进行煤质抽检，保证煤炭质量符合淄博市的指标要求，有效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区发改局贯彻上级对于新能源的各项政策，促进博山区能源转型发展。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4分，得4分。

## 2) 安全生产情况（4分）

区发改局一是安排部署全区供电安全隐患集中整治行动对全区供电安全隐患集中整治行动进行了安排部署；二是按照省、市行业主管部门及区安委会要求，分行业制定了博山区发改局“大排查、大整治”活动方案。按照方案

要求，对电力及输气管道行业开展自查自纠、异地互查、专家查隐患等多种排查方式，并做好安全隐患台账统计和销号工作。三是开展了发电行业安全驻点工作。制定驻点工作方案，并对驻点工作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形成工作周报月报，上报市发改委及区安委会。四是迎接省委、省政府驻博山安全督导组对区发改局及监管企业检查四次，配合市发改委对博山辖区内能源行业领域企业安全督查三次，配合市发改委能源执法支队现场查处供电安全隐患五次，并重点对高效煤粉锅炉企业、型煤加工企业、废弃井口、矸石山进行安全检查。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4分，得4分。

## **6. 可持续发展能力（素质能力提升）（5分）**

### **（1）部门改革创新情况（2分）**

在改革创新的内容和机制方面，区发改局贯彻落实国家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的工作要求，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一号改革工程”，聚焦“放权、精简、集成、共享”总体要求，高点定位，重点突破，全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探索形成了一批惠企利民的制度创新成果，有效破除了一批长期制约博山老工业城市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催生出一批改革创新经验，且被市委、市政府评为“优化营商环境”先进集

体，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2 分，得 2 分。

## （2）部门服务能力提升情况（3 分）

从 2021 年总体情况考察，该部门一是提高了对上沟通争取能力，始终把争取项目资金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增强“跑”的意识，树立“跑”的决心，讲究“跑”的策略，用好用足上级各种发展政策，争取更多的计划项目、更多的上级资金推动全区经济发展；二是提高了项目储备能力。与行业主管部门、相关企业、市发改委多方沟通了解，及时充实项目库，做好项目的储备工作；三是提高了固定资产完善能力，全面排查和梳理全区未入库的投资项目，与统计部门积极配合，确保形成有效投资的项目应入尽入；四是提高了项目推进能力，对项目推进情况实行周调度、月巡查，对项目推进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全程督办，及时落实承办单位、跟上督导问题解决，对未解决、解决慢、不作为等情况随时进行通报，层层传导压力，压实责任，实现任务落实情况督促检查常态化、制度化，同时着力加强与上级职能部门沟通衔接力度，加快各项手续审批进度，构筑项目建设的强大合力；五是提高了项目调度和专项整治能力，加强项目调度，采取“月调度、季晾晒、半年总结、年底考核”的工作方式，加强清单管理，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存在的各种堵点、痛点和难点问题，

为项目单位排忧解难，同时，从项目实施、管理和监督各方面进行督查检查。六是提高了干部队伍综合素质能力，完善干部职工学习培训制度，通过集中学习，撰写学习笔记本和心得体会，进一步加强干部职工党性修养，提升综合思想政治素质，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立足岗位，拼搏实干，为全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通过履行部门职责、发挥部门职能，在全力保障全区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方面取得明显成效，在建设和谐社会，促进经济、社会、科技进步，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方面作用显著，部门服务能力得到显著提升。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 **7. 满意度（10 分）**

### **（1）服务对象满意度（满意度情况）（5 分）**

本次服务对象满意度通过对社会公众进行问卷调查，统计分析问卷的结果，了解社会公众对区发改局各项工作成效的整体满意度情况，得出本项的得分。

#### **1) 调查问卷**

根据该部门重点工作的开展情况，针对社会公众设置了满意度调查问卷。问卷主要包括产业发展、价格监控、重大项目建设、新能源建设等方面的内容。具体问卷内容如下：

# 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2021 年部门整体工作满意度调查问卷

调查时间：\_\_\_\_年\_\_月\_\_日

您好，我们是山东皓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受博山区财政局委托，需要对 2021 年度区发改局工作情况进行满意度调查。本次调查对涉及的隐私信息完全保密，请您放心填答，感谢您的参与。

1. 区发改局承担全区经济形势分析的工作，您认为该部门在改变经济发展结构，促进产业发展方面做得如何？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2. 区发改局承担了价格改革，猪肉等民生价格监控等工作，您认为该部门在保障和改善民生，提升人民幸福感方面做得如何？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3. 区发改局承担了推动省市重大项目、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工作，您认为该部门在推进投资项目建设进程方面做得如何？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4. 区发改局承担全区光伏建设等能源管理工作，您认为该部门在新能源建设，改善生态环境方面做得如何？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5. 您对区发改局部门整体履职效果以及发挥的影响方面的满意度？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6. 如果您对部门工作还存在意见或建议，请您在此处进行说明：

---

## 2) 调查问卷分值设计

本次调查问卷共设置 6 个问题，第 6 题为建议题，不计分，问卷总分为 100 分。具体分值设计情况如下：

调查问卷分值设计表

序号	问题设计	各选项分值设计
1	区发改局承担全区经济形势分析的工作，您认为该部门在改变经济发展结构，促进产业发展方面做得如何？	非常满意计 20 分；满意计 14 分； 一般计 7 分；不满意计 0 分。
2	区发改局承担了价格改革，猪肉等民生价格监控等工作，您认为该部门在保障和改善民生，提升人民幸福感方面做得如何？	非常满意计 20 分；满意计 14 分； 一般计 7 分；不满意计 0 分。
3	区发改局承担了推动省市重大项目、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工作，您认为该部门在推进投资项目建设进程方面做得如何？	非常满意计 20 分；满意计 14 分； 一般计 7 分；不满意计 0 分。
4	区发改局承担全区光伏建设等能源管理工作，您认为该部门在新能源建设，改善生态环境方面做得如何？	非常满意计 20 分；满意计 14 分； 一般计 7 分；不满意计 0 分。
5	您对区发改局部门整体履职效果以及发挥的影响方面的满意度？	非常满意计 20 分；满意计 14 分； 一般计 7 分；不满意计 0 分。

## 3) 问卷调查组织

本次问卷调查通过发放电子问卷的方式组织进行。从社会公众中随机选取人员进行调查，最终获得有效问卷 90 份。

## 4) 调查问卷得分

通过对有效问卷进行统计、核算，最后得出 90 份问卷的平均分如下表所示：

调查问卷平均得分表

序号	问题设计	平均得分
----	------	------

序号	问题设计	平均得分
1	区发改局承担全区经济形势分析的工作，您认为该部门在改变经济发展结构，促进产业发展方面做得如何？	19.78
2	区发改局承担了价格改革，猪肉等民生价格监控等工作，您认为该部门在保障和改善民生，提升人民幸福感方面做得如何？	19.78
3	区发改局承担了推动省市重大项目、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工作，您认为该部门在推进投资项目建设进程方面做得如何？	19.78
4	区发改局承担全区光伏建设等能源管理工作，您认为该部门在新能源建设，改善生态环境方面做得如何？	20
5	您对区发改局部门整体履职效果以及发挥的影响方面的满意度？	19.89
总分		99.23

根据“(有效问卷平均得分/问卷总分)×100%”满意度计算公式，计算出该项目的满意度情况。

通过对调查问卷的统计，本次调查问卷的平均得分为99.23分，满意度为(99.23分/100分)×100%=99.23%。

综上所述，满意度数值在90%(含)~100%之间，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5分，得5分。

## (2) 外部监督部门评价(外部监督评价情况)(5分)

经查阅相关资料，该部门在上级或本级纪委、监委、组织部门、人社部门、审计部门、财政监督部门等监督检查，以及巡视、巡查中未发现重大问题。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5分，得5分。

## (二) 评价结论

## 1. 评价打分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考核相结合的方法，对定性考核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考核指标采用量化打分，总分百分制，以最终得分确定评价等级。

(1) 部门绩效根据绩效指标评分标准直接打分，满分计 100 分，其中：整体绩效目标 5 分，资源配置 15 分，部门管理 15 分，运行成本控制 10 分，履职效能 40 分，可持续发展能力 5 分，满意度 10 分；

(2) 根据评分标准，达到要求的指标得标准分满分，不能达到标准的根据评分标准打分，最低得 0 分；

(3) 绩效评价等级。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等级。具体分值与等级关系见下表：

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等级	优	良	中	差
分值	≥90 分	80 分（含）~90 分	60 分（含）~80 分	<60 分

## 2. 评价得分情况

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重点评价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设计分值	实际得分
整体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分)	目标编制合理性	2.5	1.5
	绩效指标科学性 (2.5分)	指标编制科学性	2.5	1.5
资源配置 (15分)	预算管理 水平 (12分)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性	2	2
		预算执行情况	4	4
		预算追加调整情况	1.5	1.5
		预决算差异情况	1.5	1.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3	2
	收入统筹情况 (2分)	收入预算编制完整性	2	2
	人员配置 (1分)	人员配置合规性	0.5	0
岗位职责明确性		0.5	0.5	
部门管理 (15分)	资产管理水平 (5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	5	2
	政府采购和 政府购买服务 (5分)	采购和购买服务过程规范性	3	3
		政府采购率	2	2
	内控管理水平 (5分)	内控制度建立情况	2	2
		制度执行情况	3	1
运行成本控制 (10分)	公用经费控制 (3分)	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3	3
	“三公”经费控制 (2分)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	2
	培训费、 会议费控制 (2分)	培训费支出情况	1	1
		会议费支出情况	1	1
	项目支出控制 (3分)	项目支出管理规范性	1	0.5
		项目支出合规性	1	1
项目支出进度情况		1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设计分值	实际得分
履职效能 (40分)	稳定固定资产投资 (4分)	固定资产投资情况	4	2
	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4分)	重大项目建设情况	4	4
	提速新旧动能转换 (8分)	新旧动能转换	4	4
		对上争取资金情况	4	4
	推动高质量服务业 发展(4分)	培育纳统规上企业情况	4	2
	优化营商环境 (4分)	“一号改革工程”情况	4	4
	推进价格管理工作 (4分)	各类价格监测数据上报数量	4	1.5
	保障粮食和应急物 资储备安全 (4分)	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情况	4	4
	保障粮食和应急物 资储备安全 (8分)	能源节约与发展情况	4	4
安全生产情况		4	4	
可持续发展 能力 (5分)	素质能力提升 (5分)	部门改革创新情况	2	2
		部门服务能力提升情况	3	3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满意度情况	5	5
	外部监督部门评价 (5分)	外部监督评价情况	5	5
合计			100	84.5

### 3. 绩效评价结论

整体绩效目标方面。该部门按要求编制了整体战略目标及年度绩效目标，该部门绩效目标从拟定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推进经济发展工作、推进重大项目建设、稳定固定资产投资、提速新旧动能转换、高质量推动服务业发展、保障粮食和应急物资储备安全、推进价格管理工作等8个方面，但其整体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全面，

未将工作计划中的个别任务纳入部门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同时，该部门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表个别指标值设置不科学、不合理，如个别年度指标值未加符号；个别指标解释过于笼统。

资源配置方面。该部门年度部门预算计划编制程序健全，过程控制有效，党组议事民主决策合规，年度部门预算计划编制规范；部门整体预算执行情况好；该部门收入、支出调整预算数与收入、支出决算数无差异；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及时，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自评等各项评价可实现项目全覆盖，但相关工作开展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该部门人员配置符合“三定”方案要求，但人员存在超编的情况。

部门管理方面。该部门对国有资产实施了基本的管理，但在资产管理机制建设、资产管理工作中仍存在的问题，如办公用房未腾退移交、部分固定资产闲置；该部门项目采购实现了应采尽采，采购率达100%，且项目采购资料齐全完整，工作流程规范；该部门内控制度建立健全，制度内容规范、完整，内部管理水平高，但制度执行不到位，存在未及时合并会计账簿、财务处理不规范的情况。

运行成本控制方面。该部门未有培训费及会议费的列支预算与支出，公用经费、“三公”经费、项目支出等各项

费用支出合规，符合相关要求，各项费用控制情况良好，但存在项目资金未单独核算的问题

履职效能方面。通过对该部门综合考察，该部门在职责履行方面，制度制定明晰全面，监督分工合理、运行顺畅；业务工作方面，该部门上级政策执行扎实有力，本级政策制定符合区域经济发展实际；但在各项工作实际开展过程中，受多方因素影响，部分工作开展成效仍有待进一步提高。

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满意度方面。该部门探索形成了一批惠企利民的制度创新成果，有效破除了一批长期制约博山老工业城市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催生出一批改革创新经验，且被市委、市政府评为“优化营商环境”先进集体，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通过履行部门职责、发挥部门职能，在全力保障全区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方面取得明显成效，在建设和谐社会，促进经济、社会、科技进步，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方面作用显著，部门服务能力得到显著提升；社会公众对该部门 2021 年各项工作情况满意程度高。

根据本项目绩效评价考核，本次 2021 年度区发改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84.5 分，综合考核各方面因素，确定 2021 年度博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区发改局围绕区委、区政府“一个目标、三个聚力”总体思路，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落实“一岗双责”，确保“十四五”实现了良好开局，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具体表现如下：

区发改局一是提高了项目推进能力。对项目推进情况实行周调度、月巡查，对项目推进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全程督办，及时落实承办单位、跟上督导问题解决，对未解决、解决慢、不作为等情况随时进行通报，层层传导压力，压实责任，实现任务落实情况督促检查常态化、制度化，同时着力加强与上级职能部门沟通衔接力度，加快各项手续审批进度，构筑项目建设的强大合力。

二是提高项目调度和专项整治能力。加强项目调度，采取“月调度、季晾晒、半年总结、年底考核”的工作方式，加强清单管理，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存在的各种堵点、痛点和难点问题，为项目单位排忧解难，同时，从项目实施、管理和监督各方面进行督查检查。

三是提高干部队伍综合素质能力。完善干部职工学习培训制度，通过集中学习，撰写学习笔记和心得体会，进一步加强干部职工党性修养，提升综合思想政治素质，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立足岗位，拼搏实干，为全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贡献。

## （二）存在的问题

### 1. 履职效能有待提高

通过对该部门各项重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调研，发现该部门各项工作实施过程中仍存在以下问题：

#### （1）固定资产投资的个别项目进度缓慢、强度小

一是能够形成有效投资的大项目进展缓慢。部分大项目受手续、资金的影响，短期内无法开工或进展缓慢，影响项目入库形成有效投资。例如，汽车零部件智造产业园南区、金润五仙圣境等项目进展较为缓慢；张博铁路电气化改造、淄博工贸学校、鲁耐密业搬迁等项目仍需加快手续办理力度。

二是新增项目少，项目投资强度不大。在库项目规模普遍偏小，企业做大做强的内生动力不足，5000万以上在库项目共计90个，无论是从项目数量还是从项目体量，始终缺少投资拉动作用强劲的大项目、好项目。部分大项目构成依靠政府投资基础设施项目和房地产拉动属性明显，对数据的增长支撑难度较大。

#### （2）规上企业产业拉动力不强，新型服务业企业占比小

一是博山现有服务业市场主体以个体工商户居多，规上企业数量少，规模小，缺乏龙头企业，产业拉动能力不强。二是高附加值、高层次、知识型的生产服务和生活服

务的服务业企业少，所占比重小，现代服务业发展缓慢。

（3）各类价格监测数据上报数量未达到年初指标值

区发改局严格按照《山东省价格监测预警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价格监测工作。针对 56 种民生物资和 23 种工业生产资料与 14 个监测定点单位签订合作协议，并不定时对其进行巡查。据调查，在确保数据真实性的基础上，2021 年共上报各类价格监测数据 11000 余条，未完成年初制定的各类价格监测数据上报数量 30000 条的年度指标值。

## **2. 资产配置及处置不规范**

通过对该部门资产管理情况进行调研，该部门对国有资产实施了基本的管理，但在资产管理机制建设、资产管理工作过程中仍存在一定的问題，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资产管理制度方面。该部门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在制度日常管理、设备维修保养、固定资产处置、资产清查统计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该部门未按资产管理 7 方面建立完善相应制度，部分制度内容条款制定不深入、不细化，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一般。

二是资产处置方面。（1）机构改革后原区物价局人员合并至区发改局办公，原区物价局位于兴隆商场 4 楼的 396 平方米办公用房未腾退移交，目前处于闲置状态。该问题不符合中共博山区委、博山区人民政府《博山区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省市〈实施办法〉

《实施细则》的意见》（博发〔2014〕13号）第四十六条“建立健全办公用房集中统一管理制度，对办公用房实行统一权属登记、统一使用调配、统一维修管理。新建、调整办公用房的单位，应当按照‘建新交旧’‘调新交旧’的原则，在搬入新建或者新调整办公用房的同时，将原办公用房腾退移交并统一调剂使用”的规定。

（2）机构改革后原区物价局人员合并至区发改局办公，原区物价局部分固定资产闲置在原办公地点，经实地查看，有空调5台、办公桌椅5件、橱柜4件、打印机、传真机、复印机、电视机等一宗，账面价值119233元。该问题不符合中共博山区委、博山区人民政府《博山区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省市〈实施办法〉〈实施细则〉的意见》（博发〔2014〕13号）第四十八条“各级各部门应当节约集约利用资源，加强全过程节约管理，提高能源、水、粮食、办公家具、办公设备、办公用品等的利用效率和效益”的规定。

### **3. 项目支出过程中规范性不足**

经查阅相关资料，发现存在项目资金未单独核算的问题。区财政局批复区发改局2021年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总计1300000元，分别为“价格监测、涉案价格鉴证工作经费”、“全区对上项目申报、可研等前期工作经费”、“博山区重点项目办公室经费（市十二大攻坚行动之一）”等7个

项目，年终决算报表中反映区级资金安排项目支出 743700 元，未单独进行核算。该问题不符合《行政单位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 71 号）第二十一条“行政单位从财政单位或者上级预算单位取得的项目资金，应当按照批准的项目和用途使用，专款专用、单独核算”的规定。

#### 4. 部分制度执行不规范

一是未及时合并会计账簿。原区物价局现金、银行存款、固定资产等账簿未与区发改局会计账簿进行合并，其中：现金账面余额 13097.11 元、银行存款账面余额为 0 元、固定资产账面余额 556839 元。该问题不符合财政部《行政单位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 71 号）第四十八条“划转撤并的行政单位应当对单位的财产、债权、债务等进行全面清理，编制财产目录和债权、债务清单，提出财产作价依据和债权、债务处理办法，做好物资的移交、接收、划转和管理工作，并妥善处理各项遗留问题”的规定。

二是账务处理不规范。区发改局 2021 年 3 月 9 号凭证支付国益人员 4 月份工资 2640.47 元，银行受理单、发票、工资单日期均为 2021 年 4 月份。该问题不符合财政部《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8 号）第二十条“会计人员应当按照会计法规、法规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要求进行会计工作，保证所提供的会计信息合法、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规定。

## 5. 部门整体目标编制规范性一般

经查阅相关资料了解，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面存在以下问题：

（1）整体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全面、指标设置不规范。一是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了拟定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推进经济发展工作、推进重大项目建设、稳定固定资产投资、提速新旧动能转换、高质量推动服务业发展、保障粮食和应急物资储备安全、推进价格管理工作等 8 个方面，但未将部门年度重点工作责任分工中的个别任务纳入部门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如能源保障、优化营商环境等；二是年度指标值未加符号，应加上“ $\geq$ ”、“ $\leq$ ”或“=”等符号，例如“入库项目个数”的年度指标值应设置为“ $\geq 160$  个”，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三是个别指标解释过于笼统，与绩效指标相同，例如“入库项目个数”指标的指标解释为入库项目个数，并未对该指标进行明确解释。

（2）项目绩效目标表、监控表、自评表等编制质量一般。一是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关于项目效益部分的指标值仅用“是”来表述，表述过于简略；二是“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粮食执法监管工作经费”中的年度目标描述过于简略，未体现该项目完成后所带来的效益。

###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 1. 多措并举，提高部门履职效能

##### （1）加快固定资产投资进度

建议部门加强对固定资产投资运行的监测分析，分月度细化任务目标，层层压实镇办、部门责任；继续实行项目策划月度通报制度，督促镇办策划谋划项目，做大项目库盘子；积极与区相关部门对接，及时摸排新开工入库项目，争取项目早入库、不漏统；同时，积极帮助镇办部门分析挖潜库内项目投资，寻求投资支撑，形成有效投资；动态关注未达到入库条件的项目进展情况，确保政府主导的等重点推进项目一旦开工马上纳统；进一步优化投资结构，确保新入库项目在前期策划、手续办理等方面积极向四新经济、高技术产业经济靠拢，使博山区的四新、高技术产业投资指标有一个较大的提高幅度。

##### （2）增强规上企业产业拉动力

建议部门抓好规上服务业相关运行指标的调度分析。加大走访调研力度，帮助企业纾忧解困，鼓励企业进一步提振信心，做大做强；持续开展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攻坚行动和科学纳统工作，督导协调各行业主管部门加大对服务业各行业的挖潜力度，筛选培育一批优质成长型服务企业；建立服务业重点项目动态管理机制，强化调度管理，及时掌握、了解项目进度，积极主动靠上做好服务，保障

项目建设顺利推进。积极策划、储备服务业项目，不断完善充实服务业项目库，扩大服务业投资规模；做好服务业项目申报及协调服务，帮助项目单位对上争取，力争在项目质量和数量上实现突破；做好服务业专业人才的挖掘、储备等工作。积极与市发改委对接，研究人才申报的相关政策；加大调研走访力度，引导企业重视人才发展，增强人才创新意识。

### （3）提高各类价格监测数据上报数量

建议部门把价格监测工作纳入重要日程，并不断完善各项制度。建立健全《日常价格监测工作制度》、《价格监测人员岗位责任制》等，通过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规范价格监测工作，提高该项工作的科学性、实效性和准确性，保证监测工作的质量不断提高。作为基层价格监测单位，在具体价格监测工作中，要对各种信息做到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综合分析，找出其中规律性，做到一定的预见性，有此合理制定年初目标。把信息触角深入到基层，对不同时期的社会热点，加强信息的深度开发和调研。通过从不同层面抓信息源，做到关注热点、剖析难点、捕捉亮点，抓住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中出现的各种价格矛盾和问题，使信息工作有效地发挥作用。

## **2. 加强资产配置与处置管理**

一是建议加强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建设专业的资产

管理机构队伍，明确资产管理各岗位职责，建立岗位责任制，为加强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提供基础保障。

二是完善资产配置机制，完善细化国有资产配置管理办法，有效约束和规范资产配置行为。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购置规定限额以上资产的，除国家另有规定外，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报经主管部门审核，主管部门审核后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批。

三是强化部门固定资产监督管理职责，确保家底清晰。部门单位要对固定资产增减变动及时进行会计处理，定期与固定资产卡片进行核对，确保账卡相符；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全面掌握并真实反映固定资产状况，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做好固定资产产权管理，及时办理登记变更，避免权属不清。

### **3. 加强项目支出过程中的规范性**

建议部门强化部门预算管理。按照财力情况，科学、合理安排公用支出和专项资金支出预算，使部门预算更加科学化、人性化。项目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单位应加强内控制度管理，强化专项资金专款专用意识，规范会计核算，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同时合理安排支出，严控“三公”经费，使专项经费发挥其应有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加大项目专项资金跟踪监管力度，按照“项目批到哪里，责任就跟到哪里”以及“资金流到哪里，监管就跟到哪里”的

原则，建立严格的问责制度。对不按规定和批准的用途使用资金等违反财经纪律行为，应及时纠正，严肃处理，确保专项资金使用的安全与完整。

#### **4. 加强制度执行规范性**

一是建议单位负责人和相关财务人员应重视对债权债务的清理，要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往来款管理制度，定期对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催收，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完整。

二是建议财政部门及主管部门予以高度重视，采取切实措施，制定具体方案，开展专项清理活动，明确责任目标，限期实现长期挂账资金“消肿”。同时，建议政府有关部门制定有关制度，解决部分单位已经形成呆死账长期挂账等历史遗留问题，真正落实有关单位债权及债务，使部门和单位财务账目切实反映其资产、负债及财政、财务收支的真实面貌。

三是加强对部门和单位财会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其业务素质，增强其责任感，严格按《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往来款项严格控制，落实责任及时清收。

#### **5. 加强部门整体目标编制规范性**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编制，是部门履职前对各项工作的目标任务、实施内容及产出效益的总体规划，是指导部门工作实施、保障部门工作执行有效性的重要举措。绩效指标是对绩效目标的细化，是对该项目进行多维度的考察，

是对绩效结果的全面深入分析。

建议部门在编制项目绩效目标时，一是要全面分析部门履职的具体工作内容，考虑指标设置的全面性，囊括工作计划中的方方面面；二是要明确该项目支出的功能属性，预计项目实施在一定时期内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从而确定该项目所要实现的总体绩效目标；三是要对绩效目标进行细化分解，并通过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围绕产出、效益，多角度、多方位分析，设定具体、合理的绩效指标，对目标的实现程度给予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体现；四是收集相关基础数据，测算预计投入规模，分析项目预期进展，对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地赋值。

## 附件：资料清单

### 一、部门决策资料

（一）《博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二）部门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三）部门三定方案、部门职能、科室职能，人员配置及结构等内容。

（四）部门民主决策制度、党风廉政建设制度。

### 二、部门管理资料

（一）该部门为保障部门职能履行的各项政策、制度和办法等；

（二）该部门为保障各项政策落实、制度执行，制定的相关细则、措施、方案等；

（三）该部门为保障职能运行制定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包括日常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公务卡管理等各项制度等；

（四）该部门为保障职能制定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包括单位运行经费、资产、财务等管理制度及措施等，单位预算批复以及单位会计凭证、账簿、报表等；

（五）反映部门管理过程和效率的相关记录、图像资料等。

### 三、部门绩效资料

(一) 2021 年财政预算、决算月报，部门会计报表；

(二) 部门年度述职报告（2019-2021 年度），以及其他工作总结、阶段性总结、专项工作报告等；

(三) 部门考核及检查材料，包括部门组织的月度、季度、年度考核、监督及其他专项检查所形成的报告、总结、汇报等；

(四) 其他反映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情况的证据资料，包括反映产出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等有关情况的证据资料，能够客观的证明部门履职产出目标的完成情况。

## 整体战略目标表（2021）

部门名称：博山区农业农村局

战略 目标	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抓手，以发展数字农业为突破，大力发展高效农业，助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序号	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 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注
					标准值 (规划目标、行业标准或 其他明确)			历史值 (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内部 统计/其他需明确的来源)			
					规划值	当年标准值		前三年 均值	上年值	来源/其 他	
标准值	来源										
	1	制度建设情况	健全财务管理制度等	健全	健全	健全	内部统计	健全	健全	内部统计	
	2	资金使用情况	控制“三公”经费符合相关规定	合规	合规	合规	内部统计	合规	合规	内部统计	
指标	3	完成粮食生产 目标任务	完成市下达粮食生产目标任务	≥8.26 万亩	8.3 万亩	8.35 万 亩	国家统 计局淄 博调查 队	8.22 万 亩	8.21 万 亩	国家统 计局淄 博调查 队	
	4	奖励国家、省 区域公用品牌 数量（个）	奖励国家、省区域公用品牌数量	≥1 个	1 个	1 个	内部统计	无	无	无	
	5	高标准农田建设	补贴新增高标准农田亩数	≥1 万亩	1 万亩	100%	市农业 农村局	100%	100%	市农业 农村局	
	6	农产品监督抽 查和风险监测 批次	全年抽检批次	≥680 次	680 次	食用农 产品定 量检测 量达到 1.5 批 次/千人	市农业 农村局	无	610 次	《山东 省食安 委会关 于印发 全省食 品和药 品安全	

										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	
7	生猪稳产保供	完成生猪稳产保供目标	≥1.5万	1.5万	1.59万	市局年度任务	无	1.6万	国调队数据		
8	推广先进农业机械	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设备数量	≥148台	120台	--	内部统计	360	340台	购机补贴数据		
9	参保率（%）	落实农业保险政策情况，各类实际参保数量/种植数量、养殖数量	100%	100%	100%	内部统计	120%	155%	统计数据		

## 2021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表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注 (标准值和历史值均无的原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对应科室
						标准值			历史值						
						规划值	当年标准值		前三年均值	上年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1	部门运转	加强制度建设	制度建设情况	健全财务管理制度等	健全	健全	健全	内部统计	健全	健全	内部统计		完成部门内工作计划	无	计划财务科
2		资金控制	严控各项经费支出	控制“三公”经费符合相关规定	合规	合规	合规	内部统计	合规	合规	内部统计		完成部门内工作计划	无	计划财务科
3	农业建设与管理	重要农产品供给	完成粮食生产目标任务	市下达任务	≥ 8.26 万亩	8.3 万亩	8.35 万亩	市农业农村局	8.22 万亩	8.21 万亩	市农业农村局		保护调动农民粮食生产积极性，充分挖掘粮食播种面积潜力，确保全面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农业综合科
4		高标准农田建设	高标准农田建设数量	补贴新增高标准农田亩数	≥1 万亩	1 万亩	1 万亩	市农业农村局	3.56 万亩	5.96 万亩	市农业农村局		按照上级要求，督导各参建单位，完成 2021 年度 1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农业综合科
5	行业监督与管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农产品监督和风险监测批次	全年抽检批次	≥ 680 次	680 次	食用农产品定量检测量达到 1.5 批次/千人	市农业农村局	无	610 次	《山东省食安委会关于印发全省食品安全和药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的通		对辖区内农产品进行检测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	乡村振兴局

	理										知》				
6	畜牧业建设与管理	动物疫病防控	重大动物强制免疫效果检测(次)	年度内组织重大动物强制免疫效果检测次数	≥2次	2次	2次	内部统计	春季、秋季均已集中开展两次	春季、秋季已集中开展两次	内部统计		根据2021年辖区内养殖情况,制定免疫计划,科学测算强制疫苗数量及经费,做好2021年动物强制免疫工作。	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畜牧渔业服务中心
7			生猪稳产保供	完成生猪稳产保供目标	≥1.5万	1.5万	1.59万	内部统计	——	1.6万	内部统计		及时落实上级部门政策,协调养殖用地审批,做好技术支撑。	无	畜牧渔业服务中心
8	农业现代化建设	引进先进农业机械	推广先进农业机械	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设备数量	≥148台	120台	——	农机补贴	——	340台	内部统计		按照补贴方案开展工作	农机购置补贴	农村机械事业服务中心
10			参保率(%)	落实农业保险政策情况,各类实际参保数量/种植数量、养殖数量	种植保险、养殖保险100%	种植保险、养殖保险100%	种植保险、养殖保险100%	内部统计	养殖保险120%	养殖保险155.13%	内部统计		及时与承包公司对接按时投保续保,加强宣传做到家喻户晓,应保尽保。	农业保险、养殖业保险	综合科

博山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整体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 1. 部门机构沿革

博山区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区农业农村局”）是淄博市博山区机构改革新组建的政府工作部门，2019年1月15日，正式挂牌成立。

#### 2. 部门主要职责

（1）拟订全区农业和农村经济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提出农业产业保护的政策建议；推进农业依法行政。

（2）承担完善农村经营管理体制的责任。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稳定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指导农村改革试验区工作；指导农村土地承包、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和承包纠纷仲裁管理；负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筹资筹劳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指导、扶持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产品行业协会的建设与发展。

（3）指导农产品生产，组织实施扶持和促进农业生产发展的政策措施，引导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品质的改善；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农业标准化、规模化生产；提出农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区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建议。

（4）促进农业产前、产中、产后一体化发展；组织拟

订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大宗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政策建议和主要农产品的进出口建议；组织协调菜篮子工程；指导棉花生产；培育、保护和发展农产品品牌。

（5）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责任；组织拟订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提出划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的建议；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和农业环境监测；负责农业生产标准和技术操作规程的组织实施；负责农产品质量及病虫害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负责有关农业检验检测机构的考核工作；依法实施符合农产品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

（6）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农业生产资料国家标准；指导、协调全区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依法实施农作物种子（种苗）、农药、肥料、农用膜、食用菌种、蚕种的许可和监督管理。

（7）承担农业防灾减灾的责任，监测、发布农业灾情；协调种子、化肥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负责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和农业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参与拟订全区政策性农业保险制度，组织实施政策性农业保险。

（8）收集、发布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开展有关农业

统计工作，监测分析农业和农村经济运行；负责农业信息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信息服务。

（9）拟订全区农业科研、农技推广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组织引进农业先进技术，组织实施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和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10）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开展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承担农民科技培训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工作；负责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的有关工作；指导农业教育有关工作。

（11）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业生态环境、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和管理；依法负责有关野生植物的监督管理工作；拟订耕地及基本农田质量保护与改良政策并指导实施，依法管理耕地质量；运用工程设施、农艺、农机、生物等措施发展节水农业。

（12）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生态农业建设规划；指导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与利用，指导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和农业农村节能减排；承担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的有关工作；指导生态农业、循环农业、都市农业的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13) 承办农业涉外事务。参与拟订农业对外开放政策和外向型农业发展规划，指导农业外向型经济发展；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工作和国际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业援外项目。

(14) 组织协调全区农民体育工作。

(15) 协助有关部门搞好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农业劳动模范的评选管理工作。

(16)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3. 部门组织架构**

区农业农村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内设区委农办秘书科、办公室、组织人事科（挂人才科、科技教育科牌子）、计划财务科（挂农业保险科牌子）、乡村产业发展科（挂发展规划科、市场与信息化科牌子）、农业综合科（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牌子）6个职能科室。下设淄博市博山区农村改革发展服务中心、淄博市博山区畜牧渔业服务中心、淄博市博山区农业机械事业服务中心、博山区乡村振兴局、博山区数字农业农村发展中心5个事业单位。

### **4. 部门人员编制**

区农业农村局机关行政编制14名，所属事业单位使用事业人员编制总额113名。

因机构改革人员合并，截至2021年末，局机关实有行政编制人数20人，所属事业单位实有事业编制人数77

人。

## 5. 部门资产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单位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143.79 万元，较上年减少 54.47%。负债总额 525.89 万元，较上年增长 286.27%。净资产-382.11 万元，较上年减少 312.69%。

（1）资产分布情况。该部门行政单位国有资产 143.79 万元，占 100%。

（2）资产构成情况。该部门流动资产 117.18 万元，较上年减少 55.95%，占资产总额 81.49%；固定资产 26.61 万元，较上年减少 46.56%，占资产总额 18.51%。

（3）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3.27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12.28%；通用设备 20.75 万元，占 77.97%；专用设备 2.32 万元，占 8.73%；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0.27 万元，占 1.02%。

## （二）部门绩效目标与工作任务

### 1. 部门战略目标

该部门战略目标为：

（1）贯彻执行农业农村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区“三农”工作战略、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参与拟订涉农的财税、价格、金融、保险、担保、进出口等政策，提出农业产业保护政策

建议。建立协调配合工作机制，指导农业综合执法工作。

（2）统筹推动发展全区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

（3）指导全区农村综合改革，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

（4）指导全区镇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5）负责全区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全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战略目标表如下：

整体战略目标表（2021）

部门名称：博山区农业农村局

战略目标		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抓手，以发展数字农业为突破，大力发展高效农业，助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序号	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 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注
				标准值 (规划目标、行业标准或 其他明确)			历史值 (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内部 统计/其他需明确的来源)				
				规划值	当年标准值		前三年 均值	上年值	来源/其他		
					标准值	来源					
1	制度建设情况	健全财务管理制度等	健全	健全	健全	内部统计	健全	健全	内部统计		
2	资金使用情况	控制“三公”经费符合相关规定	合规	合规	合规	内部统计	合规	合规	内部统计		
3	完成粮食生产 目标任务	完成市下达粮食生产目标任务	≥8.26万 亩	8.3万 亩	8.35万 亩	国家统计局淄 博调查队	8.22万 亩	8.21万 亩	国家统计局淄博 调查队		
4	奖励国家、省 区域公用品牌 数量(个)	奖励国家、省区域公用品牌 数量	≥1个	1个	1个	内部统计	无	无	无		
5	高标准农田建 设	补贴新增高标准农田亩数	≥1万亩	1万亩	100%	市农业农村局	100%	100%	市农业农村局		
6	农产品监督抽 查和风险监控 批次	全年抽检批次	≥680次	680次	食用农 产品定 量检测 量达到	市农业农村局	无	610次	《山东省食安委 会关于印发全省 食品和药品安全 重点工作安排的		

整体战略目标表（2021）

部门名称：博山区农业农村局

					1.5 批 次/千人				通知》	
7	生猪稳产保供	完成生猪稳产保供目标	≥1.5 万	1.5 万	1.59 万	市局年度任务	无	1.6 万	国调队数据	
8	推广先进农业机械	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设备数量	≥148 台	120 台	--	内部统计	360 台	340 台	购机补贴数据	
9	参保率（%）	落实农业保险政策情况，各类实际参保数量/种植数量、养殖数量	100%	100%	100%	内部统计	120%	155%	统计数据	

## 2. 部门中长期规划、阶段性目标、工作计划及重点任务

### (1) 部门中长期规划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抓住特色农业发展与乡村治理两个关键，结合数字农业农村建设，围绕产业壮大、党建引领、环境整治、文化强村、人才培养等，实施“十大提升行动”，积极探索乡村振兴的新路径，推动农业稳产增产、农民稳步增收、农村稳定安宁。

### (2) 部门阶段性目标

区农业农村局以“一切围着项目干”为目标，聚焦特色农业项目建设“数字化、产业化”，围绕提升猕猴桃、桔梗、食用菌等农业产业发展水平，狠抓金融赋能工作，推进特色农业发展。

招才引智提升科技发展水平。开展高素质农民专项培训和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加强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和中国农科院郑州果树研究所合作，为全面提高全区特色农业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发挥示范村典

型引领作用，按照重点培育、示范带动的思路，通过打造精品，使农村人居环境卫生进一步得到改善，发挥好牵头部门职责，会同成员单位对每个镇村进行拉网式排查，发现问题立即反馈镇办整改到位。

### （3）部门工作计划及重点任务

①乡村振兴工作。统筹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牵头抓好五大振兴工作落地，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机衔接，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落实、落细落小，推进产业融合，促进城乡融合，实现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打造乡村振兴精品片区2个。

②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一是强化日常动态监测。持续健全以帮扶干部、网格员排查为基础，农户自主申请、部门筛查预警、信访信息处置相结合的监测预警机制，对存在返贫致贫风险的困难群众做到及时发现，即时纳入监测帮扶范围。二是精准落实帮扶政策。持续稳定落实好教育、医疗、住房、饮水等政策。坚持缺什么补什么，根据监测对象的返贫致贫风险、发展需求等开展针对性帮扶。三是提升产业项目持续发展能力。围绕特色产业策划实施项目，推进产业项目与乡村振兴融合发展。加强对项目组织实施、竣工验收、建后管护、收益分配等重点环节规范管理，坚持“谁分配、谁使用、谁公

开”的原则，及时履行公示公告程序，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确保各环节公开透明。

③数字农业。加快技术创新，驱动数字赋能农业。申请博山区猕猴桃高质量发展数字化示范园及技术全托管模式建设项目专项债，建立区级数字农业农村平台；做好数字农业应用场景建设，打造镇域农业智慧平台，实现种植、质量监控、产品销售等环节的数字化建设，实现全程全供应链的数字化；建设农业智慧产业园发展优质菌类产业；扶强奇遇农业、清梅居、井粮食品、泉盛家庭农场等一批农村电商龙头企业，完善电商平台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合作机制；推动标准化农产品开展网上大宗交易，推进电子商务平台与农业基地对接，积极探索农产品网上直销，适时开展季节性特色农产品网上促销。

④乡村建设工作。一是全力抓好村集体经济培育工作，力争村集体经济收入10万元以上的村（社区）数量达到基本稳定程度，村集体经济收入50万元以上村占比明显增加，同时做好经济薄弱村培育等相关工作；二是在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完成的基础上，逐步推广村内事务与村集体经济组织相剥离，充分发挥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产业增收创优示范引领作用，巩固利用好产权制度改革成果；三是规范农村“三资”管理，巩固镇村“三资”和合同清理整治成果，督促指导镇村建立完善长效机制，堵塞“三

资”和合同管理漏洞；四是推进农村工作改革创新，完成农业保险创新服务项目和城乡融合发展相关任务。

⑤农业生产保供工作。一是确保粮食播种面积总产“只增不减”，粮食作物播种面积不少于8.26万亩，在源泉镇东崮山村开展粮食种植合作化托管服务试点，采取统一播种、统一管理、统一回收的管理模式，实现投入少、易组织、标准化、产量高、高收益、高品质的社会化粮食种植机制；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任务，高标准策划下一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是抓好畜牧生产和动物防疫工作。推进现代畜牧业发展，打造博山区数字畜牧平台，以数字化为抓手，促进博山农业畜牧业的发展；认真贯彻落实稳定生猪生产的相关文件要求，促进生猪产业持续健康发展；抓好无疫省建设工作和动物疫病防控工作，以省级免疫无口蹄疫和无高致病性禽流感区建设为目标，做好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抓好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及炭疽、布病等人畜共患传染病的防控工作，强化产地和屠宰检疫力度，做好疫病流调和监测工作，保障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的规范运行。三是加强农机管理服务作，深入抓好农业机械化新机具新技术的推广和创新示范建设；切实做好农机购置等财政支农补贴发放工作；重点在南部四镇积极探索丘陵山区“宜机化”改造试点，协调推进全区农机农艺融合发展工作；积极协助石马镇创建省

级平安农机示范镇。

⑥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工作。发挥总牵头作用，实行每周“三个一”工作机制，会同相关部门尽快把制约因素解决好，督促各镇严格落实属地责任，加快项目进度，积极与上对接，做好销号工作，按照“完成一个、销号一个”的原则对接上级进行销号。

### **3. 部门年度绩效目标、工作计划及重点任务**

#### **(1) 部门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表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注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对应科室
						标准值			历史值						
						规划值	当年标准值		前三年均值	上年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1	部门运转	加强制度建设	制度建设情况	健全财务管理制度等	健全	健全	健全	内部统计	健全	健全	内部统计		完成部门内工作计划	无	计划财务科
2		资金控制	严控各项经费支出	控制“三公”经费符合相关规定	合规	合规	合规	内部统计	合规	合规	内部统计		完成部门内工作计划	无	计划财务科
3	农业建设与管理	重要农产品供给	完成粮食生产目标任务	市下达任务	≥8.26万亩	8.3万亩	8.35万亩	市农业农村局	8.22万亩	8.21万亩	市农业农村局		保护调动农民粮食生产积极性，充分挖掘粮食播种面积潜力，确保全面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农业综合科
4		高标准农田建设	高标准农田建设数量	补贴新增高标准农田亩数	≥1万亩	1万亩	1万亩	市农业农村局	3.56万亩	5.96万亩	市农业农村局		按照上级要求，督导各参建单位，完成2021年度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农业综合科
5	行业监督与管理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农产品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测批次	全年抽检批次	≥680次	680次	食用农产品定	市农业农村局	无	610次	《山东省食安委会关		对辖区内农产品进行检测	农产品质量安全	乡村振兴局

							量检测量达到1.5批次/千人					于印发全省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			全检测	
6	畜牧业建设与管理	动物疫病防控	重大动物强制免疫效果检测(次)	年度内组织重大动物强制免疫效果检测次数	≥2次	2次	2次	内部统计	春季、秋季均已集中开展两次	春季、秋季已集中开展两次	内部统计		根据2021年辖区内养殖情况,制定免疫计划,科学测算强制疫苗数量及经费,做好2021年动物强制免疫工作。	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畜牧渔业服务中心	
7			生猪稳产保供	完成生猪稳产保供目标	≥1.5万	1.5万	1.59万	内部统计	——	1.6万	内部统计		及时落实上级部门政策,协调养殖用地审批,做好技术支撑。	无	畜牧渔业服务中心	
8	农业现代化建设	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设备	推广先进农业机械	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设备数量	≥148台	120台	——	农机补贴	——	340台	内部统计		按照补贴方案开展工作	农机购置补贴	农村机械事业服务中心	
9			参保率(%)	落实农业保险政策情况,各	种植保险、养殖保险	种植保险、	种植保险、	内部统计	养殖保险120%	养殖保险155.13	内部统计		及时与承包公司对接按时投保续保,加强	农业保险、	综合科	

				类实际参保数量/ 种植数量、养殖数量	100%	养殖 保险 100%	养殖 保险 100%			%			宣传做到家喻户晓，应保尽保。	养殖 业保 险	
--	--	--	--	-----------------------	------	------------------	------------------	--	--	---	--	--	----------------	---------------	--

## （2）部门工作计划及重点任务

### ①乡村振兴发展农业

坚持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农业新旧动能转换为主线，围绕发展特色农业实现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中心工作，发挥领域优势、找准短板、制定措施、集成政策，编制《博山区农业农村“十四五”发展规划》。在总结2020年示范片区建设经验的基础上，结合上级政策，建设3-5个示范片区。

### ②农业产业规模化

一是加快特色农业发展，提高农产品种植的规模化、集约化水平，重点打造猕猴桃、桔梗、大榛子、板栗等干果及中药材产业四大农业产业，争创全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二是培育新型经营主体。三是支持农产品深加工和农村特色加工业发展，鼓励引导工商资本进入乡村，发展现代农业产业园、科技园、创业园，扶持推动田园综合体、特色小镇、康养基地等新产业新业态加快发展。

### 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一是做好“美丽乡村”示范创建工作。完成3个省级美丽乡村，7个市级美丽乡村的目标任务。二是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激发群众参与环境整治热情，进一步加大舆论宣传力度，及时报道工作动态，宣传报道好典型、好经验，形成人人关注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的浓厚氛

围，逐步完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机制。

#### ④数字农业农村建设

一是推进农业农村智慧大脑、大数据平台、农村服务管理平台的建设。二是推进生态冷链数字化平台建设，全区新建冷链仓储企业 50 家，冷库容量 6500 吨。三是打造 1300 亩的现代智慧农业示范园区，种植面积在 500 亩以上的园区实施数字化建设。涵盖农业农村各环节、各要素、各领域的普惠开放型数字化网络将初具规模，农业农村生产管理、农业社会化服务、主要涉农单位全部实现数字化。

#### ⑤农业农村体制机制改革工作

一是开展省级农村改革试验区建设工作，力争为全省深化农村改革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经验。二是选择部分有条件的村（居）推进新成立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开展运营，提高村集体经济收入。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立对接机制，将土地、山林等资产纳入平台交易，实现集体资产保值增值。三是提高土地承包经营权运营能力。重点探索产权制度改革完成以后，开展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股权质押业务，争取有发展需求的新型经营主体在资金上得到有效支持。四是全力抓好农村“三资”管理指导和督导工作，特别是抓好各类合同清理“回头看”工作。

#### ⑥加强农业人才培养

根据《淄博市农民专项培训实施方案》《淄博市农民教育培训》以及区农业农村局工作安排，按照培训任务，结合博山区产业结构特点，按照农民培训自愿原则，根据村镇遴选学员特点，主要培训以猕猴桃、桃、板栗以及榛子种植应用技术为主，让农民掌握应用技能，更加科学、合理进行农业操作，提高收入。

### ⑦党的建设

一是加强政治建设。组织学习习近平《论党的宣传思想工作》，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实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加强党性教育和纪法教育，强化廉政风险防控。二是加强队伍建设。加强作风建设，开展干部作风建设大讨论大反思大提升活动，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提升干部队伍素质，增强“四力”教育实践工作。

### （三）部门履职及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 （1）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

一是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办法》，将 259 个村（社区）划分为 1058 个网格，配备 1075 名网格员，健全了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二是开发了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工作信息系统，对全区 9.2 万户农户完成 6 轮排查，将 27 户监测对象纳入动态信息监测系统；三是精准落实帮扶政策，累

计发放各类资金补贴、减免资金 1130.13 万元；四是将 37 个项目纳入产业扶贫项目库储备，对 2021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实施的 18 个项目进行实地论证评审和项目批复及市级备案。

### （2）数字农业农村中心城市先行区建设

成立了打造数字农业农村中心城市先行区暨数字乡村建设行动领导小组；将数字化技术与水肥一体化推广、数字智慧农业园区建设相结合，提升生产精准化、智慧化水平；做好重点项目、应用场景建设工作，投资 2045.75 万元建设猕猴桃水分子保鲜冷链物流基地一处，新建 12 个 50 吨级猕猴桃水分子保鲜库，提升完善舜丰 500 亩和福禄山 500 亩数字化果园数字化建设。

### （3）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

一是提升了粮食稳产保供能力。落实粮食生产“党政同责”、“失职问责”要求，确保粮食播种面积总产“只增不减”，全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为 83520 亩，粮食产量 22648 吨，粮食单产 271.17 公斤/亩，完成了年初下达任务数；完成补齐和新增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915.29 亩，占需补齐和新增面积任务数比为 110.2%；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2021 年该区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 万亩，累计投入财政资金 1500 万元。

二是因地制宜发展特色农业。做好池上镇申报省级特

色产业强镇工作，以及山东山珍园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淄博益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市级产业联合体申报工作。以上项目均已经进入公示阶段。

三是农业产业化发展。加快建设市级猕猴桃现代农业产业园，保障项目顺利推进；完成源泉镇国家级产业强镇建设工作；确定三家“百企建百园”实施主体，全力保障开工建设；培育市级龙头企业2家，组织企业申报2021年市级龙头企业；加强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培育，获批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6家，省级家庭农场1家、市级家庭农场8家，完成国家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监测2家，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监测6家，省级家庭农场示范场监测2家；推行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工作，2021年创建党组织领办合作社75家，其中2家被评为市级党组织领办合作社示范社；加强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玉米、小麦、苹果、桃、猕猴桃，共承保70636.43亩，对上争取资金130.63万元，区级配套资金91.34万元。

四是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完成定性检测8000个，定量检测620个，完成省市级监督、例行检测样本150余个。完成组织食用农产品生产主体培训班，培训180余人次；对合格证主体52家，散户98家，开具合格证4万余张；新获得“三品一标”认证农产品2个。

五是农业生态环保工作。做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工作；完成全区耕地安全利用招标工作；加强禁烧督导检查，层层建立健全禁烧体系；开展农作物秸秆资源利用工作，综合利用率达到 93%；全区的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为 85.19%，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建率为 100%。

六是畜牧生产工作。积极开展无疫省建设工作，成立领导小组及专班，指导各镇开展好无疫省建设工作。2021 年度，全区牛存栏 913 头，生猪存栏 1.59 万头，家禽存栏 23.70 万只，羊存栏 4.59 万只；牛出栏 0.12 万头；生猪出栏 2.47 万头，羊出栏 8.59 万只，家禽出栏 27.60 万只；肉类总产量 0.38 万吨，禽蛋产量 0.48 吨。开展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累计发放疫苗 58.6 万毫升；做好动物流行病学调查和监测工作，采集各类动物检测样品 5690 份；检疫各类家畜家禽 52.57 万头（羽）。

七是农机服务工作。石马镇获得 2021 年度省级平安农机示范镇；参加全市农机职业技能大赛，获得单人成绩二等奖佳绩，单位被评为优秀组织奖；贯彻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已购买各类农机具达 140 余台（套）；检修各类农机具共计 200 余台套，收获技术服务指导农机手 20 余人次；做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和农机报废更新宣传工作，发放宣传材料 700 余份。

#### （4）农村改革与乡村建设

一是推进农村集体经济改革发展。202 个行政村村集体

经济收入 10 万元，收入到达 50 万元以上的村为 70 个。

二是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打造乡村振兴高标准精品片区，预申报 2 个乡村振兴精品示范区；完成 2021 年度 4 个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方案。

三是农村人居环境大会战。发现问题 451 余处，清理农村“三大堆”6174 余处，整理残垣断壁 764 余处，美化村庄立面 61977 余平方，农村生活垃圾清理 10998 余吨，清理私搭乱建、乱堆乱放 4153 处，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数量 1043 余吨，整修旱厕 376 个。

四是牵头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全区涉及美丽宜居乡村问题 7 个镇（街道）17 个项目，其中省台账项目 5 个，已销号 4 个（域城镇大峪口村、和尚房村、张庄社区、城东街道窝疃社区），未销号 1 个；市台账项目 12 个，已销号 3 个（源泉镇南庄村、城东街道后峪社区、五龙社区），未销号 9 个。未销号的项目按照序时进度正常推进，其中山头街道冯八峪、两平项目已上报销号材料。

#### （5）农业人才建设工作

一是组织“淄博乡村之星”申报工作，4 人已经进入公示及考察阶段；二是申报 2021 年度“齐鲁乡村之星”8 人；三是完成农民职称申报工作，获得“农民副高级农艺师”职称 3 人，获得“农民农艺师”职称 2 人，获得“农民助理农艺师”职称 8 人；四是开展农民专项培训以及高

素质农民培训工作，2021 年度已培训 611 人。

#### （6）宣传干部队伍党的建设

一是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开展“打卡初心地、建功新时代”活动，到博莱蒙联防办事处、原山艰苦创业基地、焦裕禄纪念馆等红色教育基地，重温入党誓词、进行党性体检以及参观学习；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到颜神古镇参观“百年之光—党领导中国（淄博）工业百年”主题展览馆，深入学习“自始向党的初心坚守、敢为人先的历史自觉、拼搏奉献的使命担当、改革创新的时代追求”的淄博工业先锋精神。

二是组织开展“双联系、双报到、双服务”工作，共开展 10 次，人员 50 余人次；协助八陡社区开展疫苗接种工作，并利用大集时间到商户和摊点宣传《疫苗接种》《疫情防控知识》，通过宣传引导进一步提高了社区居民疫苗接种知识的知晓度和普及率。

三是组织了“主题党日+”活动和“党性全面体检”工作。

四是加强机关文化建设，组织局机关及乡村振兴局和所属各中心人员观看《我的父亲焦裕禄》和《长津湖》，学习革命先辈的先进事迹。

#### （四）部门预算和执行情况

##### 1. 预算资金来源及近 3 年部门预算安排、调整和使用情况

(1)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调整和使用情况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2019 年收入预算为 2817.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023 万元，占 36.31%，上年结转 1749.12 万元，占 63.69%。2019 年支出预算为 2817.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82.12 万元，占 27.76%；项目支出 2035 万元，占 72.24%。

收支决算总体情况：2019 年收入合计 1235.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35.66 万元，占 100%。2019 年支出合计 1496.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38.70 万元，占 56.05%；项目支出 657.56 万元，占 43.95%。

(2)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调整和使用情况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2020 年收入预算为 1038.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038.62 万元，占 100%。2020 年支出预算为 1038.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2.09 万元，占 79.15%；项目支出 216.53 万元，占 20.85%。

收支决算总体情况：2020 年收入合计 2255.5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55.58 万元，占 100%。2020 年支出合计 2146.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15.85 万元，占 38%；项目支出 1330.77 万元，占 62%。

(3)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调整和使用情况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2021 年收入预算为 1176.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176.08 万元，占 100%。2021 年支出预算

为 1176.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5.04 万元，占 73.55%；项目支出 311.04 万元，占 26.45%。

收支决算总体情况：2021 年收入合计 7087.7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85.94 万元，占 99.98%；上级补助收入 1.77 万元，占 0.02%。2021 年度支出合计 7807.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21.27 万元，占 20.77%；项目支出 6186.35 万元，占 79.23%。

## **2. 当年度部门预算安排、调整和使用情况**

### **(1) 部门预算情况**

#### **1)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1 年收入预算为 1176.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176.08 万元，占 100%。2021 年支出预算为 1176.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5.04 万元，占 73.55%；项目支出 311.04 万元，占 26.45%。

#### **2)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1176.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176.08 万元，占 100%。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176.08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2.64 万元，占 12.98%；卫生健康（类）支出 50.51 万元，占 4.28%；农林水（类）支出 973.11 万元，占 82.74%。

#### **3)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176.08万元，比上年增长13.23%，主要是项目支出增加。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52.64万元，占12.98%；卫生健康（类）支出50.51万元，占4.28%；农林水（类）支出973.11万元，占82.7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纳入区农业农村局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淄博市博山区农业农村局机关、博山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①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45.19万元，比上年增长39.26%，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退休人员住房物业补贴增加。

②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71.51万元，比上年增长100%，主要是去年未单列该款项支出。

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35.76万元，比上年增长100%，主要是去年未单列该款项支出。

④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27.38万元，比上年减少35.04%，主要是上年度公务员医疗支出列入了该款项。

⑤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3.9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63%，主要是上年度公务员医疗支出列入了该款项。

⑥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19.2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0%，主要是去年未单列该款项支出。

⑦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587.89 万元，比上年下降 12.72%，主要是养老保险支出、职业年金支出调整至其他款项支出。

⑧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78.96 万元，比上年下降 0.80%，主要是公务接待支出减少。

⑨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支出 6.26 万元，比上年增长 0.48%，主要是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增加。

⑩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支出（项）100 万元，与 2020 年持平。

⑪农林水（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2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0%，主要是农业保险险种增加、面积增加。

####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2021 年政府性基

金支出预算 0 万元。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6)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1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865.04 万元，其中：

①人员经费 818.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退职（役）费、生活补助、奖金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社会福利和救助、离退休费等。

②公用经费 46.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公务接待费、维修（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公务接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7)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 10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 100 万元。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包括：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0 万元。

#### 8)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1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0.2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费支出；公务接待费 0.22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控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 9)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局机关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42.58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下降 9.50%，主要原因是严控各项经费支出。

#### 10)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共博山区农业农村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机要通信和应急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件、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件、套）。

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2) 部门预算调整情况**

2021 年部门年初预算为 1176.08 万元，因机构改革合

并后部门年初预算数为 2112.68 万元，根据上级各项政策规划，区委、区政府重大事项决策部署年中追加预算 6664.35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以及其他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7840.43 万元，含年初结转结余 32.81 万元。

### （3）部门决算情况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21 年度收、支总计 7840.4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201.36 万元，增长 69.01%。主要是项目资金增加。

收入决算情况：2021 年收入合计 7087.7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85.94 万元，占 99.98%；上级补助收入 1.77 万元，占 0.02%。

支出决算情况：2021 年度支出合计 7807.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21.27 万元，占 20.77%；项目支出 6186.35 万元，占 79.2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纳入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包括淄博市博山区农业农村局（本级）、淄博市博山区政府农业办公室、淄博市博山区农村改革发展服务中心、淄博市博山区畜牧渔业服务中心、淄博市博山区农业机械事业服务中心、博山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29.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01.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5.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达到报账提款条件项目增加、偿还项目欠款。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商贸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3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偿还项目欠款。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98.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5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6.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5.5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1.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1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1.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6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84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死亡。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8.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保险基数调整。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6.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35.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死亡。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农业)(项)。年初预算为 762.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管理日常经费支出。

1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农业)(项)。年初预算为 455.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5.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4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管理日常经费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2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偿还项目欠款。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为 7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达到报账提款条件。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年初预算为 6.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3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达到报账提款条件。

1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5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6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达到报账提款条件。

1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18.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5.44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09.0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达到报账提款条件、偿还项目欠款。

1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0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偿还项目欠款。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偿还项目欠款。

1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52.9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达到报账提款条件、偿还项目欠款。

2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5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达到报账提款条件。

21)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4.8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22)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

算为 110.0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偿还项目欠款。

23)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0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1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达到报账提款条件。

24)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偿还项目欠款。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619.5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①人员经费 1439.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②公用经费 179.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7.68万元，支出决算为4.16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3.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管理公务车使用和执行公函管理制度。

“三公”经费支出相关情况说明：

①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年初预算的0%。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②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6.30万元，支出决算为3.53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2.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0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管理公务车使用。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2021年淄博市博山区农业农村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③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1.38万元，支出决算为0.63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5.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函管理制度。其中：国内接待费0.63万元，主要用于公务

事项接待费用，共计接待 7 批次、75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1.1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62 万元，增长 5.36%，主要原因是项目达到报账提款条件，偿还以前欠款。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0.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7.9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 （五）部门管理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

### 1. 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在决策管理方面，区农业农村局制定了《党组会议制度》，部门“三重一大”民主决策制度完备、执行规范；财务管理方面，该部门制定《博山区农业农村局财务管理制度》，具体包括财务机构和组织、预算管理与事前核查、财务报销流程、财务报销内容等；内控管理方面，制定了内部控制手册，包括《经费管理制度》《会议管理制度》《文书办理制度》《文件及物品管理制度》《机关廉政建设制度》《机关党支部工作制度》等内容，部门管理制度规范性良好，但个别制度存在内容制定不健全、细化程度不足等问

题。通过查阅该部门资产管理制度文件，该部门未按资产管理 7 方面建立完善相应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规范性一般。

## **2. 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该部门进行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与奖惩、重大项目安排、大额度资金使用等事项决策时，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对“三重一大”事项进行深入的调查研究，提出初步方案，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进行风险评估和合法合规性审查后，经部门党组集体讨论决定；在财务管理方面坚持“依法依规、预算控制、权责统一、程序透明、勤俭节约、注重实效”的原则，按部门财务制度要求组织开展资金管理、申报、审批、支出使用工作，财务账目编制、会计科目设置规范，记账凭证、原始凭证等文件齐全、有效；各部门在执行和开展工作时，均严格按照区农业农村局制定的内控管理制度，各项日常工作能得到有效执行，执行过程规范、到位，办公秩序得到有效维护。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评价目的、思路及关注点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可以了解、分析、衡量区该部门整体支出财政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了解部门运行是否得到应有的保障。根据部门职能履行情况，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客观反映其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进一步规范部门运作管理机制，强化监督机制，优化财政资金配置，保障财政资金投入目标的落实。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可以发现部门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总结部门运行过程中的经验，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和建议，为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

最终在政府、部门和公众之间形成有效的绩效信息互动，及时反馈各个方面的信息，促使部门对业务管理做出适时调整，促进区发改局工作良性发展，提升财政工作绩效水平。

主要对以下关注点进行整体绩效评价：

1.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情况。包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年度重点项目的实施进度、完成情况等。
2. 部门运行及管理情况。包括部门整体工作部署，具体管理工作的执行情况等。
3. 年度部门预算资金使用、管理及绩效情况。
4. 部门职责履行的产出、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满意度情况。

5.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的其他评价内容。

## (二)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依据

### 1. 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各个环节的工作。

(2) 政策相符原则。绩效评价严格按照项目的政策要求、规章制度、技术标准、行业特点组织实施。

(3)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关联关系。

(4) 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建立在大量、充分掌握相关数据、证据基础上，通过科学的分析方法，得出客观的结论、意见和建议。

(5)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要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6) 独立评价原则。通过道德自律和制度约束，排除内在、外在因素的干扰和影响，保持绩效评价的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

### 2.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是指用于分析绩效数据、得出评价结论的各种经济分析、评估和评价方法。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遵循一定的原则、程序和标准，运用科学可行的方法对项目有关内容进行专业化评价，采取比较法、案卷研究法、专家评判法、实地调查法、问卷调查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 （1）比较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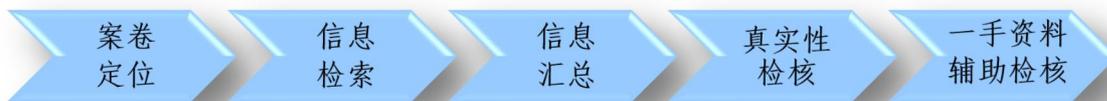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 （2）案卷研究法

案卷研究法是研究证据收集的重要信息采集手段，从现有资料的梳理中获得大量有用证据，获得资金使用状况相关的材料，评价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状况。

案卷研究的证据收集包括案卷定位、信息检索、信息汇总、真实性检核、一手资料辅证检核等五个步骤。

案卷研究流程图



### （3）专家评判法

专家评价法是指由专家根据评价依据所规定的资料目录，审核本项目的关键评价问题与评价指标，发现评价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评议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措施、方法及绩效评价意见，为绩效评价工作提供定性参考依据。

专家评审会实施程序



#### (4) 实地调查法

本评价项目中，我们对部门运行、管理情况进行现场实地考察，并通过视音频、图片等多种方式予以取证存档。

#### (5) 问卷调查法

问卷调查法通过定位项目相关利益群体，大规模收集其态度评价信息，形成具有代表性的结构化证据。问卷调查可以通过抽样组织大样本的调查，了解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该项目的满意程度，以发现问题，为财政资源配置和财政政策的制定提供公众意见层面的决策依据。在绩效评价过程中，我们根据项目特点，分析项目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影响程度，判断组织问卷调查的必要性、可行性，与委托方进行沟通，经委托方同意后确定是否组织问卷调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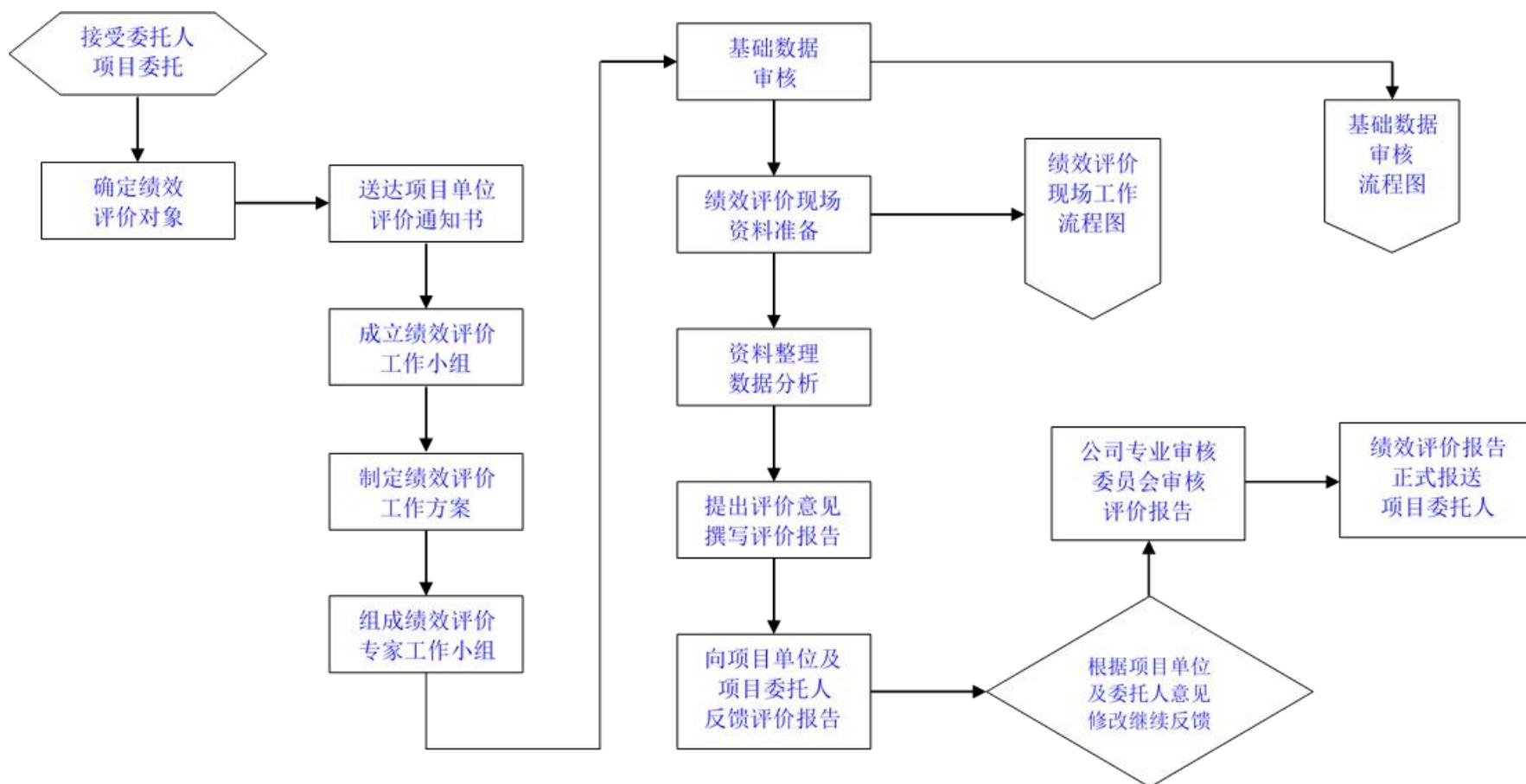
### 3. 评价依据、标准

我们深入调查、研究分析博山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整体支出的资金投入、使用过程，总结归纳政策法规、管理办法、实施过程文件、参考资料和监督文件等五个方面，作为本次绩效评价的评价依据。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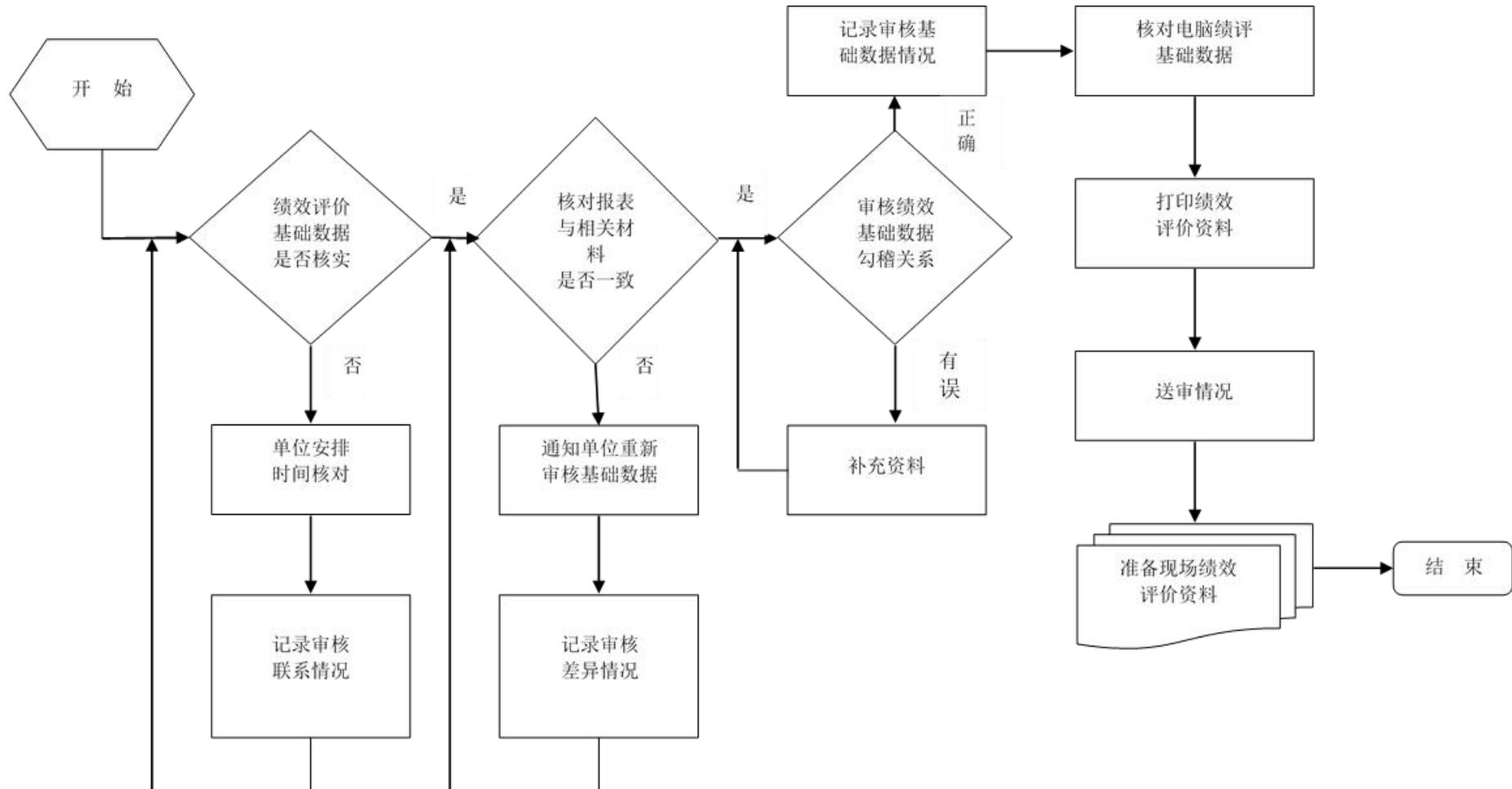
分 类	评 价 依 据
政策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政府会计准则》
管理办法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35号） 《山东省财政监督条例》 《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过程文件	区农业农村局、各业务科室2020年工作总结及2021年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各业务科室具体业务工作中形成的图文资料、影像资料等 区农业农村局各项内部控制制度 财政资金的拨付、管理、使用各个环节的预算资料、财务资料，以及财政部门及预算单位的决算资料
参考材料	各级党委政府、有关部门用于工作指导、调度、请示、汇报、总结等方面的书面文件及资料
监督文件	《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第427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项目审计报告 财政监督检查报告及其他监督检查制度等

#### 4. 评价组织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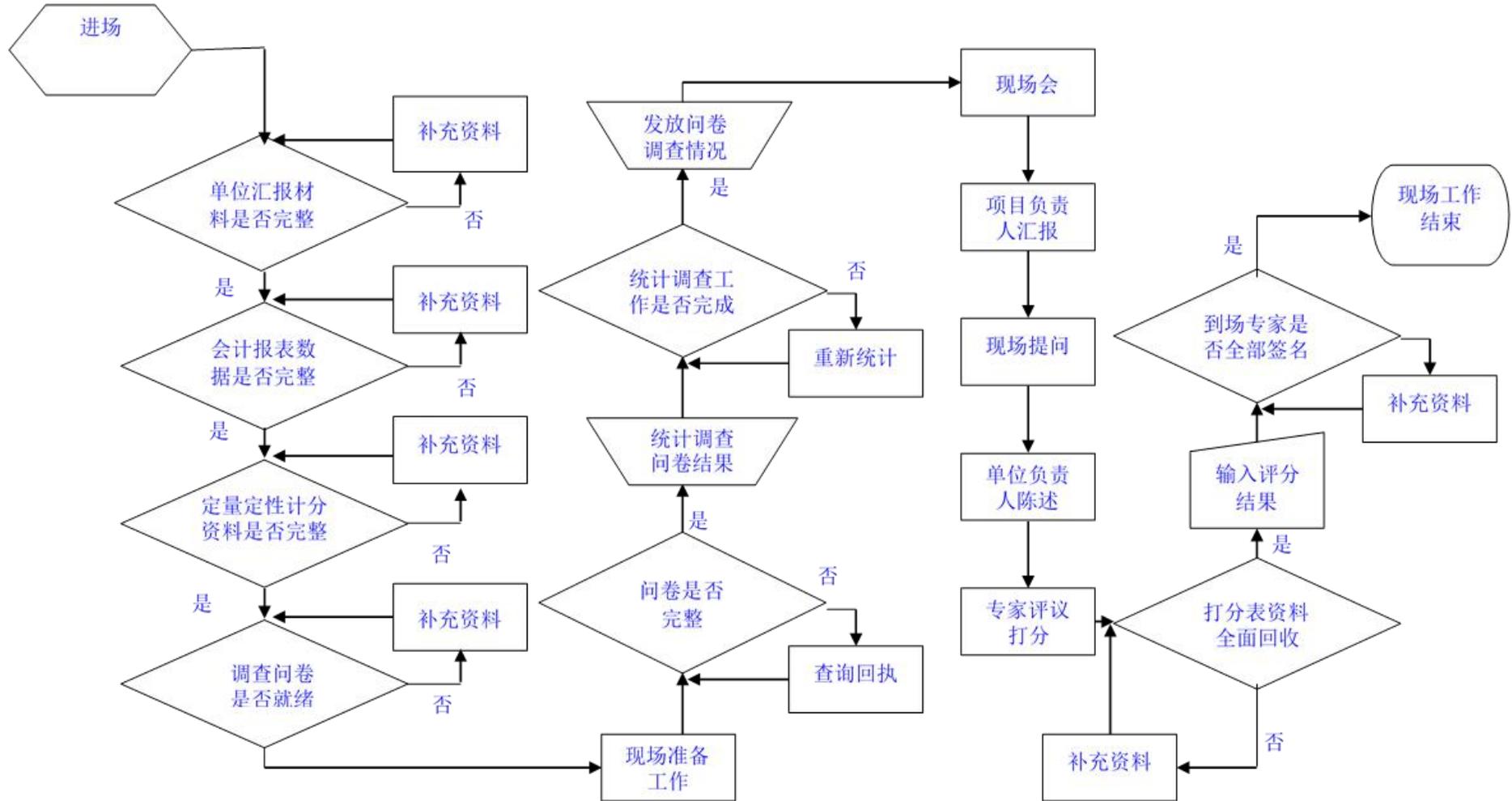
绩效评价工作流程图



基础数据审核工作流程图



现场工作流程图



### （三）评价的局限性

绩效评价作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的重要组成部分，仍在不断改进完善。绩效评价过程中，受评价时间、评价对象、评价方式方法、现场条件等诸多因素影响，绩效评价工作仍存在一定的局限性。

1. 绩效评价理论的局限性。绩效评价是预算绩效管理过程中的关键环节之一。在实际评价过程中，不同评价主体的评价基本概念、评价程序、评价方式方法等各不相同，存在较大的差异；对于同一类型项目、政策进行评价时，不同评价主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在考核重点发掘、指标内容建立、指标值设置、评价标准制定等方面也不尽相同，缺乏统一性和系统性，在很大程度上制约了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及评价结果的准确性、科学性。

2. 绩效评价实践的局限性。绩效评价工作相关信息来源，主要依据被评价部门、单位报送的项目、政策文件资料；文件资料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相关过程反映的真实性、充分性、全面性、准确性等，均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及评价结果是否准确、客观起到重要的制约作用；同时，现场调查过程中基于评价工作人员的专业能力水平、勘查细致深入程度以及现场的还原程度等因素，调查结果也将影响绩效评价最终结果的客观性、准确性。

### 三、指标体系

#### (一) 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根据归纳的政策法规等方面的评价依据，针对该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特点，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源配置、部门管理、运行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满意度等方面进行评价。

通过整体考察该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一般来说，构建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理论准备、指标体系初构、指标体系检验、指标体系应用等。

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如下：

博山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序号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1	整体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分)	目标编制合理性 (2.5分)	考察部门整体目标的科学性，以及与本区域及上级部门整体目标的匹配性。	整体目标清晰、全面、完整，计 2.5 分；较清晰、较全面、较完整，计 1.5 分；不清晰、不全面、不完整，计 0 分。	部门中长期规划及终期评估报告、部门“三定”方案、工作职责、年度工作计划等
2		绩效指标科学性 (2.5分)	指标编制科学性 (2.5分)	考察部门整体目标指标设置科学性。	绩效指标按部门整体目标进行细化分解设置，指标设置科学合理，定量指标值赋值科学、合理，定性指标采用分级分档形式表述，计 2.5 分。以上存在 1 处不符合或不规范扣 0.5 分，扣完为止。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3	资源配置 (15分)	预算管理 水平 (12分)	预算编制 科学 规范性 (2分)	考察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等情况。包括收入预算编制是否实现全覆盖、全口径；支出预算编制结构是否合理；预算规模是否与部门年度工作任务相匹配，重点工作给予资金重点保障，依据轻重缓急原则编制预算；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测算是否准确；预算申报、审核、决策过程程序是否完备等。	①部门预算收入编制实现全覆盖、全口径； ②部门预算支出编制结构优化完善，严控一般性支出，“三保”保障到位； ③预算支出内容与工作计划相匹配，重点工作给予资金重点保障，依据轻重缓急原则编制预算； ④预算测算标准具体明晰； ⑤部门预算内部申报、审核、决策程序合规； 以上全部符合得 2 分，每存在 1 处不符合扣 0.4 分，扣完为止。	部门工作计划、部门预算；预算编制方案、测算依据；预算申报、批复文件资料

序号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4	资源配置 (15分)	预算管理 水平 (12分)	预算执行情况 (4分)	考察年度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是否规范，符合财务管理相关规定。	①各项重大开支经集体决策程序，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规范，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用途，各项开支符合财务管理相关规定，以上评价要点全部合规得2分，1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如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重大违规行为，则本项指标不得分。 ②预算执行率=决算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大于等于91%的，计2分；预算执行率小于91%的，每减少2%扣0.5分，扣完为止。小于91%且差异显著的，分析差异原因、结合客观实际情况予以计分。	年度预决算报告、相关财务资料等
5			预算追加调整情况 (1.5分)	考察部门预决算追加调整情况。	①部门预决算根据上级各项政策规划，区委、区政府重大事项决策部署进行追加调整的，计1.5分； ②部门预决算追加调整无明确政策规划及重大事项决策部署的，该项不得分。	年度预决算报告、预算追加调整相关文件资料
6			预决算差异情况 (1.5分)	考察部门预决算存在的差异情况。	①部门预决算编制准确、预算与决算无明显差距的，计1.5分； ②部门预决算存在显著差异，且无合理原因的，该项不得分。	年度预决算报告、预算追加调整相关文件资料

序号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7	资源配置 (15分)	预算管理 水平 (12分)	预算绩效管理 情况 (3分)	考察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①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计1分； ②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合规、完整，计1分； ③绩效结果反映的问题及时整改，应用于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应用于部门下年度预算编制及项目安排，计1分。 以上存在1处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自评等过程资料、绩效管理结果应用过程资料等	
8		收入统筹 情况 (2分)	收入预算编制 完整性 (2分)	考察部门预算收入编制覆盖情况。	部门预算收入编制完整，当年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年结转、非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等均纳入预算管理的，计2分。 以上存在1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预算编制方案、测算依据；预算申报、批复文件资料	
9		人员配置 (1分)	人员配置 (1分)	人员配置 合规性 (0.5分)	考察部门人员配置数量情况。	部门人员配置符合“三定”方案要求，得0.5分；存在超编该项不得分。	部门“三定”方案、部门工作职责分解相关资料
10				岗位职责 明确性 (0.5分)	考察部门人员岗位职责设定情况。	职责细化落实到人的，计0.5分；存在职责落实不到位或未落实的，该项不得分。	人员岗位职责配置情况
11		部门管理 (15分)	资产管理 水平 (5分)	资产管理 规范性 (5分)	考察部门资产的配置、使用、管理、处置等各环节情况。	部门资产配置、使用、管理、处置等环节职责明确、工作规范、管理到位，计5分；以上存在1处不符合或不规范扣1分，扣完为止。	相关财务资料、资产管理台账、资产实物等

序号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12		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5分)	采购和购买服务过程规范性 (3分)	考察部门政府采购及购买服务过程的规范性。	采购申报审批过程规范，采购执行规程符合相关规定要求，计3分；存在1处不规范扣1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计划，采购申报审批过程资料，采购执行过程资料等
13			政府采购率 (2分)	考察部门政府采购覆盖情况。	项目实现“应采尽采”，采购率达到100%，计2分；采购率小于100%的，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计划，采购申报审批过程资料，采购执行过程资料等
14		部门管理 (15分)	内控制度建立情况 (2分)	考察部门内控管理制度，如重大事项民主决策制度，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人事管理、档案管理制度，公务支出制度标准，政务信息公开制度，信息化建设制度等的建立健全及规范性。	①内控制度建立健全的，计1分； ②制度内容规范、完整的，计1分； 以上存在1处不健全、不规范、不完整的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相关管理制度、规定，制度执行相关汇报、总结和检查、监督文件资料
15		内控管理水平 (5分)	制度执行情况 (3分)	考察部门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包括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执行过程是否规范，执行是否到位等。	①部门各项管理制度，如重大事项民主决策制度，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人事管理、档案管理制度，公务支出制度标准，政务信息公开制度，信息化建设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执行过程规范、到位，得3分； ②制度执行不规范或执行存在偏差，发现1处扣1分，扣完为止； ③未执行或执行出现重大失误，则本项不得分。	部门相关管理制度、规定，制度执行相关汇报、总结和检查、监督文件资料

序号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16	运行成本控制 (10分)	公用经费控制 (3分)	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3分)	考察公用经费支出的控制情况。	公用经费支出合规的，计3分； 存在1处不规范扣1分，扣完为止。	年度预决算报告、 财务凭证、账簿、 报表等
17		“三公”经费控制 (2分)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分)	考察三公经费支出的控制情况。	①当年实际支出数小于等于当年预算数，计1分；大于不得分。 ②当年预算数小于等于上年的，计1分；大于不得分。	年度预决算报告、 财务凭证、账簿、 报表等
18		培训费、会议费控制 (2分)	培训费支出情况 (1分)	考察培训费支出的控制情况。	①费用支出合规，计0.5分； ②实际支出未超过当年预算数，计0.5分； 存在1处不合规、不符合扣0.5分， 扣完为止。	年度预决算报告、 财务凭证、账簿、 报表等
19			会议费支出情况 (1分)	考察会议费支出的控制情况。	①费用支出合规，计0.5分； ②实际支出未超过当年预算数，计0.5分； 存在1处不合规、不符合扣0.5分， 扣完为止。	年度预决算报告、 财务凭证、账簿、 报表等财务相关资料
20		项目支出控制 (3分)	项目支出管理规范性 (1分)	考察部门项目支出管理规范性。	过程规范，验收合格；活动类项目资金支出申报、审批流程规范，支出依据充分完整，活动开展情况良好，结果质量良好的，计1分。 存在1处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报表等财务相关资料

序号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21	运行成本控制 (10分)	项目支出控制 (3分)	项目支出合规性 (1分)	考察部门项目支出财务规范性。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办法，符合项目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的，计1分。 存在1处不符合的，该项不得分。	项目支出财务凭证、账簿、报表等财务相关资料
22			项目支出进度情况 (1分)	考察部门项目支出进度情况。	项目支出进度符合项目要求的，计1分； 存在支出进度小于计划进度情况且无合理原因的，该项不得分。	项目合同、财务凭证、账簿、报表等相关资料
23	履职效能 (40分)	农业建设与管理 (32分)	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情况 (8分)	考察部门对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情况，是否完成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信息监测系统；是否深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等。	①该项工作按计划内容完成，无遗漏或缺项，计2分； ②该项工作按计划时限完成，没有延迟，计2分； ③该项工作按要求、规定、标准、规范执行，计2分； ④完成结果质量达标，计2分。 如存在1处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地方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总结材料
24			数字农业建设 (6分)	考察部门对现代信息技术的应用程度，是否开展数字化技术与水肥一体化，推广智慧农业建设等。	①该项工作按计划内容完成，无遗漏或缺项，计2分； ②该项工作按计划时限完成，没有延迟，计1分； ③该项工作按要求、规定、标准、规范执行，计2分； ④完成结果质量达标，计1分。 如存在1处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地方扣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总结材料

序号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1分，扣完为止。	
25	履职效能 (40分)	农业建设 与管理 (32分)	农业高质量发展 (10分)	考察部门推动现代农业发展情况，是否提升粮食稳产保供能力；是否发展特色农业；是否推动农业产业化发展；是否对农产品质量监管；是否做好农业生态环保和畜牧生产工作等。	①该项工作按计划内容完成，无遗漏或缺项，计2分； ②该项工作按计划时限完成，没有延迟，计2分； ③该项工作按要求、规定、标准、规范执行，计3分； ④完成结果质量达标，计3分。 如存在1处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地方扣2分，扣完为止。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总结材料
26			农村改革和人才建设工作 (8分)	考察部门全农村改革和人才建设工作完成情况，是否乡村建设行动；是否整治人居环境；是否组织农民专项培训；是否做好人才建设工作等。	①该项工作按计划内容完成，无遗漏或缺项，计2分； ②该项工作按计划时限完成，没有延迟，计2分； ③该项工作按要求、规定、标准、规范执行，计2分； ④完成结果质量达标，计2分。 如存在1处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地方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总结材料

序号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27		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8分)	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情况 (8分)	考察部门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开展情况，是否制定党史计划、完成党史学习各项任务；是否实现“全覆盖”等。	①该项工作按计划内容完成，无遗漏或缺项，计2分； ②该项工作按计划时限完成，没有延迟，计2分； ③该项工作按要求、规定、标准、规范执行，计2分； ④完成结果质量达标，计2分。 如存在1处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地方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总结材料
28	可持续发展能力 (5分)	素质能力提升 (5分)	部门改革创新情况 (2分)	考察部门是否有改革创新的机制、措施及成果。	部门实施改革创新，建立了相应机制和措施的，成果显著的，计2分； 存在1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述职报告、专项工作总结，相关评估评议报告、监督检查报告、部门和个人受表彰相关资料
29			部门服务能力提升情况 (3分)	考察部门服务能力提升的情况。	部门建立健全政务服务体系，完善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提升工作人员综合服务素质和能力，部门服务能力得到显著提升的，计3分； 存在1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述职报告、专项工作总结，相关评估评议报告、监督检查报告、部门和个人受表彰相关资料
3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满意度情况 (5分)	服务对象对该部门的满意度情况。	① 满意度在90%（含）~100%之间，得5分； ② 满意度在80%（含）~90%之间，得3分； ③ 满意度在60%（含）~80%之间，得1分； ④ 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序号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31		外部监督部门评价 (5分)	外部监督评价情况 (5分)	部门接受外部监督评价的情况。	上级或本级纪委、监委、组织部门、人社部门、审计部门、财政监督部门等监督检查，以及巡视、巡查中未发现重大问题的，计5分； 每存在1项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相关监督检查报告

## （二）评价等级

本次评价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考核相结合方法，对定性考核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考核指标采用量化打分，总分百分制。

绩效评价等级。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档次。具体分值与档次见下表：

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等级	优	良	中	差
分值	90（含）~100分	80（含）~90分	60（含）~80分	<60分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及评价结论

### （一）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 整体绩效目标（5分）

##### （1）绩效目标合理性（2.5分）

根据调查了解情况，区农业农村局根据省、市相关工作要求及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结合部门年度战略目标，编制了2021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包括部门内部工作、农业建设与管理、行业监督与管理、畜牧业建设与管理、农业现代化建设等5项工作内容，符合区农业农村局的发展战略目标和方向。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2.5分，得2.5分。

## （2）绩效指标科学性（2.5分）

通过查看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该部门将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其中整体战略目标细化分解为 9 项绩效指标，年度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 9 项绩效指标，但其绩效指标设置规范性一般，如“完成粮食生产目标任务”的指标解释为“市下达任务”该项解释不规范；再如指标“农产品监督抽查和风险检测批次”的历史值无数据，无法进行历史数据的比对。扣 1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2.5 分，扣 1 分，得 1.5 分。

## 2. 资源配置（15分）

### （1）预算管理（12分）

#### 1)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性（2分）

通过查看区农业农村局相关预算资料，该部门预算编制根据实际业务需求确定，支出预算编制结构合理，预算测算依据充分、准确。预算安排与工作计划匹配，预算安排能够遵循轻重缓急原则，重点工作重点保障。但该部门预算编制不完整，经调查，区农业农村局未将 2020 年度结转资金 106.42 万元编入 2021 年年初预算。扣 1 分。

该部门年度预算由各业务科室结合计划工作任务需求进行初步编制，并报办公室进行审核汇总，经党组会议讨论研究后报区财政局审核，通过调查了解，该部门年度预算内部申报、审核、决策、报批等程序完备，预算批复后按规定执行，预算

编制科学、合理、规范。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2 分，扣 1 分，得 1 分。

## 2) 预算执行情况 (4 分)

经查阅部门财务资料，该部门的资金拨付审批程序规范，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用途，各项开支符合财务管理相关规定。

通过查阅 2021 年度区农业农村局部门预决算资料，2021 年度该部门年初预算为 1176.08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7840.4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7807.62 万元。

预算执行率 = ( 决算数 / 调整后预算数 ) × 100% = ( 7807.62 / 7840.43 ) × 100% = 99.58% > 91%。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4 分，得 4 分。

## 3) 预算追加调整情况 (1.5 分)

通过查阅部门预决算相关材料，2021 年部门年初预算为 1176.08 万元，因机构改革合并后部门年初预算数为 2112.68 万元，根据上级各项政策规划，区委、区政府重大事项决策部署，年中追加预算 6664.35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以及其他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7840.43 万元，含年初结转结余 32.81 万元。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1.5 分，得 1.5 分。

## 4) 预决算差异情况 (1.5 分)

通过查阅部门预决算相关材料，2021 年度该部门收入调整

预算数为 7840.43 万元，收入决算为 7840.43 万元，收入预算与决算无差异。

2021 年度该部门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7840.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07.62 万元，该部门支出预算未全部执行，决算较预算少 32.81 万元，差异不大。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1.5 分，得 1.5 分。

####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3 分)

事前评估管理情况。经查看相关资料及与部门沟通了解，区农业农村局在 2021 年度无通过预算资金安排的新增政策、重大项目和其它需要开展事前评估的项目，故无需开展相应的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区农业农村局依据相关要求，对部门预算项目编制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实现全覆盖。从编制质量来看，绩效目标质量审核结果一般，项目绩效目标规范性需进一步加强。如“第三方评审费及购买服务”项目中，设置了数量指标“农产品检测”，该项指标设置不规范，应为“农产品检测数量”，指标值应为“ $\geq 8600$ 个”；时效指标“进行项目验收、评审”，应为“项目验收、评审时效情况”；满意度指标的指标值为“90”，应为“ $\geq 90\%$ ”，指标编制不规范；成本指标值设置为“60”，未明确指标单位，应为“ $\leq 60$ 万元”，且未从单位成本、成本项目等方面对成本指标进一步细化。扣 1 分。

绩效监控管理情况。区农业农村局依据相关要求，对 2021

年度支出项目实施了绩效监控，但绩效监控未实现全覆盖。经查阅该部门项目运行监控分析报告，发现运行监控分析报告质量一般，如“第三方评审及购买服务”项目，“1-7月执行情况”和“全年预计完成情况”量化指标填写不规范，缺少单位。扣1分。

绩效自评管理情况。区农业农村局依据相关要求，按规定及时开展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自评工作实现全覆盖。从自评结果来看，该部门各项目完成情况较好。

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经查阅相关资料及与部门沟通了解，该部门在绩效监控、绩效自评等环节未发现问题，该部门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情况良好。

制度建设方面。该部门未制定相关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制度建立不健全，扣0.5分。

综上，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开展较全面，但也存在着绩效管理质量一般、制度建设不健全等问题。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3分，扣2.5分，得0.5分。

## （2）收入统筹情况（2分）

### 1) 收入预算编制完整性（2分）

经查阅2021年度区农业农村局部门预算资料，该部门预算收入编制完整，当年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年结转、非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等均纳入预算管理，收入预算编制全面、完整。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2 分，得 2 分。

### (3) 人员配置 (1 分)

#### 1) 人员配置合规性 (0.5 分)

根据调查了解，因机构改革，人员合并，该部门 2021 年末编制人数 127 人，实有人数 97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14 人，实有人数 20 人；事业编制人数 113 人，实有人数 77 人。人员配置不符合“三定”方案要求，扣 0.5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0.5 分，扣 0.5 分，得 0 分。

#### 2) 岗位职责明确性 (0.5 分)

根据调查了解和现场查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该部门将各科室职责具体细化，并落实到岗位和人员，保障了部门年度计划工作的实施，职责分配明确合理。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0.5 分，得 0.5 分。

### 3. 部门管理 (15 分)

#### (1) 资产管理水平 (5 分)

#####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5 分)

区农业农村局依据《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 35 号)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制度》等有关规定，规范部门资产管理行为。部门资产管理规范，从资产购置、管理到处置等重要环节依据相关要求做出了具体规定，并建有规范的决策程序及相应执行监督措施，资产管理规范、到位。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2) 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5 分)

1) 采购和购买服务过程规范性 (3 分)

①通过查阅区农业农村局政府采购合同等资料，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0.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7.9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 2021 年 7 月 29 日，该部门在山东政府采购网发布博山区耕地安全利用项目采购意向公告。

二是 2021 年 8 月 24 日，区农业农村局与疆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协议》，约定由该公司承办采购项目代理工作。

三是 2021 年 8 月 30 日，该公司在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招标公告，经招标，山东大学为博山区耕地安全利用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②2021 年 10 月，区数字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与淄博老茂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淄博博山畅源农产品专业合作社签订合作协议书，开展博山区 2021 年度农民专项培训，培训协议金额 120000 元；2021 年 11 月，区数字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分别与淄博博山梦里老家种植专业合作社、淄博商贸培训学校签订协议书，委托上述两家培训单位开展博山区 2021 年度高素质农民培训，培训协议书涉及金额 172800 元。根据《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102 号)第五条：“各级国

家机关是政府购买服务的主体”和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主体和承接主体”的规定。因此，区数字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作为购买服务主体不合规。扣1分。

综上所述，该部门采购规范性不足。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3分，扣1分，得2分。

## 2) 政府采购率 (2分)

该部门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10号)规定，于2021年7月28日组织博山区耕地安全利用项目政府采购工作，年度采购计划项目实现“应采尽采”，采购率达到100%。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2分。

## (3) 内控管理水平 (5分)

### 1) 内控制度建立情况 (2分)

区农业农村局制定了各项日常管理制度，包括《办公会议制度》《车辆管理使用制度》《财产物资管理使用制度》《公章管理使用制度》《督查督办制度》《请销假制度》《文书办理制度》《文件及物品管理制度》《机关廉政建设制度》《机关党支部工作制度》等，明确了相关的日常工作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基本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日常管理，通过查找、梳理、评估财政业务及管理中的各类风险，制定、完善并有效实施相关制度、流程、程序和方法，对工作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

监督和纠正的动态过程和机制。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

## 2) 制度执行情况 (3 分)

各部门在执行和开展工作时，均严格按照区农业农村局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各项管理制度能得到有效执行，执行过程规范、到位，办公秩序得到有效维护。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 4. 运行成本控制 (10 分)

### (1) 公用经费控制 (3 分)

#### 1) 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3 分)

2021 年，部门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公用经费预算共计 46.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2021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179.68 万元，公用经费比年初预算增加 133.6 万元，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合并，经调查，公用经费各项支出会计核算规范，原始凭证真实有效，费用支出合规。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 (2) “三公”经费控制 (2 分)

#### 1)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 分)

2021年，区农业农村局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7.6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30万元；公务接待费1.38万元。

区农业农村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4.1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53万元，公务接待费0.63万元。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4.16/7.68）×100%=54.17%。  
2021年实际总支出数小于预算数。经查看财务资料发现个别支出项目存在预算超支情况。2021年区农业农村局局本级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1400元，实际支出5254元，超预算支出3854元。扣1分。

经查看部门2020年预算报告，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55万元，2021年度预算数大于上年预算，扣1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2分，扣2分，得0分。

### （3）培训费、会议费控制（2分）

#### 1）培训费支出情况（1分）

经查阅2021年度区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资料，该部门2021年度培训费支出40.03万元，主要用于事业运行、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通过查阅培训费支出凭证

等资料，该部门培训费支出凭证真实有效，费用支出合规。通过查看部门 2021 年度预算情况，年初未安排培训费预算，扣 0.5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1 分，扣 0.5 分，得 0.5 分。

## 2) 会议费支出情况 (1 分)

经查阅 2021 年度区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资料，该部门 2021 年度无会议费支出。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1 分，得 1 分。

## (4) 项目支出控制 (3 分)

### 1) 项目支出管理规范性 (1 分)

经查阅相关项目资料，该部门 2021 年度建设类项目为博山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购置类项目为第三方评审费及购买服务、农业保险项目，活动类项目为项目事业费及农技中心水电费，各项目资金支出申报、审批流程规范，支出依据充分完整，活动组织开展情况良好，结果质量良好。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1 分，得 1 分。

### 2) 项目支出合规性 (1 分)

经查阅部门相关资料，该部门各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拨付审批流程及手续规范完整，资金使用符合项目批复要求，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及虚列支出情况。项目财务账目编制、会计科目设置规范，会计

凭证、账簿等文件齐全、有效。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1分，得1分。

### 3) 项目支出进度情况 (1分)

经查阅项目绩效自评、运行监控表及项目资料，该部门2021年各项项目资金支付及时，项目支出进度均符合项目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1分，得1分。

## 5. 履职效能 (40分)

### (1) 农业建设与管理 (32分)

#### 1) 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衔接情况 (8分)

一是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办法》，将259个村（社区）划分为1058个网格，配备1075名网格员，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二是开发了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工作信息系统，对全区9.2万户农户完成6轮排查，将27户监测对象纳入动态信息监测系统；三是精准落实帮扶政策，累计发放各类资金补贴、减免资金1130.13万元；四是将37个项目纳入产业扶贫项目库储备，对2021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实施的18个项目进行实地论证评审和项目批复及市级备案。

综上所述，该部门通过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农户排查、发放各类资金补贴以及产业扶贫项目储备等方面的工作，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8分，得8分。

## 2) 数字农业建设 (6 分)

一是成立打造数字农业农村中心城市先行区暨数字乡村建设行动领导小组，将数字化技术与水肥一体化推广、数字智慧农业园区建设相结合，提升生产精准化、智慧化水平；二是做好重点项目、应用场景建设工作，投资 2045.75 万元建设猕猴桃水分子保鲜冷链物流基地一处，新建 12 个 50 吨级猕猴桃水分子保鲜库，提升完善舜丰 500 亩和福禄山 500 亩数字化果园数字化建设。

综上所述，该部门在数字农业建设方面履职效益良好。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6 分，得 6 分。

## 3) 农业高质量发展 (10 分)

一是提升粮食稳产保供能力。全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为 83520 亩，粮食产量 22648 吨，粮食单产 271.17 公斤/亩，完成了年初下达任务数；已完成补齐和新增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915.29 亩，占需补齐和新增面积任务数比为 110.2%。

二是因地制宜发展特色农业。做好池上镇申报省级特色产业强镇工作，以及山东山珍园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淄博益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市级产业联合体申报工作，以上项目均已经进入公示阶段。但全区特色农业总量小、布农业龙头企业数量少，发展后劲明显不足；同时，品牌推广力度不足，有市场影响力的农产品数量很少。扣 2 分。

三是建设市级猕猴桃现代农业产业园；完成源泉镇国家级

产业强镇建设工作；确定三家“百企建百园”实施主体；培育市级龙头企业2家，组织企业申报2021年市级龙头企业；加强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培育，获批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6家，省级家庭农场1家、市级家庭农场8家，完成国家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监测2家，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监测6家，省级家庭农场示范场监测2家。

四是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完成定性检测8000个，定量检测620个，完成省市级监督、例行检测样本150余个。

五是农业生态环保工作。做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完成全区耕地安全利用招标工作；加强禁烧督导检查，建立健全禁烧体系；开展农作物秸秆资源利用工作，综合利用率达到93%；全区的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为85.19%，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建率为100%。

六是开展无疫省建设工作，成立领导小组及专班，指导各镇开展好无疫省建设工作。2021年度，全区牛存栏913头，生猪存栏1.59万头，家禽存栏23.70万只，羊存栏4.59万只；牛出栏0.12万头；生猪出栏2.47万头，羊出栏8.59万只，家禽出栏27.60万只；肉类总产量0.38万吨，禽蛋产量0.48吨。开展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累计发放疫苗58.6万毫升；做好动物流行病学调查和监测工作，采集各类动物检测样品5690份；检疫各类家畜家禽52.57万头（羽）。

七是农机服务工作。石马镇获得2021年度省级平安农机

示范镇；参加全市农机职业技能大赛，获得单人成绩二等奖佳绩，单位被评为优秀组织奖；贯彻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已购买各类农机具达 140 余台（套）；检修各类农机具共计 200 余台套，收获技术服务指导农机手 20 余人次；做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和农机报废更新宣传工作，累计发放宣传材料 700 余份。

综上所述，该部门在粮食稳产保供、特色农业发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农机服务等方面履职效益良好，但因全区特色农业总量小、布农业龙头企业数量少、品牌宣传力度不足等原因，一定程度上限制了部门效益的有效发挥。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10 分，扣 2 分，得 8 分。

#### 4) 农村改革和人才建设工作（8 分）

①推进农村集体经济发展。202 个行政村村集体经济收入 10 万元，收入到达 50 万元以上的村为 70 个。

②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打造乡村振兴高标准精品片区，预申报 2 个乡村振兴精品示范区；完成 2021 年度 4 个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方案。

③农村人居环境大会战。发现问题 451 余处，清理农村“三大堆” 6174 余处，整理残垣断壁 764 余处，美化村庄立面 61977 余平方，农村生活垃圾清理 10998 余吨，清理私搭乱建、乱堆乱放 4153 处，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数量 1043 余吨，整修旱厕 376 个。

④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全区共涉及美丽宜居乡村问题是 7 个镇（街道）17 个项目，其中省台账项目 5 个，已销号 4 个（域城镇大峪口村、和尚房村、张庄社区、城东街道窝疃社区），未销号 1 个；市台账项目 12 个，已销号 3 个（源泉镇南庄村、城东街道后峪社区、五龙社区），未销号 9 个。未销号的项目按照序时进度正常推进，其中山头街道冯八峪、两平项目已上报销号材料。

⑤组织“淄博乡村之星”申报工作，4 人已经进入公示及考察阶段。

⑥8 人申报 2021 年度“齐鲁乡村之星”。

⑦完成农民职称申报工作，3 人获得“农民副高级农艺师”，2 人获得“农民农艺师”，8 人获得“农民助理农艺师”职称。

⑧开展农民专项培训以及高素质农民培训工作，2021 年已培训 611 人。

综合以上，该部门 2021 年在农村改革和人才建设工作方面，主要完成推进农村集体经济改革发展、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等 8 项工作内容，各项工作均按照相关工作目标及要求开展，完成情况良好。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8 分，得 8 分。

## （2）精神文明建设工作（8 分）

### 1) 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情况（8 分）

一是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开展“打卡初心地、建

功新时代”活动，到博莱蒙联防办事处、原山艰苦创业基地、焦裕禄纪念馆等红色教育基地，重温入党誓词、进行党性体检以及参观学习；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到颜神古镇参观“百年之光—党领导中国（淄博）工业百年”主题展览馆，深入学习“自始向党的初心坚守、敢为人先的历史自觉、拼搏奉献的使命担当、改革创新的时代追求”的淄博工业先锋精神。

二是组织开展“双联系、双报到、双服务”工作，共开展10次，参加人员50余人次；协助八陡社区开展疫苗接种工作，并利用大集时间到商户和摊点宣传《疫苗接种》《疫情防控知识》，通过宣传引导进一步提高了社区居民疫苗接种知识的知晓度和普及率。

三是组织了“主题党日+”活动和“党性全面体检”工作。

四是加强机关文化建设，组织局机关及乡村振兴局和所属各中心人员观看《我的父亲焦裕禄》和《长津湖》，学习革命先辈的先进事迹。

综上所述，该部门在党史学习教育方面，工作开展情况良好。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8分，得8分。

## **6. 可持续发展能力（5分）**

### **（1）素质能力提升（5分）**

#### **1) 部门改革创新情况（2分）**

一是农业发展方式不断创新。区农业农村局组织建设市级

猕猴桃现代农业产业园，保障项目顺利推进；完成源泉镇国家级产业强镇建设工作；确定三家“百企建百园”实施主体，全力保障开工建设；培育市级龙头企业 2 家，组织企业申报 2021 年市级龙头企业。

二是经营主体创新，区农业农村局加强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培育，获批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 6 家，省级家庭农场 1 家、市级家庭农场 8 家，完成国家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监测 2 家，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监测 6 家，省级家庭农场示范场监测 2 家。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

## 2) 部门服务能力提升情况 (3 分)

区农业农村局为了提高机关内部管理水平，制定部门内部控制手册，对单位层面控制、业务层面控制等方面进行规定，构建了部门内部控制体系。同时在本年度加强督导考核，实行“工作项目化、项目责任化、责任清单化”，不断提升部门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有效提高了部门工作效率和运行质量。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 7. 满意度 (10 分)

###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分)

服务对象选取方面，从该部门 2021 年度开展的各项重点工作中，选取有明确服务对象的工作项目开展满意度调查。经

综合考量后，最终选取农业保险参保人员作为调查对象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统计分析问卷的结果，了解受惠农民对区农业农村局各项工作成效的整体满意度情况，得出本项的得分。

#### 1) 调查问卷

根据该部门重点工作的开展情况，针对农业保险参保人员设置了满意度调查问卷。问卷主要包括投保种类、理赔时效以及农民满意度等方面的内容。问卷内容设计如下：

## 参保人员问卷调查

调查时间： 年 月 日

您好，我们是山东皓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受博山区财政局委托，需要对博山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工作进行满意度调查，本次调查采取不记名的方式，对涉及的隐私信息完全保密，请您放心填答，感谢您的参与。

1、2021 年度玉米、猕猴桃有没有遇到自然灾害？

A. 是 B. 否

2 是否了解国家对玉米、猕猴桃提供的保险补贴政策？

A. 是 B. 否

3. 受灾后现场查勘工作是否及时？

A. 是 B. 否

4. 保险理赔是否及时？

A. 是 B. 否

5. 保险理赔能否补偿灾害造成的损失？

A. 是 B. 否

6. 您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是否满意？

A. 不满意 B. 一般 C. 满意 D. 非常满意

7. 建议

## 2) 调查问卷分值设计

调查问卷分值设计表

序号	问题设计	各选项分值设计
1	2021 年度玉米猕猴桃有没有遇到自然灾害？	本问题仅为了解，不计分
2	您认为国家对玉米、猕猴桃相关的补贴政策？ (20 分)	是计 20 分；否计 0 分。
3	您认为受灾后现场查勘工作是否及时？ (20 分)	是计 20 分；否计 0 分。
4	您认为保险理赔是否及时？ (20 分)	是计 20 分；否计 0 分。
5	您认为保险理赔能否补偿灾害造成的损失？ (20 分)	是计 20 分；否计 0 分。
6	您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是否满意？ (20 分)	非常满意计 20 分；满意计 15 分； 一般计 5 分，不满意计 0 分。

### 3) 问卷调查组织

经与项目相关工作人员了解，该项目实施完成后，对玉米参保农户及猕猴桃参保农户共计 201 户，本次问卷调查通过电话调查方式组织进行，最终获得有效问卷 150 份。

### 4) 调查问卷得分

通过对有效问卷进行统计、核算，最后得出 150 份问卷的平均分如下表所示：

调查问卷平均得分表

序号	问题设计	平均得分
1	2021 年度玉米猕猴桃有没有遇到自然灾害？ (本问题仅为了解项，不计分)	
2	您认为国家对玉米、猕猴桃相关的补贴政策？ (20 分)	18.6
3	您认为受灾后现场查勘工作是否及时？ (20 分)	19.78

序号	问题设计	平均得分
4	您认为保险理赔是否及时？（20分）	20
5	您认为保险理赔能否补偿灾害造成的损失？（20分）	20
6	您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是否满意？（20分）	20
总分		98.38

根据“（有效问卷平均得分/问卷总分）×100%”满意度计算公式，计算出该项目的满意度情况。

通过对调查问卷的统计，本次调查问卷的平均得分为98.38分，满意度为（98.38分/100分）×100%=98.38%。

该项满分5分，依据评分标准，满意度数值在90%（含）~100%之间，得5分。

## （2）外部部门监督评价情况（5分）

经查阅相关资料并对部门进行调查了解，在2021年度上级或本级纪委、监委、组织部门、人社部门、审计部门、财政监督部门等监督检查，以及巡视、巡查中未发现重大问题。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5分，得5分。

## （二）评价结论

### 1. 评价打分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考核相结合的方法，对定性考核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考核指标采用量化打分，总分百分制，以最终得分确定评价等级。

(1) 部门绩效根据绩效指标评分标准直接打分，满分计100分，其中：整体绩效目标5分，资源配置15分，部门管理15分，运行成本控制10分，履职效能40分，可持续发展能力5分，满意度10分；

(2) 根据评分标准，达到要求的指标得标准分满分，不能达到标准的根据评分标准打分，最低得0分；

(3) 绩效评价等级。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等级。具体分值与等级关系见下表：

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等级	优	良	中	差
分值	≥90分	80分(含)~90分	60分(含)~80分	<60分

## 2. 评价得分情况

2021 年度博山区农业农村局整体支出绩效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设计分值	实际得分
整体绩效目标 (5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 分)	目标编制合理性	2.5	2.5
	绩效指标科学性 (2.5 分)	指标编制科学性	2.5	1.5
资源配置 (15 分)	预算管理 水平 (12 分)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性	2	1
		预算执行情况	4	4
		预算追加调整情况	1.5	1.5
		预决算差异情况	1.5	1.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3	0.5
	收入统筹情况 (2 分)	收入预算编制完整性	2	2
	人员配置 (1 分)	人员配置合规性	0.5	0
岗位职责明确性		0.5	0.5	
部门管理 (15 分)	资产管理水平 (5 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	5	5
	政府采购和政府购 买服务 (5 分)	采购和购买服务过程规范性	3	2
		政府采购率	2	2
	内控管理水平 (5 分)	内控制度建立情况	2	2
		制度执行情况	3	3
运行成本控制 (10 分)	公用经费控制 (3 分)	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3	3
	“三公”经费控制 (2 分)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	0
	培训费、会议费控 制 (2 分)	培训费支出情况	1	0.5
		会议费支出情况	1	1
	项目支出控制 (3 分)	项目支出管理规范性	1	1
		项目支出合规性	1	1
		项目支出进度情况	1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设计分值	实际得分
履职效能 (40分)	农业建设与管理 (32分)	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情况	8	8
		数字农业建设	6	6
		农业高质量发展	10	8
		农村改革和人才建设工作	8	8
	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8分)	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情况	8	8
可持续发展 能力 (5分)	素质能力提升 (5分)	部门改革创新情况	2	2
		部门服务能力提升情况	3	3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满意度情况	5	5
	外部监督部门评价 (5分)	外部监督评价情况	5	5
合 计			100	89.5

### 3. 绩效评价结论

整体绩效目标方面。该部门按要求编制了部门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整体目标明确合理，绩效指标细化分解清晰；该部门绩效目标编制主要涉及部门内部工作、农业建设与管理、行业监督与管理、畜牧业建设与管理、农业现代化建设等5项工作内容，但部分绩效指标设置的规范性不足。

资源配置方面。该部门预算申报、审核、决策程序合规，预算支出内容与工作计划匹配，但预算编制规范性有待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相关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重大违规行为。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根据上级各项政策规划，区委、区政府重大事项决策部署进行追加调整预算；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及时，绩效目标、绩效自评等

可实现项目全覆盖，但未有相关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相关工作开展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该部门职能设定明确，该部门将各科室及机关党支部职责具体细化，落实到岗位和人员，岗位职责明确，但因机构改革人员调整，人员配置不符合“三定”方案，需进一步规范。

部门管理方面。区农业农村局在资产管理方面表现良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规范性不足；部门制定了多项规章制度来规范内部管理和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建立健全，制度内容规范、完整，内部管理水平高，各项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执行过程规范、到位，各项工作开展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运行成本控制方面，部门公用经费支出合规，“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当年预算数；项目支出管理规范，支出进度符合项目要求，资金支出申报、审批流程规范，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办法，符合项目批复、合同规定用途。

部门履职效能方面，通过年初计划和年末完成情况对比分析，部门年度工作、项目基本根据年初进度计划执行和完成，部门履职情况较好。在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工作衔接、数字农业农村中心城市建设、农村改革与乡村建设、农业人才建设等方面总体上达到了预期要求，但个别项目实际产出与计划存在一定的差距，需进一步优化完善。

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满意度方面。该部门农业发展方式方面

不断创新，组织建设市级猕猴桃现代农业产业园以及国家级产业强镇建设，保障开工建设，效果显著；在经营主体创新方面，加强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培育，获批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 6 家，省级家庭农场 1 家、市级家庭农场 8 家，取得了较好的成果，在社会、经济、民生发展等方面能够发挥可持续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在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服务对象满意度 90.66%，在上级或本级纪委、监委、组织部门、人社部门、审计部门、财政监督部门等监督检查，以及巡视、巡查中未发现重大问题。

根据本项目绩效评价考核，本次博山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9.5 分，综合考核各方面因素，确定博山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1年该部门扎实履行部门职责，履职效益良好，通过统筹做好防止返贫、数字农业、现代农业发展、农村改革、农业人才建设、党建工作等各项工作，为建设博山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动力。

一是抓住特色农业发展与乡村治理两个关键，结合数字农业农村建设，扎实推动一系列工作开展。先后获得第二批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全国农业改革试验区拓展试验任务、山东省数字农村试点区、博山猕猴桃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省级）、4人被评为“齐鲁乡村之星”等荣誉；获批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1家、全省农业社会化服务典型1个、省级特色名品村11个、省级平安农机示范镇1个；通过免疫无口蹄疫和无高致病性禽流感区建设市级验收；承办全市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现场会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工作推进会。

二是进一步提升了党建工作意识。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开展“打卡初心地、建功新时代”活动，到博莱蒙联防办事处、原山艰苦创业基地、焦裕禄纪念馆等红色教育基地，重温入党誓词、进行党性体检以及参观学习；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到颜神古镇参观“百年之光—党领导中国（淄博）工业百年”主题展览馆，深入学习“自始向党的初心坚守、敢为人先的历史自觉、拼搏奉献的使命担当、改革创新的时代追求”

的淄博工业先锋精神；协助八陡社区开展疫苗接种工作，并利用大集时间到商户和摊点宣传《疫苗接种》及《疫情防控知识》，通过宣传引导进一步提高了社区居民疫苗接种知识的知晓度和普及率；组织做好“主题党日+”活动和“党性全面体检”工作；加强机关文化建设，组织局机关及乡村振兴局和所属各中心人员观看《我的父亲焦裕禄》和《长津湖》，学习革命先辈的先进事迹。

## （二）存在的问题

### 1. 政府采购主体不合规

2021年10月，区数字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与淄博老茂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淄博博山畅源农产品专业合作社签订合作协议书，开展博山区2021年度农民专项培训，培训协议金额120000元；2021年11月，区数字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分别与淄博博山梦里老家种植专业合作社、淄博商贸培训学校签订协议书，委托上述两家培训单位开展博山区2021年度高素质农民培训，培训协议书涉及金额172800元。根据《政府采购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五条：“各级国家机关是政府购买服务的主体”和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主体和承接主体”的规定。因此，区数字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作为购买服务主体不合规。依据上述规定，区农业农村局应当按照单位职责，履行农民培训政府购买服务的主

体责任。

## **2. 特色产业发展动力不足**

一是全区特色农业总量小、布农业龙头企业数量少，发展后劲明显不足。同时，品牌推广力度不足，有市场影响力的农产品数量很少。

二是产业化程度不高。该区一二三产业融合只是低水平、小范围的融合，产业发展呈现低端化现象，在服务业发展、制造业方面缺乏高端、专业的策划。

## **3. 预算编制不规范**

经调查发现，区农业农村局预算编制不规范主要表现为，一是未将 2020 年度结转资金 106.42 万元编入 2021 年年初预算；二是 2021 年区农业农村局局本级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 1400 元，实际支出 5254 元，超预算支出 3854 元。

## **4.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不健全**

经查阅相关资料及与部门沟通了解，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开展较全面，但经了解，部门未有相关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制度建设不健全。

## **5. 预算绩效管理资料编制质量一般**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方面。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指标设置较合理，但绩效指标设置的全面和完整性不足，未涵盖部门全部主要工作内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有待进一步规范。

（2）绩效指标设定方面。项目绩效目标规范性需进一步

加强，存在部分指标设定不合理，细化、量化不足等问题。如“第三方评审费及购买服务”项目中，设置了数量指标“农产品检测”，该项指标设置不规范，应为“农产品检测数量”，指标值应为“ $\geq 8600$ 个”；时效指标“进行项目验收、评审”，应为“项目验收、评审时效情况”；满意度指标的指标值为“90”，应为“ $\geq 90\%$ ”，指标编制不规范；成本指标值设置为“60”，未明确指标单位，应为“ $\leq 60$ 万元”，且未从单位成本、成本项目等方面对成本指标进一步细化。

（3）绩效运行监控方面。运行监控分析报告质量一般，如“第三方评审及购买服务”项目，“1-7月执行情况”和“全年预计完成情况”量化指标填写不规范，缺少单位。

###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 1. 强化制度执行

加强对各项管理制度的理论研究和宣传教育，组织部门人员对相关的规章制度进行学习和贯彻，确保将制度内容和相关要求传递至各级人员，使各级人员对各项管理制度做到充分理解，有效执行。建议部门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督促部门各级人员严格按制度办事、按章操作，对违反制度规定的人员要严格按照内部管理要求进行考核。对制度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要及时反馈到相关业务部门。

#### 2. 加强品质创新，促进特色产业发展

一是突出金融赋能特色农业发展，不断优化金融基础环

境，创新金融服务方式，促进特色农业产业焕发新活力。培养一批懂业务、有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特色农业人才队伍，为特色农业产业现代化提供支撑。要做好市场拓展，突出主导产业、优化资源配置、学习对标先进，因势利导打造特色农产品优势。

二是多措并举，打造产业高质量发展新路径。鼓励科技型、潜力型企业采取兼并联合或战略重组等形式，对全区的制造企业进行整合，壮大产业规模；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建设博山数字经济产业园，促进博山产业集群化发展。

### **3. 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规范性**

一是强化相关政策学习。组织业务骨干认真学习《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等预算编制相关法规政策以及预算编制口径、基本支出定额标准等文件精神，吃透政策，精准测算经费需求，合理编制部门预算，全面夯实预算编制基础。

二是严格落实全面预算管理。科学编制收入预算，将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非财政拨款收入等全面纳入部门预算，切实提高收入预算编制完整性。强化上年结转结余资金与当年预算安排的统筹结合，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在预算编制时，应全面考虑预算资金来源，及时将上年结转资金编入下年年初预算，确保预算编制的真实完整。

三是严格经费支出控制。严格落实财政总体要求，全面落实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预算编制，继

续执行日常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压减 10%（50 人以下单位压减 5%），合理安排“三公”经费预算，严控公务接待费支出，严格执行“先预算，后采购”要求，细化政府采购预算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精确化。

#### **4. 加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力度**

预算绩效管理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种以支出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管理模式。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力度，有利于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保障部门各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章可循，建议部门依据中央、省、市、区相关预算绩效管理文件规定，制定符合本部门的管理办法，确保职责明晰、责任到人，确保部门各项预算绩效管理活动行之有效，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质量。

#### **5. 提高绩效资料编制质量**

一是建议部门加大对预算绩效管理人员专业培训的力度，逐步提高综合素质及业务技能，全面把握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内容，树立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意识，将绩效管理工作与部门年度整体工作同布置、同落实，实现与部门工作目标管理的有机结合。

二是建议部门在后续预算编制的工作中，首先结合项目实际，在客观、科学、全面地设置项目绩效目标的同时，以充分、细化、量化、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在成本指标设置方

面，根据成本对象特点，从总成本、单位成本、成本项目等方面科学设置，完整体现经济方面的实际投入；其次，绩效指标设置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最后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做好项目运行监控工作，提高绩效运行监控报告填报质量，对项目执行进度做到及时掌握，及时调整。

## 附件 资料清单

### 一、部门决策资料

- (一)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 (二) 部门三定方案、部门职能、科室职能，人员配置及结构等内容。

### 二、部门管理资料

- (一) 该部门为保障部门职能履行的各项政策、制度和办法等；
- (二) 该部门为保障各项政策落实、制度执行，制定的相关细则、措施、方案等；
- (三) 该部门为保障职能运行制定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包括日常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公务卡管理等各项制度等；
- (四) 该部门为保障职能制定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包括单位运行经费、资产、财务等管理制度及措施等，单位预算批复以及单位会计凭证、账簿、报表等；
- (五) 反映部门管理过程和效率的相关记录、图像资料等。

### 三、部门绩效资料

- (一) 2021 年财政预算、决算报表，部门会计报表；
- (二) 部门年度工作总结报告（2019-2021 年度），以及其他工作总结、阶段性总结、专项工作报告等；
- (三) 部门考核及检查材料，包括部门组织的月度、季

度、年度考核、监督及其他专项检查所形成的报告、总结、汇报等；

（四）其他反映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情况的证据资料，包括反映产出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等有关情况的证据资料，能够客观的证明部门履职产出目标的完成情况。